

二、第 1 屆第 8 次定期大會第 3 次會議

（中華民國 103 年 8 月 26 日上午 10 時）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今天的議程繼續市長施政報告質詢，林議員武忠，請發言。

林議員武忠：

主席、市長，以及各局處首長，今天我簡單說三項，都說我心裡的感覺，第一、災害發生到現在也將近 20 天了，這期間從新聞媒體、災民、議會等各界，相信大家都聽了很多，也很了解。市長也表現得非常誠懇，他也說了一句讓我很感動的一句話，說這是他從政三十多年來感到最遺憾、最痛心的一件事情，表示他有反省能力，這是第一點。第二、那天只要有去現場的人，我都覺得是英雄，不管是幾點到的，只要有到現場的，每個人我都稱他英雄。爲什麼我稱做英雄？因爲生死一瞬間，誰知道去那邊是要送死的？沒人知道，因爲如果是手榴彈丟過來，人看到了還會知道要趴下，殺傷力只有 10 公尺範圍內，而如果是一顆砲彈打來，士兵看到了也會趴下躲避，不過如果是在砲彈爆炸範圍的 30 公尺內還是會受傷，甚至死亡。此外如果是土石流，我也問過原住民，土石流是可以預警的，看到土石流下來，人還有跑的機會。但是這次的氣爆，範圍廣達 6 公里，而且是連環爆，沒有人能預知會這樣。任何的災害多少都有一點感覺，但是氣爆真的完全沒有感覺，當然很多專家學者和我們的同仁說氣爆前有瓦斯味什麼的，但是當環保局或專家去那邊檢測不明氣體，等知道結果的時候都已經太慢了，就爆炸了。到現在還有兩位同仁的大體尚未找到，非常可憐，難道他們喜歡這樣嗎？當然就是因爲不知情。我不是要爲誰說話，那些災民怎麼知道自己是去送死的？怎麼知道去那邊吃一碗麵、騎個車經過就出事了，你看他的感覺怎麼樣，不是要說人禍、天災怎麼樣。在座各位官員不知道有沒有印象，因爲我時間不夠，沒有準備充足，我總質詢的時候再拿我前會期質詢的資料給你們看，我去年就說我們的管線包括水溝的管線很亂，造成水路不通，我也說過道路下不知道還有埋多少管線，如果上會期我說這個的時候，你們有去注意的話，我現在不是要說我很厲害，但是我上會期曾經有提過，我有時間再放給你們看，我跟市長說很多路面掏空爲什麼會突然坍塌？其實市政府回填都是很確實的，不可能會塌那麼大洞，會這樣都是因爲我們很多施工都外包給廠商，廠商如果挖到管線破掉都不會講，因爲講了要賠償，所以他們就自己回填，水一滴一滴流，泥沙就隨水

一直流失，流到差不多後，一有大雨來就會破洞。那裡面都是有問題的，包商不會跟你說這些，有良心的包商才會修理、通報，但是我們又沒有什麼監督單位，這個我們可以互相研究一下。道路是養工處管的，有人說設管線有繳管線費，為什麼主管機關會不知道？我向各位報告，養工處是道路主管機關，租給中油、中石化後，他們要胡搞，有時候說要盯到這麼細也是有困難。例如我將房子出租，承租人如果在裡面買賣毒品、賭博等，我這個房東管得了嗎？這是同樣的道理，這種管線是屬於中央在用，我們不是要推卸責任，有很多事情越辯會越明。這是我的一個建議，以後希望重大工程或是挖路等工程，一定要嚴格管制，並制定一個監督機制，把災害降到最低。

第二、事已至此，我在想因為在國外很多都是這樣，而國內 921 地震後，南投某國中也尚保留著地震過後的操場受災模樣，人家把災區留住了。國外也是很多例子，包括日本，所以我希望市長、觀光局、文化局可以規劃看看，做一個露天的紀念館，我總質詢的時候會幫市長找個地方，看哪個地點比較妥當。這有什麼用意呢？第一、可以讓市政府引為警惕，小地方要更細心一點，讓人無話可說。第二、也可以緬懷這 30 位往生者，做為一個永久的紀念。我覺得這對亡者和家屬都很有意義，我們可以將氣爆幾點幾分，市政府做了哪些事情，整個貼在露天的紀念館裡，標示市政府到底做了哪些措施，犧牲了多少人，兩個沒有找到的怎麼樣。因為我相信這也花不了多少錢，但是那個地方說不定以後是一個…，我不是說要用這個當景點來行銷觀光，不過這是一個反思，我覺得這個有其意義存在，牽涉到的局處有文化局、觀光局、道路主管單位工務局、新聞局等等，你們去研議看看，我已經研議好了，我會在總質詢時提出我的詳細計畫給你們參考，這個應該有一點價值。

我在這裡也跟市府團隊打氣，我們都有做我們應做的事，我說一句心裡話，民意代表在這裡，我敢說有一半的議員到現在還沒有去看過災區，哪個議員有去災區？除了災區的議員以外，我相信多數不是災區的議員也很少去那個地方，更別說氣爆當天，我敢說沒有半個人，誰敢去？真的氣爆了也沒人敢去，因為還會爆，所以我們心自問，大家都怕死，不要講說你不怕死，所以在怪什麼消防局、哪一個局長為什麼去那邊就跑掉了，難道說都死一死，你才高興嗎？我就說不要再講哪一個怎麼樣、怎麼樣，大家都不想要事情發生，大家都非常的痛心。我認為這個事件在療傷中，不要在傷口上再灑鹽，我希望市府團隊是不是在災區設一個指揮所？你們也可以在那裡設一個市政府，把字寫大一點，如果是災區的事情都直接去那裡

反映，馬上以災區為重，我們乾脆設一個在那裡，派局長級的或是副市長在那裡坐鎮，看到底有沒有在關心？不要說叫人去找哪一個局處，災民怎麼會知道要找誰？你乾脆設一個在那裡，統籌所有災區的事務，就在現場，局長輪值，我們就做給他們看，要讓人相信都在做，不要說想要去就去，不想去就不去，什麼事情就要找什麼單位，我覺得這樣也不好，我們乾脆設一個救災指揮中心在災區那邊，局長輪流，一個人輪流在那邊二個鐘頭、三個鐘頭，那是過渡期，不是永遠在那裡，這個感覺會更好，讓災民也好、市民也好，感覺我們是非常重視。

現在的工作，我們也會體諒市政府以救災第一，那個地方是非常急迫，市政府有輕重緩急，那個地方就是要讓百姓趕快恢復正常的生活為第一優先，其他的先放著，我相信每個議員、各區的民意代表都會諒解，那邊已經是水深火熱了，我們算什麼？所以我都體諒，是不是我們現在把所有的力量都集中在災區？一切的災害，我告訴你，你怎麼分配也好，包括市政府什麼善款，我聽了很多，沒有一件事有辦法讓人覺得十全十美的，那是不可能的事，但是我們盡量去做，也不用辯解、也不用說什麼，我們絕對全力去做，做不好的地方，非常抱歉，我們簡單扼要就好，也不用去怪東怪西，因為我們是執政者，我們謙卑，百姓的生命財產沒顧好，我們失職，我們很抱歉，我們有心要再重建回來，讓我們的百姓能正常生活。我相信災區的市民會體諒得到，不是少數幾個人在那邊起鬪要怎麼樣又怎麼樣，我看市長在那邊講話也講得眼淚快要流下來，我也很心疼，他是女強人，我覺得我對他是很尊敬，是有魄力女性，他也已經講到這樣了，說實在的，我們將心比心，我對市長也很有信心。

我剛才也跟新聞局長講，我偷偷跟他講的，本來不要講的，我說那個媒體，有時候當新聞局長要要求報導要平衡，有時候有偏頗的時候，你也要提出建議，你也知道很多市民都是看報紙得到知識，看電視看到新聞，有時候有偏頗的地方，你應該要提出說明或者要提出抗議，都要啊！你都要去做，不要讓人在那邊火上加油，引起不必要的見解，誤解我們的施政能力，這對團隊也不好，這是我向新聞局長的建議。每次我看到在批評市府，不是不能批評，有的已經走樣了，我們要提出嚴正的聲明、嚴正的抗議。這是我向新聞局長做以上的勉勵，我希望市長加油，我們的團隊加油。我剩餘的時間與蕭議員永達共用。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請蕭議員永達發言。

蕭議員永達：

副議長，我請教一下。我前兩天有請李長榮化工董事長李謀偉來議會列席，請問來了沒有？可不可以請議事組說明一下聯絡的過程。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副秘書長，請說明。

本會黃副秘書長兼議事組代理主任錦平：

向蕭議員報告。李長榮化工，我們根據那一天議長的指示，有用電話跟他聯絡，他在禮拜五和昨天分別都向我們表示說目前在接受檢調調查，比較不方便到這裡來，而且依照我們的議事規則來講的話，他也沒有來列席的義務，所以他今天沒有來。

蕭議員永達：

好，你請坐。放一下投影片，你講的義務，義務有分三種，一個是「法律責任」、一個是「政治責任」，這是我們昨天在講的主題，我今天講的另外一個主題，叫做「社會責任」。什麼叫做「社會責任」呢？就是這個社會運作的倫理基本道德，「社會責任」好像這個社會的空氣一樣，大家視為理所當然，所以就不會到處宣揚，也當作它不存在，我舉一個例子給大家聽，當氣爆案發生的時候，高雄市議會第一時間就要求所有議員要捐款，市議會有沒有捐款？市議會有捐款。我們民進黨的黨團由副議長帶隊，要求每一個議員再捐款，一人捐一萬元。副議長，有沒有這件事？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有。

蕭議員永達：

我有沒有捐款，你知不知道？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有。

蕭議員永達：

有沒有去社會局網站查一查就知道有沒有，我有捐款。我們有沒有在講？沒有在講。一個議員捐一萬元去講給別人聽，這事很偉大嗎？笑死人。但是這是什麼？這個叫做「社會責任」。因為議員的能力確實比一般人好，當社會發生危難的時候，你出一點錢也是應該的，這叫做「社會責任」。剛剛議會黃副秘書長的報告，你所講的東西統統都是法律責任，就是李長榮化工可以來議會列席，也可以不來，他不來是他的權利，這叫做「法律責任」。他是可以不來，但是 30 條人命，三百多個人死傷，一千多個受災戶，現在還不能做生意，這裡是最高民意殿堂，請你來列席說明一下，你有權利來，也邀請你來，你說你不方便來，你只願意盡什麼責任？盡法律責任，社會

責任是別人家的事，誰理你？什麼倫理道德？簡直是好笑。所以倫理道德就像水、像空氣，是這個社會運作最基本的，就是因為有倫理道德，所以社會局在募款的時候，募到 33 億元，這 33 億元就是因為這個社會很多的企業有倫理道德，我看到張忠謀董事長的台積電除了捐錢以外，他太太還來視察災區，除了這些，他還叫他的中游、下游廠商到災區，如果有人的房屋損壞，不用跟市政府申請，你們直接幫他們修理好就好，叫做「出錢出力」。我更感動的是什麼？去參加罹難者公祭，其中有一個罹難者好像是義消總隊，我不知道擔任什麼職位。消防局長，我來請教你，他不只人死掉沒有怨言，還捐款，那位叫做什麼名字？擔任什麼職位？我沒有記清楚，你回答一下。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局長，請答覆。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黃尚強。

蕭議員永達：

黃尚強，他是擔任什麼職位？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總幹事。

蕭議員永達：

他罹難了，為什麼還要捐錢？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將他追贈為總幹事，他太太有感…。

蕭議員永達：

那是義務職，對不對？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對。

蕭議員永達：

義消。他為什麼要捐錢？他明明人都死掉了，還要捐錢。他捐錢幹什麼？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他太太知道我們消防人員在士氣最低落時給予我們溫暖，支持這個單位，感覺我們這個單位讓他感動，他要支持我們所有的義消兄弟。

蕭議員永達：

他就是這樣而已，我們大家都有聽到，先生罹難了，要完成他先生的遺願。所以繼續捐錢給消防局買更好的設備，給消防局打氣，這個就是社會

責任。社會責任照常理來講，越有能力的人，賺越多錢的人，應該負越大的社會責任，但是這個是理論上，實際上呢？我讓大家看一看，這次 33 億捐款它分布的情形。我剛才說企業社會責任，很遺憾，李長榮化工他不講社會責任，他只要跟你講法律責任，議會請他來，他不來。現在大家在捐款，他有沒有捐？看第一行，第一行李長榮化工捐款多少錢呢？很抱歉啦，零。大社廠的李長榮化工，肇事者捐款是零。一樣是在大社廠的國喬，卻捐了 300 萬，跟這次無關的國喬捐 300 萬。綠色的台塑仁武廠捐 2,000 萬，各位這個叫做什麼，這個叫企業社會責任。企業對這個社會越有能力的，應該負越大的責任，這個社會才能夠正常的運作，如果大家說我只要盡法律責任就好，不然你是要怎樣，法律規定的我才要做，法律沒有規定得很抱歉，沒有我的事，這個社會就巧取豪奪了。目前呢？高雄市政府碰到的狀況，就是這個狀況，而我們面對的對手，就是這個狀況，他只跟你講法律責任，毫無社會責任可言。

碰到這個狀況要怎麼辦，就只能自力救濟，因為這個國家財團治國、司法不公。我於 8 月 4 日與鄭議員新助在控告李長榮化工董事長李謀偉「公共危險罪」。我們是民意機關的代表，為什麼要帶著災民，站在我旁邊的那個是福康里侯阿忠里長，在右邊那個是朝陽里劉乾舜里長。災區的里長要去控告，災區就已經很可憐了，又淹水店面都不能營業了，為什麼要去控告？因為這個國家財團治國、司法不公，已經沒有辦法了。很奇怪，發生 30 條人命，大家都說 30 條人命很重要，副議長你猜猜看有沒有人被收押。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沒有半個。

蕭議員永達：

零。台北一個媽媽嘴命案，一對老夫婦被殺掉，涉嫌人謝依涵，女的收押，跟他交往的三個男性友人，根本就沒有證據，三個統統收押，這個叫什麼呢？這個叫預防性羈押，防止犯人會串供。結果這三個男生，其實是冤枉的，只有這個女生涉案而已，但是檢察官辦案，為了防止串供，他必須採取這個手段，這是台北人的命案，一對老夫婦，收押了 4 個人，3 個人還是冤枉的。講到高雄，發生命案 30 人命，現場的作業員不用收押，組長不用收押，廠長不用收押，都是什麼？交保。全部都是公司拿錢出來就可以了，有的 50 萬，有的 100 萬，有的 500 萬，都是李長榮出錢的，董事長到現在不敢約談。如果在別的縣市，負責人第一時間就約談了，為什麼不敢約談呢？就是財團治國，沒有辦法。財團治國厲害的地方在哪裡，因為他可以修理你們這些檢察官，收買立委把檢察官調職，你跟我認真辦，

到時候就把你調去金門、馬祖，讓你得金馬獎，所以檢察官辦這些財團的案子，你看第一天、第二天、第三天拚命在挖箱涵，那個箱涵明明存在高雄市二十幾年，你慢慢挖都挖得到啊。怎麼你 8 月 1 日、2 日、3 日是在挖馬路呢？不是跑到李長榮化工、跑到華運倉儲去搜索、扣押當場的所有資料，在那裡挖馬路，是在挖什麼呢？那個馬路，你晚兩天挖，會來不及嗎？是怎樣，要給他足夠的時間，可以來湮滅證據，將相關資料儘快湮滅，所有大哥大通聯紀錄銷掉，給他時間滅證，為什麼不收押任何人，現在二十幾天了，不收押任何人，作業員、組長、廠長大家都去上班，基層的人員出來頂罪，先串證串好，反正關個 5 年出獄，一輩子生活由公司花錢照顧你，董事長永遠都沒有事情，這個就叫財團治國。辦市府官員、辦議員，檢察官都雷厲風行，如果辦財團就慢慢來，千萬不能太快，太快會得金馬獎，這個就是這個國家現有的結構。基於司法不公、財團治國，本席在 8 月 4 日看不下去了，與鄭議員新助帶領災民去法院按鈴控告，8 月 4 日早上 9 點半，控告 8 月 4 日下午才去搜索李長榮化工，才去搜索華運，你們認為這個政府的司法是辦真的，亦或是辦假的。

昨天大家都提到賠償的問題，有兩種賠償模式現在被提出來，市府提出來的叫做「債權讓與」，另外反對黨提出來的叫「國家賠償」，這些都是法律術語，一般市民也聽不懂，我也不是什麼法律專家，不用在這邊賣弄，我只問大家一個問題就好，高雄氣爆在你心目中，應該由誰來賠款，有四個單位，一個是李長榮化工；第二華運倉儲；第三中油；第四市府。市府的預算就是高雄市民的錢，如果是純粹講法律責任，那是法院要去釐清的。可能這四個單位統統都有責任，但是除了法律責任我剛剛跟各位講過，這個社會要正常運作是要什麼責任，是要社會責任。社會責任社會可以去容忍氣爆的元凶李長榮 134 分鐘之內，讓 10 公噸的丙烯外洩，爲了趕工造成這次嚴重的氣爆，結論是高雄市民納稅人要編預算來支付，這個社會接受嗎？這叫做社會責任，所以本席在此呼籲，我們講法律責任、講政治責任應該吧！這個社會的空氣，這個社會的水，這個社會可以基本運作的倫理，社會責任要加進去，所以我請李永得副市長來回答，你認為本席的主張合不合理，你現在的做法準備怎麼做。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副市長，請答覆。

李副市長永得：

對於蕭議員剛剛所提出的見解，深表敬佩，現在檢察官還在釐清責任，不過不管怎麼樣，賠償最主要應該負責的…。

蕭議員永達：

你講的都是法律責任。

李副市長永得：

應該是肇事者，肇事者主要的責任必須負責賠償的責任，這個是非常顯而易見的一件事情，所以我們堅持的就是代位求償，就是我們先把災民應有的權益，我們給他做最快速的保障，之後市政府會代表災民，向肇事者求償，肇事者到底是包括哪一些單位？後面法律還會釐清，不過目前來講，李長榮化工應該是主要的肇事者。

蕭議員永達：

你的做法我支持。我請教你一個問題，他是主要肇事者，也希望他賠償，但是他不賠償你要怎麼辦？他只講法律責任，等三審定讞，拖個五年、十年，市長都連任完畢，四年後這個官司還沒結案，你要怎麼辦呢？

李副市長永得：

這個風險的確是有，市府第一個優先考量的是災民權益，災民應得的賠償由市府先給付，之後所有法律的風險，包括打官司可能要打三年到五年，甚至十年。

蕭議員永達：

市長都連任完畢，你也一起下台了，四年以後，…。

李副市長永得：

有可能像你所講的，到最後法院裁判沒賠這麼多等等，這些都是可能的風險。我們現在第一步採取「代位求償」的做法，讓受災民衆的權益最快獲得保障，之後所有的法律風險由市府代為承擔，這是代位求償最主要的用意，也是對災民最有利的方式。

蕭議員永達：

我是議員，沒唸那麼多書，用比較簡單的語言說，就是壞人要得到懲罰，如何讓壞人很快得到懲罰，你講講看？我剛剛已經講，如果照既有的法律程序，就是起訴啊！一審判贏、二審判贏，他可以打到最高法院，就要超過五年以上，你們任期都已經任滿下台換人了，壞人根本沒得到懲罰，壞人就是不想盡社會責任，看你能拿他怎樣，你講講看，你有沒有辦法呢？

李副市長永得：

第一步做法在債權讓與之後，我們會先要求，當然也期待像蕭議員所講的。李長榮化工也要負起社會責任，市政府現在也有一些作為，包括對李長榮化工進行假扣押，這也是一種工具，將來談判的時候比較有籌碼。當然，最後如果還沒辦法解決，難免要走上訴訟的途徑，訴訟道路未必對李

長榮化工是好事，我們會先啟動和解的程序。

蕭議員永達：

我知道了。副議長，你聽到了嗎？壞人有沒有辦法被制裁呢？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收押就好。我說給你聽…。

蕭議員永達：

副議長，明天再換你講。我要說最後一個議題。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我只是簡單說明。

蕭議員永達：

等一下我會留時間給你講。如果剛剛我們只講法律責任，因為行政機關講的也是法律責任，道德責任及社會責任只能呼籲，譬如呼籲大家捐款，有良心的就真的捐款，包括罹難者都捐款，真的是響應良心，但是沒有良心的要怎麼辦？這個社會如果敢胡作非為的就拿去吃，沒良心的還占便宜，如果有良心的罹難者還要捐錢，這個社會就不能正常運作了。但是我們當議員要自力救濟，8月6日我跟大社選出來的林議員芳如自力救濟，我們如何自力救濟呢？去李長榮大社廠圍廠，要求立即停工，這樣他們才會怕，政府要一手拿蘿蔔、一手拿棍子，跟你好好地講，如果你不聽，棍子就要拿出來懲罰他，我覺得各局處表現得都很好，表現最好的是經發局，真的讓他勒令停工。

8月6日林議員芳如帶著災區的一些里長，包括福康里的侯阿忠里長、朝陽里的劉乾舜里長、正心里林聰發里長、前鎮區竹南里蔡翠屏里長，前鎮跟苓雅的里長，大家一起去圍廠，我肯定經發局，真的將他勒令停工，實現社會公益，為什麼這樣做他會害怕呢？我跟大家報告，他不怕法律，剛剛李永得副市長跟大家報告過，訴訟過程很冗長，所有人都希望他提出善意，包括議會也希望他提出善意，叫他今天來議會列席說明，但是他就是不來，你要拿他怎麼辦？要拿水潑他嗎？唯一可以封殺他的就是勒令停工，所以我肯定經發局曾文生局長的作為，你真的很勇敢，敢對抗大財團，做司法單位都不敢做的事情，但是勇敢要持續，不要有壓力就縮回去了，這樣會讓人家當笑柄。

李長榮大社廠一天的營業額 5,000 萬，一年營業額 497 億，是縣市合併以前原高雄縣政府一年預算的兩倍，它不是一家小公司；不是一家中小企業，我們叫他盡社會責任，因為他是一家規模比台灣縣市政府預算多兩倍的公司，所以他應該盡社會責任，如果他不盡社會責任，我覺得市政府、

市議會應該替天行道，重懲、勒令停工，讓他一天損失 5,000 萬；一個月就損失 15 億；二個月就損失 30 億，光是拿這些錢出來賠償就可以解決了，但是他就是不要賠償，一直拖延，光是講法律責任才會造成今天的僵局。所以我主張高雄市政府要替災民討公道；高雄市政府要為市民看緊荷包，不能用納稅義務人的錢去賠償；高雄市政府要打擊遏止財團，所以我的主張是，沒有賠償不得復工，我支持李永得副市長的主張，先用「代位求償」，但是如果他不拿錢出來，就繼續勒令停工。我要問曾局長，你敢做嗎？沒有賠償不得復工。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曾局長，請答覆。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我向蕭議員說明幾件事，第一個，這段時間以來，其實很多決策都是防災中心做的決策，不是經發局單獨做的決定，我要先向你說明。至於你剛剛提到依法行政是不是勇氣的問題？第一個，李長榮化工事實上是違反「工廠管理輔導法」第 21 條第 3 項，事實明確，我們也經過幾個局處討論。第二個，你提到是不是沒有賠償就不能復工呢？其實市府在這段時間用各種方式，包括代位求償等等做法，讓李長榮化工盡該盡的責任，包括我們也執行假扣押，停工部分最主要的著眼點是要維護安全，這一點一定要向議員說明。到目前為止，今天是 8 月 26 日，勒令停工已經超過半個月，事實上李長榮也還未提出復工申請，在這個過程中，怎麼樣讓災民得到該有的補償？災區要怎麼樣復原以及復工的事情？我覺得他身為一個企業應該會綜合考量，但是做為一個執法單位，如果他有提出復工計畫，我們會依法審查，包括工廠的安全及管線使用是否符合安全，我們會嚴格審查。

蕭議員永達：

曾局長，麻煩你站著，我提醒你一件事。副議長，今天議會正式邀請李長榮化工的董事長李謀偉到議會列席，他卻不來列席，也不想盡社會責任，這是大家都清楚的。本席在此要求，沒有經過議會同意、沒有賠償，不得復工，如果要復工必須先到議會報告。日月光污染後勁溪一案，要復工就要到議會報告，副議長，你認為他需不需要到議會報告呢？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當然要，日月光都要，他當然也要來啊！

蕭議員永達：

所以不能直接就讓他復工，沒有賠償不得復工，這樣你了解吧！他是不尊重議會哦！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這個要相關審核單位針對它的復工…。

蕭議員永達：

不是，你是行政單位，要尊重議會啊！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沒有錯。

蕭議員永達：

他不尊重議會，你要替我們出頭啊！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蕭議員，你講的意思我懂，就是議會要我們來報告，我們一定會來報告。

蕭議員永達：

未報告以前，你不能讓它復工哦！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我看議會的安排，好不好？尊重議會的安排。

蕭議員永達：

好。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請鄭議員新助發言。

鄭議員新助：

主席、市長與各位政務官，昨天議會質詢到晚上 9 點多，本會特別加班，有關氣爆的案件都說得很清楚，這一次造成 30 人死亡、三百多人輕重傷，人民財產與營業損失仍無法估計，我不知道媒體是怎麼報導的，我知道所有市民心裡都很苦，好像「啞巴壓死兒子」有苦說不出，雖然我不是民進黨員，因為我有某種原因不能加入民進黨，說白一點，就是因為阿扁總統父子的事情無法達到我的心願，所以我不敢加入民進黨。菊姊，你因為家庭私事與氣爆的問題，你說你很孤單，但是所有媒體都在報導，包括那個眼睛花花、分不清香蕉和太陽花的昨天也在電視台公開這樣說，你的民調為什麼這麼高？因為你私下用心「探親」，將社會捐款優先撥給和你有交情的，昨天議會開會，電視台現場節目也在講，是不是有這種事情，所以媒體才這樣說？平面媒體與電子媒體都這樣報導，說和你有交情的就優先撥款，沒有交情的就擺一邊，這一點我真的想不通，我相信你的苦一定像啞巴吃黃蓮一樣，我也是一樣，三民區也有人在災區做生意而受災，本席也非常關懷。

另外，媒體的報導與市府的說法不一樣，你們成立「高雄市政府 81 氣爆

民間捐款專戶管理會」，為何沒有受災戶參與？這樣不就會自己主導、自己挪用？怎麼會沒有受災戶代表加入？這樣會失去公信力。針對這個問題、針對昨天名嘴在電視台所說的，我算是他黨的，不是東南派，也不是西北派，民進黨議員常上名嘴節目應該要好好發揮一下啊！我們的新聞局長我看也是吃飽喝茶看報而已，到底有沒有這種事情？菊姊，電子媒體報導說，你民調那麼高是用錢「探親」，將所有災款從熟識的里長優先發放，不熟識的就擺一邊，真的是這樣嗎？我們要憑良心說話，請市長答覆。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市長，請答覆。

陳市長菊：

感謝鄭議員的關心，第一、面對高雄市半世紀以來最大的苦難，包括市府同仁與一般市民 30 人不幸往生，我們面對這些苦難，救災難道有先問你是國民黨還是民進黨的嗎？我認為人性超越黨派，今天面對高雄市這麼大的苦難、面對災區，我雖然有我的政黨，可是今天市政府面對苦難、面對不幸，都是災民優先。你說現在有少數名嘴說什麼，這我不知道，那種扭曲、抹黑與糟蹋，我向鄭議員報告，氣爆意外造成 30 人往生、三百多人受傷，至今還有傷患在加護病房與死神搏鬥，我們覺得心裡很痛，不管外界如何責備市政府、糟蹋我，我都吞、我都承受，但是我期待這種苦難趕快過去，能夠讓市民過正常的生活。所以你剛才說有人糟蹋、抹黑我，說我們面對災民先問你是什麼政黨，絕對沒有這樣的事情，這種抹黑我絕對不接受，你可以去問每一位市民，今天市政府發給慰助金是整條街都發放，我並不知道這些人是什麼政黨，我認為不要這樣子，台灣社會要有公道。

第二、鄭議員提到我們的善款管理委員會，我向鄭議員報告，今天善款管理委員會要動用一毛錢，也要經過善款管理委員會同意。

鄭議員新助：

裡面有災民代表嗎？

陳市長菊：

裡面有二位災民代表。外界說沒有災民代表，有，絕對有，有二位災民代表，裡面還有庭長、法官、律師、會計師、社工、專業人員與醫師，市政府相關主事者有三位或四位，其他十多位都是民間代表，他們都具有一定的社會信任度，任何一筆捐款都是透明公開。昨天有人問我這些錢有沒有撥來用於選舉？至今有人提到選舉嗎？市政府團隊現在全心在拚復建，絕對沒有這種事情，我請鄭議員在你的電台告訴市民，善款管理委員會有二位災民代表，這點要讓鄭議員了解，也請你幫我說明。

鄭議員新助：

我的電台 14 台加上網路，市府並沒有買我的廣告，我不是東南派、也不是西北派，我是「一邊一國派」的，可能我明年就沒有機會在議會質詢你了，因為我的民調都落在第九、第十，爬不上去，我是心痛的。新聞局，我記得上次說要裁撤新聞局的時候，我還力挺你們，那時候高雄縣市還沒有合併，這個新聞就算你們沒有看到，但是你們還是要正式發個新聞聲明，你這個新聞局長是怎麼當的？不管是電子媒體或是平面媒體，有這樣的報導，你就要說明啊！你怎麼可以都不說明呢？本席昨天還幫你打電話給某某電視台，真的是這樣子嗎？菊姊有那麼惡劣，從有交情的先發放，沒有交情的就不發放嗎？你這個局長是做好看做「眉角」的嗎？只顧著領薪水嗎？請新聞局說明。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請局長答覆。

鄭議員新助：

你是市政府的化妝師，台北市的新聞局長是很會「化妝」的，而你卻什麼都不知道，你到底知不知道？

新聞局丁局長允恭：

感謝議員的指示，對於這些不實的訊息我們會再加強進行澄清與說明，也感謝議員特別幫我們指出有這樣的狀況，我們還是會盡力再去說明，必要的時候，對不實的報導，我們也會採取法律相關動作。

鄭議員新助：

市長就是以前所謂的「父母官」，萬民就是你的子民，你當過國代、美麗島事件坐過黑牢，你歷盡滄桑、受盡艱苦，好不容易可以在高雄市擔任市長，如果發善款還要分彼此、分東分西、分這個是交情比較好的、這個不是民進黨的、這個是一邊一國的先攔一邊，這樣良心會交代不過去。

我在電視上看到，覺得菊姊這陣子可以說是過得心驚膽跳、受盡苦楚，我也是經歷過的人，我和阿扁總統面會過，民之所欲，我可以感同身受。主席，可能我明年就選不上了，「天將降大任於斯人也，必先苦其心志，勞其筋骨，餓其體膚。」不能議會同仁質詢你或批評你，你就報田螺冤，這樣不是一個政治家的泱泱大度，這點我要提醒菊姊，大家質詢你，都是為了萬民好，這點是本席特別要提醒你的，所謂「人之將死，其言也善；鳥之將死，其鳴也哀。」最後一次當議員，我說出我心裡的痛苦。我看到這個災害，雖然被說穿袈裟不像出家人，但是我的心絕對和所有議會同仁一樣，和每一位市民一樣，看了都會難過。

另外，我要請教相關單位，如果有石化廠捐個 1,000 萬，跑馬燈就幫他打整天的廣告，結果他們都在高雄放雞屎不生雞蛋、害死人，高雄市的石化廠到底有幾間？這是哪一個單位主管的？請答覆本席。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經發局。

鄭議員新助：

經發局長，設在高雄的石化廠總共有幾間？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六間，就是六家公司，如果是設廠的，總共有 149 間。

鄭議員新助：

有造成污染的，對高雄市民身體健康造成影響、造成空氣污染的，大約有幾間？大約就好了。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比較大型的工廠有 149 間。

鄭議員新助：

所有的營業所、總部在台北的有幾間？佔幾成？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大概八成以上都在台北，就是在高雄以外的地方。

鄭議員新助：

主席，稅金繳在台北，狗屎雞屎放在高雄，高雄市民是乙等國民嗎？造成污染，捐個 500 萬、1,000 萬，跑馬燈就一直幫他們打廣告，那是用我們的生命錢在贊助他們的。市政府有意叫中油總部遷來高雄或是叫其他石化廠的總營業所遷來高雄，你有沒有這個打算？本席請教你。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我們已經很多次都表達這個意見，22 日到行政院向江院長報告的時候也明確的表達，就是要求中油公司與這些石化廠應該把他們的總部遷到高雄來。

鄭議員新助：

你看看中油污染多嚴重，李長榮化工也好，以前我和蕭議員永達去控告的日月光也好，搞得我衆人怨，你聽懂嗎？選不上就是因為這樣，我也希望這些總部都遷來高雄，稍微回饋一下高雄市。

我請教法制局先請教社會局，我百思不解，因為高雄市議會的叫做法制處還是法制什麼？我拿一些海報給你看，菊姊你知道。我從民國 100 年就開始發放愛心米給 8 至 10 區的市民，101 年也一樣，我不是只發三民區，

也分送給 8 至 9 區，這個報紙都有報導；102 年 9 月也是一樣發放白米將近 15 萬斤；再來，今年 103 年 1 月 8 日一樣分送，農曆 7 月普渡，因為經濟差、大家薪水倒退，一、二級的低收入戶社會局的審定又很嚴格，我已經質詢很多次都沒有用，因為要把娘家的財產也列入，所以這次我通知了七至八個區要發放愛心米，除了三民區本區之外，包括新興、旗津、鼓山、鹽埕與烏松等，發放七至八個區，可是三民區公所卻告訴我三民區不要分送，說有人去檢舉！那麼叫我這些米要運到哪裡去？三民區的米要運到哪裡去？前天座談會我公開詢問法制處還是法制什麼，有問了特偵組還是什麼首長的職權管的，三民區公所就來告訴我，問我今年可不可以不要發？社會局難道不能幫我證明嗎？買票也沒有買將近十年啊！那麼愛心便當因為選舉也要停止發放嗎？那些流浪漢怎麼辦？我問法制局長，他說：「這和我們沒有關係，這是檢察官的事情。」起碼你社會局聲稱做愛心，可是你們的「惜緣居」，就是以前的遊民收容所，我不敢說我長期在供給，但是差不多都是我在支援，你們也沒有來說一句感謝，而這事件難道你不用替我說一句話嗎？不管是誰去檢舉的！國民黨檢舉的也好！民進黨檢舉的也好！社會局長，你要替我說句公道話啊！我都已經通知這個週六要發放了，請問我的米要運到哪裡去？不就要運到社會局、運到你家？請局長答覆，等一下再請法制局長答覆。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局長，請答覆。

社會局張局長乃干：

非常感謝議員長期捐獻白米濟助高雄市的低收入戶與弱勢，議員每次、每年都在做，大家在媒體上都有看到，特別是在電台廣播的時候，我相信所有高雄市民，特別是受到議員照顧的弱勢都能夠了解。

鄭議員新助：

三民區公所告訴我，說檢察官或調查局在調查，難道你不用替本席說一句公道話，說他這樣發放已經近十年了，那些錢花了也會痛耶！是我去拜託人家普渡的米用來支援，這樣的使用方式，現在卻造成付出愛心的人卻有事情！三民區不發，發到新興、前金等其他區，包括議長的區也發，包括烏松我們一邊一國的選區也發，發到鳳山、旗山、鼓山、鹽埕，對於這個問題，你也幫本席說一句話吧！要不然你也交代一下區公所。

再來，我拿不到名單，菊姊，你也應該知道一下，現在有個資法，我將米單交給各區公所，請民衆拿米單來領，張三或李四來領我都不認識。明天早上議會的法制什麼單位，我不懂，說要幫我去拜會什麼首席檢察官，

說這樣對鄭議員不公平，這件事情你們也要稍微了解一下，替你們社會局做愛心卻有事情！是不是？

法制局長，現在不發「驚心米」也不行了，我通知單已經發出去，我昨天問你，你態度很高傲，說：「這個不關我的事，這是檢察官的事。」你怎麼會這樣子呢？法制局長就是對於所有的法律…，包括日後對李長榮化工的訴訟，蕭議員永達說訴訟可能拖到 15 年、20 年。我前天、昨天問你，你卻傲慢的告訴我，叫我去問社會局、你沒有管這個事情，這樣說對嗎？你乾脆辭職算了，你這個局長實在沒什麼用，你的看法呢？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局長，請答覆。

法制局曾局長慶崇：

事實上，鄭議員，我昨天是這樣跟你說的，我說：「鄭議員，你長期以來對這些弱勢團體的善心義行…。」

鄭議員新助：

不用說好聽話，我前天問你，你是怎麼回答我的？主席在那裡，你怎麼回答的？

法制局曾局長慶崇：

再向議員報告，我昨天是這樣告訴你的，我說：「犯罪的調查與偵辦機關是檢察官的範疇。」我是這樣答覆你。所以你昨天問我：「我這樣做可不可以？」我說：「你長期以來這樣做，如果沒有與選舉掛勾當然是可以。」

鄭議員新助：

多 3 分鐘給我，像昨天一樣多 3 分鐘給我。

法制局曾局長慶崇：

但是主要機關…。

鄭議員新助：

延長 3 分鐘的時間給我。

法制局曾局長慶崇：

主要的機關是誰？是檢察機關…。

鄭議員新助：

不要再強辯了！我在問的時候，社會局的人員還在前面，我請社會局去了解一下，因為我已經發出通知單，怎麼可以不發放？你回答我這是檢察官的事，這法制局我們無法去了解。這是在幫市政府做事，也是替弱勢者爭取福利，若是我無法連任，這屆就是最後一屆當議員，不要這樣回答議員！我擺明告訴你，我很不高興！後來我拜託議會的法規研究室，明天去

幫我了解看看，這已經發放十幾年了，怎麼可以說停就停？至少也要通知三民區公所，嚇到我的助理不敢發放，而且我是用慈善會名義，並不是用鄭議員新助的名義，我的慈善會是正式合法申請，和我的服務處同一個地方，長期以來我們是在做良心事。

最後我向菊姊做個互相勉勵，我相信在這次的災區，全台灣的人民都在看，我再次強調絕對不可以有私心，若是議員質詢比較犀利，這也是對市政的見證，不必放在心上。話說回來，公督聯盟說我的問政最後一名，怎麼會在去年又升到前幾名？若我不具議員身分，陳前總統水扁的兒子陳致中又被開除黨籍，不具議員身分，所以我若不拚這屆議員不行，假如我這次競選失敗，我上個月去看陳前總統水扁時，他真的喘得很厲害，一天尿失禁四、五十次。上次定期會時，我曾拜託你，當然你現在的國事、市府的工作非常的繁忙，也請你抽空去看他，我估計阿扁總統時日不多，他光是要叫我的名字或和我談話就非常的吃力，一下子重複好幾次，表示他的智力嚴重退化，我不曉得你有沒有去看他？我曾在上次定期會要求你去看他，因為當時你擔任他的團隊是勞委會主委，現在我是黑名單無法探監，陳其邁委員帶我進去，還被趕出來，最後拜託管碧玲委員帶我去探監，才讓我們見面，否則我是不能去看他，因為我是黑名單，說我每天都在罵法務部及台中監獄。若是我這次無法連任，拜託致中母子…，今天連海外的資金，特偵組已經偵結查無此事，結果現在才說，和馬英九的三中案一起簽結查無此事…。

陳市長菊：

在上次會期總質詢結束後，我有去看過阿扁總統，和他的家人及致中都有聯繫，請你放心。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休息 10 分鐘。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方議員信淵發言。

方議員信淵：

我的時間給許慧玉議員來發言，謝謝。

主席（許議長崑源）：

許議員，請發言。

許議員慧玉：

大家早安，昨天陳議員美雅有特別針對這一次高雄氣爆事件，湧入將近三十幾億的善款，結果市長在慰問災民的時候，不論是生活補助或者各方

面的補助，以高雄市長陳菊的名義來發送補助的善款，這是非常不恰當的。市長，三十幾億善款當中要有多少的家庭在裡面，當然這三十幾億當中有一些是企業家捐贈，他們的經濟是不錯的，他們也想發揮他們的愛心；但是也有很多人是省吃儉用所存下來的零用錢，從捐一日所得、二日所得，慢慢累積上來的。市長，你這部分非常不恰當！請教市長，如果我們從今天開始還要再來發放這方面善款慰問金的時候，我請教市長，這個紅包袋寫著高雄市長陳菊的部分什麼時候要開始修正？我們是不是應該要回歸到，是由所有湧入高雄氣爆事件捐贈善款的人來共同幫助這些災民的朋友，而不是高雄市長陳菊。請市長回答。

主席（許議長崑源）：

市長，請答覆。

許議員慧玉：

這看似小事，其實是大事。因為這是對捐贈善款的人，一種最基本的尊重及感謝。

陳市長菊：

我自己曾經經手的善款是發給那些罹難者的家屬，我想我不會用紅包。我所了解社會局…。

許議員慧玉：

那麼昨天那個紅包袋是怎麼來的？

陳市長菊：

那個紅包袋是公開的。市長對於一般喜慶的紅包袋，我並沒有這麼用。我所了解的，社會局針對善款的發放，全部都是用帳號劃撥。

許議員慧玉：

市長，所有的善款，你講的意思本席都了解，陳議員美雅也了解；現在不是撥入的問題，所有的善款當然都是匯款進來的，但是問題是要支出的時候，這裡面…。

陳市長菊：

我沒有用…。我向許議員說明。

許議員慧玉：

你沒有用這個善款做為你個人…。

陳市長菊：

我們現在要將善款發放給災民是用劃撥的，用他的帳號去劃撥，這是由社會局的同仁在…。

許議員慧玉：

那麼昨天那個紅包袋是怎麼一回事？

陳市長菊：

那個紅包袋怎麼來的，我怎麼會知道。我那個紅包袋是公開，不然…。我想要向許議員說，我沒有做這樣的事情。

許議員慧玉：

市長，你先請坐。我請教社會局長，這個部分你是不是應該要來解釋一下，這個紅包袋是從哪裡來的？

主席（許議長崑源）：

社會局長，請答覆。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謝謝許議員…。

許議員慧玉：

不可能是造假的嘛！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現在撥放善款到災民的手上，我們都是用匯款的方式，所以我們現在動用很多的社工人力，我們的…。

許議員慧玉：

局長，你不要再提到匯款，剛才市長已經有解釋了。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是。第二個，市長在經手…。

許議員慧玉：

我現在要了解的是，為什麼會用高雄市長陳菊的名義，將紅包袋送到災區選民的手中？這是很多家庭湧入的辛苦錢，應該要用…，甚至是全球性湧入這些捐助善款的單位來送給災民才對呀！怎麼會是用陳菊市長的名義呢？這個紅包袋是怎麼一回事，是怎麼來的？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我要將這個…。

許議員慧玉：

因為這件事情要搞清楚，本席也有捐錢。〔是。〕我們每位議員自己的開銷也都很大，更何況我們議員捐的都還不是最多，還有很多人捐很多錢。〔是。〕他們都是要省吃儉用，我們是應該好好去監督這筆善款。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是。我向議員報告及說明，其實我們所有的捐助款在發放的時候，大概都是用匯款。市長在經手這些死亡及罹難的…。

許議員慧玉：

局長，你還是沒有回答我的問題，你都是用匯款的。那本席要請教你，那個紅包袋是怎麼來的？這是選民提供給陳議員美雅的，他自己也沒有在開印刷廠，他會自己去印刷那個紅包袋嗎？這是怎麼來的？這是選民提供給陳議員美雅的。我們議員在議事廳裡面發言是不能夠隨便亂講話，我們是要負責任的，這不可能是空穴來風，一定是有這回事，你總是要做合理的解釋；33 億的善款，這麼龐大的金額，怎麼會用市長的名義？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我在這裡向議員報告，我們處理事物的時間非常短促，其實有可能是受傷者當天那部分，我們發放的速度，市長是很快速就送到這些受傷者的家屬，我們很快在發放，總是要用一個袋子裝著，可能是這樣的情形。

許議員慧玉：

局長，那你認為從 731 氣爆到現在經過這麼久的時間，如果現在…。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許議員，我們現在都沒有用這紅包袋，只有在第一天、第二天才有這樣的情形。

許議員慧玉：

如果從現在開始還有發現有這樣的動作，用市長陳菊的名義送給災民，不管是各方面的補助也好，我覺得這是非常不應該。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在第一天和第二天可能有這樣的情形，但是之後保證沒有這樣的情形，因為我們的補助都是利用匯款在做撥付。

許議員慧玉：

好，我知道。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而且我們撥付的金額也是用最快的速度，不是一張一張慢慢去發放。

許議員慧玉：

好，我知道。你先請坐。我主要是要釐清這件事情的真相，33 億不是開玩笑的，這不是小數目，包括可能還有其他的，國際的友人也關注到高雄氣爆事件。接下來本席要了解，也要來關心一下，雖然今天高雄氣爆的災區不是本席的選區，但是他們都是高雄市的市民，我們身為高雄都的市議員，應該要有共同的責任，要給高雄都所有的市民朋友一個安全無虞的環境。

我想先請教社會局局長，針對 33 億的善款，其實也有一些災區的朋友特

別去提到，我想要去了解，在這 33 億當中，除了 30 人死亡、三百多人受傷。第一個，我們的喪葬補助、死亡這方面的補助，包括有一些，例如他本來是一家中的經濟來源，現在他有可能受了重傷沒辦法工作，或者他失能變成殘障；還有這裡附近的商家，他可能要等好幾個月才能進行高雄市政府整個災後重建的工作，即便這幾天我們已經開始有便橋可以通行，但是說實在的，有很多人面對氣爆事件的現場還是心有餘悸，所以很多人都很清楚，沒有重要的事情不趕時間，盡量不要經過災區。老實說，即便他們現在已經想要慢慢重新站起來、想要營業，但是他們的營業額絕對是大不如從前。那我想要請教，針對這些善款我們目前發放的情況如何？到底有沒有落實照顧到我們這些傷亡的民衆，包括經過的路人，因氣爆事件受到波及，即便他是輕傷，我們社會局對於這個部分放寬的標準放寬到什麼程度？請張局長回答。

主席（許議長崑源）：

社會局長，請答覆。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我們將所有的善款分成三大區塊，第一個區塊叫做生活扶助與照顧。第二個就是災區的救援與振興。再來就是安全城市的概念。在整個生活扶助與救助裡面，我們包括有死亡、重傷，還有住院的慰問，還有生活慰助金，還有收容安置，包括剛剛議員非常關心的，就是租房子的，因為有很多房子雖然在那裡，但是出租給別人，租屋者我們也都有給這些人照顧，包括服務照顧，重傷者的生活重建基金，因為這一次我們很多都是燒燙傷的病患，重大傷病也超過 50 人，所以未來我們編了一個將近 4 億，讓這些受傷的災民朋友，可以得到最好的醫療照顧，也包括罹難者，還有重傷和罹難子女，還有一筆 2 億的教育基金，也包括在這次醫療自費的部分，也都是由我們市政府來承擔，其中也包括律師的扶助金，這是我們在談到生活與救助的部分。

第二個就是災區救助與振興，剛剛議員非常關心譬如我在那裡租房子在做生意，因為現在這個災區的部分，生意無法做，生意一落千丈，所以我們在經濟的部分，連隱性的災民都顧慮到。

許議員慧玉：

所謂隱性是什麼？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所謂隱性就是受僱的員工，受僱員工可能三個月到四個月，可能沒有工作的情形，所以我們在這一塊對勞工的停工的慰助、還有營業的損失、還

有房屋修繕的損失、汽機車的損失，我們都把它包進去了。我們在整個救助的金額裡面，目前我們是匡列 31 億左右，在生活與照顧的部分就 16.9 億、在災區的振興跟經濟的復興，目前也是匡列 9.6 億、還有防災跟安全是 3.5 億、這個總金額大概在三十一億多，我們會定期每個禮拜，或每兩個禮拜會有臨時的委員會，我們會隨時去通過，這個善款都由委員會來進行公平、公開的監督。

許議員慧玉：

好，局長，你剛剛重點大概都有提到，我要特別去強調一點，我希望有時候不要齊頭式的假平等補助，怎麼講，譬如今天你會用外表受傷的程度去判定這個大約補助多少？但是假設今天他是家境不錯的家庭，跟一個家境很不好，甚至可能就是低收入戶的家庭，我建議你，針對這些低收入戶經濟邊緣的這些人，應該怎麼樣？甚至這個金額要調高一點，我不希望這個補助款是很死板，是一個齊頭式的平等，這樣子我覺得你面對一些低收入的家庭，他是雪上加霜，這樣了解嗎？這個部分我希望能夠提高那個金額，提高這個金額的時候，當然就是說每一週你們會開這個善款的監督會議的時候，也要特別去說明，為什麼有些補助不一樣，讓所有監督的委員能夠了解，這是第一個問題。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這個部分我們都有考慮到，所以在此藉由議員的時間也向市民朋友做個說明，我們這次針對獨居老人，還有這些弱勢的低收入戶，包括在修繕的部分，我們也結合民間的資源，特別來幫這些家庭來做修繕和整理的工作，因為有這樣的機會；第二個，我們在整個善款委員會裡面，我們也要慈善團體聯合總會進來，因為在這裡面我們會發現有一些是低收入戶，或是中低收入戶，一些比較弱勢的家庭，我們馬上會在會中裡面做個協調進行協助。

許議員慧玉：

好，局長你的回答可以了，你先請坐。最後我再提醒社會局長，心靈的療癒很重要，我發現現在有些不是住在災區的也有點憂鬱，真的我身邊有很多朋友不是住在災區的，他說每天看到氣爆的新聞，心情很不好，就影響到他工作的情緒，本來親子互動關係很好，回到家也不想多說話。所以我想這整個高雄氣爆事件，它所引發的不是傷亡而已，不是商家的損失而已，還有隱性的傷口很痛，而且這個傷口會感染到其他不同選區的人，所以我希望在心靈的社會系統支持這個區塊，我希望心理重建的部分也要來加強，尤其有一些還未成年，包括有可能是小孩、小學、幼稚園，這些孩

子因為他的各方面都還沒有很成熟，是不是有可能會烙下一個很嚴重的烙印？我覺得對往後他針對我們周遭的環境，他會有一個極度不安全感，這個部分是不是也要結合學校的輔導老師，給予個別的心理輔導，我想這部分也要請教育局相關單位，應該要進行這方面的關懷。

還有剩下幾分鐘的時間，我來請教消防局陳局長，我想昨天我是就事論事，所以在態度上有一點比較激動，但是本席激動是因為…，老實講過去我對陳局長是很尊敬，我看你的人應該也很正直，但是我覺得像過去警察局局長，如果他自己的弟兄，因為逮捕嫌犯或辦理重大案件，不幸殉職的時候，至少他還會讓人感覺到有一點不捨，更何況這一次我們的警義消，死亡 6 人、14 人受傷，甚至現在還有一兩個昏迷指數剩下 3，還在跟死神拔河，所以今天面對警義消兄弟，20 人 6 個往生、14 個重輕傷，你身為一個消防局局長，我們先不要去提下不下台的事情，那又是另外一個責任的問題，至少在一個道義的立場，這些打火兄弟平常就是出生入死，可是局長，我覺得你在面對議員質詢的時候，你沒有讓本席感覺到你有一點點難過，一點點覺得很內疚，覺得你沒有辦法去保護你的弟兄的那種感覺，我是因為你的態度而生氣。雖然我們在這個救災的過程當中，可能我們錯失第一時間可以減少這個傷亡的部分，當然我們在這個專業判斷部分，環保局也責無旁貸，陳局長雖然你是讀化工的，但是化工的也不是百分之百不會失誤，所以這次的事件環保局和消防局是息息相關，不是說責任只有誰的問題，它牽扯到太多太多的單位。所以接下來，本席昨天有特別去提到，請看 powerpoint，亞東氣體附近的人口數大概有 1 萬人，我們臨近大社工業區裡面，我們的救護車只有 17 部，我們鄰近的醫院燒燙傷的病床只有 73 床，你看我們的救災能量，這麼的微不足道，今天如果發生在我的地區的時候，我真的不知道我們要如何進行搶救，搞不好我也是被搶救的那個人，我可能沒有能力去幫我的選民。今天我們是不是應該要提高層級？今天我們的消防局是不是在救災這個部分，我們的專業訓練，可能還不太夠，所以我們拖延到在第一時間減少傷亡的黃金時段，結果卻引發我們錯誤判斷或是在延誤判斷的時候，我們減少了很多弟兄，減少很多民衆生命無辜的喪失。局長，針對這部分我們未來要如何去強化？我們在現場身為一個現場指揮官，應該在最短時間之內，判斷到底是哪一種化學物質外洩，應該要用什麼方式來救災？這個部分要不要嚴加檢討加強訓練呢？請局長回答。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局長答覆。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我要向許議員報告，你說我不難過，那是你沒有看到我的難過，我從第一時間到第二時間到第三時間，我們很多慈濟的委員各宗教團體來慰問，我們在辦公室一起流淚，我已經從第一天到現在，我們都爲了這個事情在善後，我們已經難過的再難過。再來就是有關大社工業區，剛剛說救護車 17 部，我們…。

許議員慧玉：

這是去年的資料，或許有稍微增加，但不可能突然暴增嘛！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我們現在不是救護車不夠的問題，是人力不夠的問題，合併後都要求每個分隊最少兩部救護車。

許議員慧玉：

而且車子有時候會修護，可能就只剩一部。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如果我們分隊救護車不夠，善心人士很多，隨時會捐贈給我們，只要分隊說救護車不夠，我們都願意再給他新的。我一直強調的是人要跟器材搭上線，不能器材很多而人不夠，那也沒有辦法發揮功能，所以我們現在是缺人，但是中央要經過一定的程序，就是公務人員的任用要經過考試、訓練，沒有辦法一次生產大量的人力來分配各縣市，所以問題就出在這裡。

主席（許議長崑源）：

延長 3 分鐘。

許議員慧玉：

局長先請坐。本席要凸顯救災能量不足，一方面要讓市長知道，各單位在編列這個預算，聽說有人在討價還價，是在比手腕的，哪一位的局處首長在市長身旁比較吃得開，可能拿到的預算會多一點，比較吃不開的，預算就少一點。我希望市長要了解，經過 731 高雄氣爆事件後，8 月 11 日在我的選區烏松中正路瓦斯外洩，在第一時間本來是懷疑欣雄瓦斯氣體外洩，到後來才發現原來搞錯對象，因爲已經四、五天還搞不清楚是誰的時候，最後才找到這位事主居然是中油公司，緊接著昨天晚上 10 點多在三多路跟福德路口又有不明的氣體在人孔蓋竄出，因爲經過 731 的氣爆事件後，大家都很緊張，所以聽說現場已經有進行一些封鎖跟暫時的撤離，當然 SOP 是非常標準的、可喜可賀，我們經過 731 的事件之後，大家的神經確實有鎖得比較緊了。

接下來我要請教環保局長，731 高雄氣爆事件死亡人數 30，三百多人受

重傷，現在還在災害重建、問題重重，緊接著 8 月 11 日在我的選區烏松中正路瓦斯氣體外洩，又接著昨天晚上 10 點多在三多路跟福德路口又有不明的氣體由人孔蓋竄出，聽說濃度已經接近氣爆的濃度，所以現場的人不敢鬆懈。身為環保局長你要怎麼樣去控管環境、控管業者，才能夠給高雄都的市民一個安全無虞可以好好睡覺的夜晚，請局長回答。

主席（許議長崑源）：

局長，請答覆。

環境保護局陳局長金德：

向議員報告，昨天晚上是台灣電力公司電線走火所產生燒焦的氣體，那一部分的狀況已經排除，烏松中正路的部分可以測出是瓦斯天然氣，濃度也測得出來，只是要找哪裡是洩漏源，因為它是埋在地下，中油一開始又沒有講，到了第五天才承認，所以找洩漏源的確花了一點時間。這一次氣爆死了那麼多人，那麼多人受傷，我們也經過深刻的檢討，將來如果類似的事情要怎麼做才能做得更好，我個人經過幾天的思考認為應該加強災變之前的防範，災變之後的救災是一回事，災變之前的防範做得好，就不至於造成這麼大的災害，所以我們要強化即時監測、測量的能力，第一時間要很快速能夠定性、定量是什麼東西、濃度多少，我們承認儀器不夠，我們跟環保署毒災中心是有開口合約，環保署有義務要提供相關的器材，40 分鐘內要到達現場，除此之外環保局會強化即時監測的能力，我們會訓練環保局人員組成類似的應變小組，當有類似不明氣體外洩，我們會立即趕到現場協助。

第二、我們檢討的結果是地下管線的資訊不足，如果被動接受管線單位提報，提報有的是錯誤的，因為只提供平面圖，埋多深及埋的角度是不容易知道，而且埋設的輸送液體若不老實申報，例如中油申報是輸送柴油，但事實上是輸送乙烯，這個都要進一步釐清。我們已發文給這 42 家廠商，要求一個月之內提供詳細的檔案，我們會建置電子檔，橫向會給消防局、工務局等等，包括將來查不明氣體時，電子檔可立即知道有危險性的管線，我們已經要求這 42 家有長途埋設管線的廠商提供，不過到目前為止都還沒有提供來。

第三、我們跟行政院院長建議，目前的化災跟不明氣體，化災在中央是消防單位處理，但是消防單位針對化災的設備、人力都相當不足，所以我們只能團隊來合作，所以有賴於中央在組織編制上給消防人員更多的編制，比方編制專業處理化災的人力以及設備，將來能夠比較迅速處理類似的事情，因為畢竟消防局或消防單位才有那麼多的人力、車輛，但缺少的

是設備跟專業的人才，以環保局或者經發局來講畢竟人力比較少，救災經驗比較不足，我們只能提供立即監測出來，經過這次深刻的檢討，我們除了強化設備或者是資訊之外，整個市府橫向之間的局處有賴於將來近一步來協調共享這些資訊，這樣能夠在災害沒有發生之前，就因為適當得宜的措施能夠來預防，而不是災後的救護。

主席（許議長崑源）：

延長 1 分鐘。

許議員慧玉：

局長講得很好，預防絕對勝於災後的搶救。社會局長，湧入的善款還再增加當中，本席建議如果有剩餘，我認為應該要特別來強化消防單位跟環保局專業能力的不足、設備不足的部分，強化救災的能力，如果我們事先能夠把預防這方面的能量提升，如果真的不幸還是發生了，至少可以降低傷亡。本席針對災後重建的問題，包括心理的問題、包括未來的預防工作、包括消防人力不足的部分，希望市長未來要多多來支持消防單位，針對警義消的兄弟要特別疼惜，這個部分的預算我希望能夠多編列一些，我們少辦一些沒有必要的活動，…。

主席（許議長崑源）：

蘇議員炎城，請發言。

蘇議員炎城：

議長，請等一下，我要擺放看板。議長，我們三個人的時間共用。

主席（許議長崑源）：

張議員漢忠、林議員瑩蓉一起共用，請發言。

蘇議員炎城：

其實事情的發生是大家所不願見到的，尤其發生氣爆的問題對高雄市造成非常大的傷害，發生到現在，我的感觸是大家都一直在責備，但是坐在我前面的這些主管包括部屬，也有很多人在災害發生時冒著生命的危險在現場搶救，找尋問題出在哪裡，如果早知道是從李長榮化工的管線洩出來，我相信在第一時間大家都可以共同防止這災害的發生，但問題是沒辦法在第一時間查出來的情形下，沒有先進的儀器也無法當場分析，我們雖有一年花一百萬補貼中央來共同使用災害偵測車，但他們的車包括聯絡各方面，他們到現場也一直在處理，但這時有較新儀器測出時已經爆炸了。

這個問題如果要怪罪何人，本席的感覺，今天如果發生在任何一個縣市也同樣沒辦法來做這方面的處理和預防。

經由這次發生的情形，相信以後防範工作大家都會較為慎重處理、改善。

在此本席要說的是不要再罵了，應該將全部的精神放在如何來重建，如何安撫災民，如何做心理輔導這方面的工作，其它有錯的我們已交由司法來查清楚還給社會一個公道，這是較正當的方法，難道要有更多的局處首長殉職，才表示有盡心盡力在救災嗎？

這次發生的氣爆是全台灣有史以來第一次，也沒有人願意看到市民的生命、財產遭受災害，每一個參與救災的人都是盡心、盡力在救災，從昨天到現在為什麼都沒有人來鼓勵、關心呢？只是對這些辛苦的人一再責難，對他們真的不公平。

我舉個例，陳市長自氣爆發生到現在，跑去和行政院長協調管線要如何遷移，石化專業區要如何來做，他忙到連自己親生弟弟往生最後一面都見不到，不然還要怎麼做？大家才能體會。

這些首長，就我所看到的，在現場是因為跑對了方向，方向跑錯了一樣也汽化了，沒在現場的也沒辦法體會當時的狀況，張博文和陳虹龍局長也都在現場，我看張博文的手也受傷，我關心的問他，他說他很幸運跑向凱旋這邊，他如果跑向一心那邊也一樣汽化了。

我是認為有參與救災的，不論功過，有錯的司法已經在調查，司法會還市民一個公道，但是這些救災的人面對驚心動魄的現場，他也是堅持在那指揮，這種精神，我們一定要鼓勵，不要再責備了。

我說完大家再回答。市府團隊做了哪些努力？我們來聽有關局處到目前為止做了哪些努力？

目前報導民間的捐款已達到 35 億，民間捐款管理委員會如何運作？監督的機制又如何？

這一些問題市府團隊應該利用這個機會好好向市民說清楚，我相信外面的抗爭和陳情都和這個議題有關係。

本席在此請社會局張局長盡量說清楚，讓大家了解，不要讓大家胡思亂想，這筆 35 億的款項，大家也在談這 35 億放在哪裡，我們都沒拿到，為什麼拿不到？你們的運作如何？希望你利用這個時間向高雄市民做一個最詳細的回答。好不好？請說。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張局長說明。

社會局張局長乃干：

我們現在的捐款總數是 35 億 3,795 萬 7,824 元，這是我們統計到 8 月 21 日所計算出來，總共有 26 萬 1,459 筆，所以高雄市政府非常感謝社會各界捐款的幫忙，目前所有的捐款分作三大區塊來使用。

第一、是生活扶助和照顧的部分。

第二、是災區的救助和經濟的振興。

第三、是剛才說的防災和安全城市的概念。

生活補助部分包括死亡、重傷、住院的慰問金、安置收容租金和照顧服務等等，這部分總數有 16 億 9,000 萬元，佔所有的錢大約有 56.3%。

在災區經濟振興的部分包括房屋修繕、汽車和營業損失和店家僱用員工停工的慰問，還有淹水和災區社區的發展，總共有 9 億 6,000 萬，佔 32%。

再來希望將來我們在安全城市概念裡有第一線工作人員防災安全設備、設施，這部分大都是指定捐款，這部分有 3 億 5,000 萬，到目前總共通過的有 26 個計畫，總數是 31 億左右。

這 31 億有人管理嗎？有。我們總共核定 31 億 7,800 多萬，每一筆錢只要是捐款的人都可以到社會局的網站，我們都會上網公告，有徵信。

甚至我們的專戶有專款設置委員會，我們第一時間在 8 月 12 日就成立委員會，在 13 日就開會，到目前已開過二次會議，委員會的委員有 17 名，其中包括市長剛剛說明有二個災民代表，委員會裡包括醫療的專家、會計師、社團代表、法官、律師、市府代表，這些人都是社會公正的人士，他也不會亂動這些錢，每一筆錢的使用都在網站上說明，甚至我們已經做在會議紀錄，在會議上的發言都能在網站上面看得到，我相信我們這樣做就是要讓更多的市民朋友，包括捐款人，都能夠很清楚的看到善款的運用方式，以上報告。

蘇議員炎城：

現在的問題是為什麼這樣做了，外界還有很多人在抗爭說不公平？所以你要去查清楚問題在哪，將這些人提出的問題解釋清楚，不然眾口鑠金，因此當有人來投訴說哪裡處理不適當，你要在第一時間解釋清楚，以防止後續衍生的問題，請坐。

一切向前看！走出傷痛，讓災區早日重建！劉副市長，本席看你這段時間也很辛苦，雖然也要尊重其他議員不同的看法，但是本席對你的努力表示肯定，也請你利用這個機會向市民說明未來重建的相關規劃、預定進度，包括市府團隊對災民的心理輔導，讓他們早日走出陰霾，請劉副市長回答。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答覆。

劉副市長世芳：

有關重建，首先要先清查，再來才是重建，重建的部分現在是比較快，現在有八個標案，包括水利系統、路面系統，目前的進度除了水利系統因

為有一段時間需要配合檢察官截斷管線外，現在都是以 11 月 20 日完成路面開闢為目標。有關路面上的景觀等，希望能在 12 月 20 日完成，前提是希望這三個月時間不要再遇到大颱風，不然會影響到工期。當然在這個期間內，有些附近的災民朋友反映希望能盡量使用便道，讓附近的交通順暢一點，現在我們協調了一心、凱旋、二聖、三多，儘可能在上下班時間讓附近居民的交通能方便為主。

第二項也是在附近，市長一直有強調有關輕軌捷運的部分，因為輕軌捷運現在在前鎮機廠這個地方，需要清出一個工作面，讓附近兩個工標的工程能夠儘速完成目前的水利系統和道路系統，所以這會影響到輕軌捷運上線測試的時間。我們原本希望上線測試能在 11 月 9 日開始，但是現在雖然輕軌捷運的捷運車廂已經由西班牙起運要到台灣來，但是如果沒有在機廠這個地方，它其實上線測試就會有困擾。這一部分我們希望跟台灣世曦公司（PCM）再討論，以不影響總體輕軌捷運的完成目標為準。有一些沒有影響到這次災區工作面的可以先開始，這是在地面上。至於地底下的部分，市長有說過如果沒有安全的城市，就不可能有石化業，所以一開始蘇議員和很多議員就有關心過，也就是消防、環保單位針對莫名冒出的不明氣體，或是有不同的爆炸聲，要第一時間能夠偵測出來它到底是什麼樣的石化材質等，我們要加強市政府這樣的能力。同時我們也要求水利局就全高雄現在 142 個箱涵進去檢測，看其附近是否有不法的石化管線穿越，目前完成進度約 70% 到 80%，這是從地下清查的部分。

第三就是肇事責任以及未來我們怎麼確保石化管線的安全，坦白講這次的石化氣爆發生之後，不只有國內的人關心，還有包括國外，所以當我跟國外的這些相關專業團體接觸時，目前我接觸的是美國的石油化學的協會，他們也知道發生了這種事情，所以我們請求他們擔任國外的公正第三者來幫我們先確認一下，目前在地底下的這些石化管線，要用什麼樣的方式確保其安全性。因為短時間之內，我們不可能把這些石化管線全部封閉或汰換，所以這些我們必須要和經濟部聯繫，上個禮拜市長拜會江院長的時候，杜紫軍部長也要求沈榮津次長就這個部分要和高雄市政府保持密切聯繫，如果經濟部也贊成這樣的角度，未來高雄市政府和經濟部或是石化工業的相關業界代表，一定要完成這個部分，來確保高雄市未來的安全。

第三個向議員報告，你很關心我們的消防弟兄未來處理石化災害的問題，其實我們在 8 月 4 日、8 月 11 日和 8 月 13 日的會議，都有要求現在在高雄市的各家石化廠，不管它是從儲運站出來的接收端或是輸送端或是工廠內部，都要將其控制室還有緊急應變的名單，全部給我們的消防環保

單位。因為我們如果有碰到這種不明的狀況發生的時候，一定要有專業人士來幫忙判斷，不然會喪失很多救援機會，像這次氣爆損失最慘重的還是以高雄市政府，尤其是警消單位為主，這是我們目前進行的進度，向蘇議員簡單報告。

蘇議員炎城：

你剛才講到氣爆後輕軌的進度，會不會因此延後，有沒有影響到？

劉副市長世芳：

整體的進度目前為止沒有，因為輕軌路線影響比較嚴重的是前鎮機廠，也就是在一心路和二聖路中間那塊，因為路面要先讓給重建水利和道路系統的工程使用，但是未來如果沒影響之後…，因為這次輕軌捷運其實都沒被影響到其他基礎工程，所以災區以外的工程，包括土木和機電的工程，如果能做就會先做，我們希望不要改變總體進度，但是有部分的進度會改變，但這部分需要結合西班牙那邊來看，還有 PCM 以及高雄市的捷運局做最後的整體報告出來。

蘇議員炎城：

好，謝謝。希望進度能夠超前，早點重建，讓災區市民能早日恢復正常生活，我的建議是希望進度能超前。

消防局陳局長，這段時間你很辛苦，我聽警政監兼前鎮分局代理分局長張博文私底下跟我說發生的情形，他那時候也和你一起在現場，但是主秘是跑一心路方向，你跑反方向，所以跑到一心路的都遇難了，而你們跑這邊的，今天還能在這邊接受我們的質詢。其實真的是生死一瞬間，我要問的是關於這件事情，你個人的看法或是這次救災你掌控的情形為何？你解釋一下。

主席（許議長崑源）：

局長，請答覆。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我首先代表所有消防人員和義消對市議員的關懷和送暖表示十二萬分的感謝，要向市議員報告的就是我們從第一時間到達，到整個災害結束，我們所有第一線的消防人員都是竭盡所能，堅守崗位，爲了減少市民的生命財產安全的損失，盡了應盡的責任，所以對於我個人做的不夠、不好的地方，都願意虛心檢討，接受各界的指教，謝謝。

蘇議員炎城：

當然發生這種事情，包括你的部屬、包括你，身心的受創，我相信每個人都可以體會，但是還是要打起精神，爲了高雄市的未來及災害重建繼續

努力。說實在的，今天沒有人預先知道會發生這個事情還讓部屬在那裡，再笨的人也會大家一起離開，對不對？但是剛好沒有帶離開，也剛好沒有宣布疏散，如果宣布疏散，今天的死傷不只這些，大家都跑到馬路上，那一剎那地面一下陷，我告訴你，死傷會更嚴重，所以你的辛苦和打火兄弟的辛苦，我們看在眼裡，當然也希望早日走出這個陰霾，繼續來為高雄市打拚，你請坐。

經發局，除了我們的重建以外，你怎麼用最快的方式在第一時間恢復商圈的經濟讓他們儘早復業？之後怎麼刺激消費讓經濟能夠恢復正常？請回答。

主席（許議長崑源）：

局長，請答覆。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經發局的部分，現在我們是針對不同的行業別讓他們儘速復業，比方說凱旋路上有非常多的租車業，租車業要馬上能夠繼續維運下去，我們包括停車空間的尋找、貸款，還有這些慰助金等等都有在做，但我知道議員可能更關心就是可能氣爆周邊的一些商業活動什麼時候能夠儘速恢復，然後恢復信心。這個向議員報告大概幾件事，第一個事情是這個星期四在三多商圈那邊，以大百遠這附近為首的這些商家，其實已經會辦一些促銷的活動能夠讓這個商圈趕快復甦起來，因為氣爆，三多那個路徑很長，這是第一個。

蘇議員炎城：

我知道。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第二個部分，其實那個周邊臨近幾個，第一個是三多路上學校對面過去做學生生意的部分，我們會儘速讓交通趕快恢復。

另外一個是凱旋和金鑽夜市這一塊，就是凱旋路延伸過來這一邊，我們會去和這兩個夜市做一些協商，我們本來今年就有一個輔導市場、傳統夜市發展的計畫，我們會配合儘速來辦促銷的活動。

蘇議員炎城：

謝謝，請坐。市長，麻煩你回答一下，你對這件事情的看法是什麼？你的主張和做法要怎麼來做後續的重建和恢復經濟？你要做怎樣的處理？請你回答。

主席（許議長崑源）：

市長，請答覆。

陳市長菊：

首先我想要向蘇議員報告，今天很多議員也在這裡，那一晚包括陳虹龍局長、陳存永局長、前鎮區林區長等等，還有我的秘書，他們都在現場。生死一線間，剛才蘇議員在講，差一點大概都已經會不在。這個中間，我想不管消防局、捷運局、環保局、經發局，每一個參與的局處，包括社會局、民政局，自從那一晚氣爆，差不多半個鐘頭、一個鐘頭之內，所有的局處全部都抵達消防局的災害應變中心，全部都到，所有的副市長、秘書長、所有的同仁都到，我瞭解到我們現在看陳虹龍局長心力交瘁，我們每一次去看我們的這些消防、義消同仁的家屬或者往生者的家屬，每一個家屬，我們都親自去表達我們的歉意；每一個家屬、每一個重傷者，我們都親自去看，所以面對這麼大的傷痛，我們社會再多的責備、議會再多的責備，我都沒有話說，我沒有什麼話可以說，我只有道歉。如果今天發生這件事的遠因、近因，所有的原因事實上大家都知道，不過今天有人死亡、有人重傷，我就是要承擔，我們的內心都很痛，我也非常感謝所有的同仁。當然議會的監督都是應該的，再嚴厲的口吻、再嚴厲的字眼、更不好聽的字眼，我們都接受，我們沒話講，我們都謝謝。

另外，未來的高雄，過去市政府用很多的經費、很多的心力在高雄，經過 88 水災、919 豪大雨，那麼大的一個災害，我們認為極端型的氣候帶給高雄太多的災害，所以市政府過去這幾年差不多在防洪、防水災等等用盡所有的力氣，市政府一直都有個認知，高雄是一個重工業的城市。所有這些重工業的地下管線都是這些公司、工業區延伸的一部分，業者本身他們的自主管理、自我管理等等，必須承擔很多的責任。市政府在過去這幾年對每一次所有業者的所有地下管線，都是採取信任業者他們的管理、信任我們的國營事業——中油他們在這個部分會處理到最起碼的安全。當然這些信任都是錯誤，因為錯誤，我們今天就是要承擔，所以今天市政府要求高雄市 42 家大型的石化業，他們所有的地下管線一定要報給市政府，不是隨便報，是他們的管線在什麼道路，早上環保局長也有向大家說明，我們會很嚴格的管理，但是今天我們也知道這些石化業在高雄有安全才能生存，這些石化業要替高雄市民共同負責，你如果願意好好的來管理，所有的地下管線很坦白、透明公開，共同跟我們講那個管線已經幾年了，他們有把握這個管線經過專業測試沒問題。我想市政府願意站在共生輔導的立場，對於現在地下管線，我們絕對要輔導他們，讓他更加安全，如果他們還是沒有，我想我們市政府會採取更強硬的手段，我們去到行政院，院長及每個人對高雄石化業的未來，每個人在那裡互相了解後，我是覺得在這

個部分我們都有共識，所以我覺得今天高雄所有經濟的發展，要建立在高雄需要的是安全，沒有安全任何經濟發展都是空的，我相信未來經濟發展局包括相關的局處，對所有安全的要求，市政府一定是螺絲要鎖緊，我們一定在這個部分負責任，在這裡向蘇議員簡單做這個報告，感謝。

蘇議員炎城：

大家辛苦了，高雄加油，謝謝。

林議員瑩蓉：

剛剛市長特別提到了這個氣爆事件之後的一個感受，市長你擔任高雄市長八年，在這個八年的任內，其實經歷了非常大的一些考驗，我們也要換一個角度來想，為什麼這些大的考驗都落在我們陳菊市長的身上，為什麼高雄市過去從來沒有發現的問題，全部在這個時候爆開來，我覺得這是給陳菊市長一個很重要的任務，來完成我們高雄市未來一個真正智慧的城市、宜居的城市的一個開始。我記得 9 月 19 日水災的時候，市長坐著裝甲車進到災區裡面，聽到這些災民的訴苦，有的人真的是埋怨很多，但市長一一的去化解之後，我們城市很積極在做一件事情，就是趕快做很多的滯洪池。我前一陣子在電視上看到，有名嘴就問我們高雄在地的名嘴說，你們高雄有幾個滯洪池，他說 5 個，北部的名嘴說，你們才 5 個，我們 31 個，聽了之後覺得他們滯洪池做很多，感到非常的驕傲，為什麼高雄只有做 5 個，這 5 個還是我們陳菊市長任內的時候做的，所以過去高雄的宿命，就是一個工業區，一個被拋棄不重視的地方。不要說我們是二等公民，光是楠梓加工區，日月光事件的時候，我們才知道原來楠梓加工區，這樣的一個工業特定區裡面，連一個工業級的污水處理廠都沒有，整個污染全部就由高雄市默默的長年的吸收，所以我們喝的水是毒水，我們種出來的農作物是有毒的，土壤是污染的，楠梓地區污染最嚴重的就是後勁，黃議員石龍最清楚，黃議員石龍每一天都在跟中油對抗，每一天都在跟中油玩捉迷藏去抓地底下的污油，所以我說中油在這一方面，其實他的 credit，他的信用，如果以黃議員石龍的標準是破產的。長期以來我們高雄七大工業區，這七大工業區裡面，完全都不屬於高雄市政府主管，全部都歸中央，但是中央為高雄市做了什麼，沒有工業級的污水處理廠，管線埋入住宅區、商業區，不是只有在工業區裡面。今天消防局陳局長坐在這裡，我相信沒有一個人比他內心更煎熬，因為他的兄弟死傷多少人，他是第一個在現場的人，看到他的弟兄當場陣亡的人，他今天坐這個位置，能夠講他坐得安穩嗎？議長，我覺得有時候要體會到陳局長他內心煎熬的痛苦，如果今天是我們的同事，發生了任何小小的意外，我們都會覺得很緊張。

主席（許議長崑源）：

你表達你的意見就好了。

林議員瑩蓉：

更何況傷亡那麼多。好，議長，陳局長今天仍然在他的崗位上，是爲了災後的這些重建的工作，把它能夠盡量的善後完成。昨天我們都在討論黃金 3 小時，這 3 小時問題出在哪裡，高雄市政府的責任之外，還有哪些人有責任，高雄市政府的責任是什麼？我在選區裡聽到很多民衆跟我講，這個爆炸沒有人會知道到底是如何爆炸的，很多人其實是同情高雄市政府的。因爲我們都是土生土長在高雄從小長大的孩子，我們每一天都在這個城市裡跑來跑去，你怎麼知道地底下有管線，但是專業的主管機關知道。石油管理法裡面第 31 條特別提到，石油煉製業、輸入業必要時可以使用道路，但是這個使用道路不可以妨礙安全、景觀及效用，而且他要先向中央主管機關，還有用地機關申請核准，好，這是 31 條。32 條特別提到，石油煉製業、輸入業在鋪設石油管線的時候，應該每年定期檢測，並將檢查結果做成記錄保存，以備主管機關檢查，每年定期檢測。中油昨天針對我們市府提到說在 11 時 50 分的時候，才告知我們李長榮管線在底下，針對這個問題，中油有回應。今天的聯合報回應說他們 10 點半確實有到場，10 點半到場之後，他們立即有告知消防局的人員說，底下有李長榮化工的管線，我要先問消防局陳局長，這個說法是正確的，還是騙人的？

主席（許議長崑源）：

局長，請答覆。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首先我要先向林議員說感謝，對我們消防人員的關懷，再來就是我們檢調已經在調查，誰說謊？我相信我們的檢察官、司法機關一定能夠查清楚，誰在說謊？其他的，我就不報告，謝謝。

林議員瑩蓉：

局長，司法一定會查清楚，當然這個需要證人的比對。但是中油說 10 時 30 分他就有告知你們消防局這件事實，你可不可以明確答覆一下，有這樣的事嗎？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我很明確的可以答覆，當時我們指揮站還有很多人，他沒有說，他只有到最後爆炸前 3 分鐘才說。

林議員瑩蓉：

11 時 50 幾分，3 分鐘前才說。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我們都意願接受檢察官、司法單位的測謊。

林議員瑩蓉：

好，謝謝局長。你請坐，那麼環保署的毒災應變隊 10 時 33 分到達現場，中油的人 10 點半也到達現場，如果今天中油的人摸著良心，願意把石化講出來，告訴毒災應變隊，他不用到他的毒災應變車裡面去每一個測試劑拿出來，一個一個去測，這是乙烯、還是丙烯、還是什麼、或是甲烷。你早知嘛，李長榮化工管線就在底下，而且人家說石化業者的工作人員，只要聞到味道，大概就可以知道那是什麼外洩，所以為什麼李長榮的孫班長他出來一聞到味道，馬上發現這是我們家的管線的味道，馬上進到李長榮化工裡面關掉管線不再輸送，不能去強求一個平常只做消防救災的消防局，而應該去要求石化業者，在當下的黃金時間，10 點半到 11 時 56 分爆炸還有一個半小時的時間，中油沒有說實話，如果 10 點半告訴毒災應變隊，毒災應變隊馬上拿出試劑來測，果然是丙烯，一個半小時怎麼會不夠時間救人命呢？今天如果看到一位醫生面對病人時，病人告訴他肚子痛，醫生會問病情，但是病人說不出來，不知道哪裡痛，醫生這時候要馬上開腸破肚嗎？醫生也是要去問診、要去查明很多原因，包括照超音波，早期沒有超音波時，醫生只能靠經驗判斷，常常有些病人因為這樣而無法得到醫治，因此要告醫生業務過失致死，有時候醫生都喊冤，醫生很認真地幫病人看病，但是並不知道肚子痛的原因在哪裡？

我覺得高雄市政府今天也發生這樣的困難，即使地底下有管線，高雄市政府有收使用補償費，但是怎麼會知道今天外洩的氣體是什麼？是哪一條管線破裂了，除非有很先進的儀器可以測試，譬如超音波可以測出人體哪裡出了問題，但是我們現在沒有這種先進儀器，只能靠毒災應變隊檢驗，一個一個檢驗，所以我覺得中油沒說實話，一個半小時的黃金時間，才是導致今天發生這麼重大傷亡事件的禍首，大家都講李長榮化工是禍首，我覺得中油也是共犯，高雄市政府在這部分就像醫生的角色，消防局長帶領弟兄在第一線，就像救治病人的醫護人員找不到病因，不知道病因在哪裡，但是知道病因的站在旁邊看卻不講話，他為什麼不講話？我在猜，過去的經驗是，如果被抓包就是被罰錢或停工，所以他不敢說，怕被罰錢又被停工。但是他不曉得今天不講話，死傷造成高雄市多大的災難，所以我說黃金三小時，我們要探討的真正原因在這裡；至於要不要究責，司法單位會做全盤的調查，我們交給司法單位來處理，但是我覺得要還清事實真相給高雄市政府及所有市民朋友，讓所有的民衆清楚，今天高雄市處在過去被

認為是工業區，完全不被重視的被拋棄的地方，所以我們不需要高級的污水處理廠；也不需要有什麼安全措施，管線隨便經過你家都可以，所以住宅區、商業區都可以有管線，這是非常悲哀的。

市長，今天我們遇到這個問題，是給陳菊市長重大的歷史任務，我們要改變高雄市，就從這個時候開始，歷經 919 水災，我們開始努力做防洪措施，開始努力做滯洪池，開始做很多公園，很多人說，公園做得美美的只是表面功夫，不是這樣的，如果到各個先進的城市看，每一個先進城市的公園綠地都是一大片一大片的，那一大片綠地難道做好看的嗎？它有滯洪功能、還有生態功能，所以不要小看公園，公園是高雄市的肺，是高雄市綠色的重要來源。我們已經受到工業污染幾十年了，高雄市其實是一個生病的老人，今天發病了，就是要解決身體的問題，要讓高雄市健康、要讓高雄市宜居，讓高雄市成為環保無污染的城市，就從現在開始。有人說應該怪高雄市政府，有人說應該怪中石化，有人說要怪經濟部，坦白講，經濟部扮演的角色也是很悲哀。李鴻源上星期來市議會演講，他說，全國救災整合系統只有一樣做出來，就是防颱，全國都有防颱整合系統，其他的救災統統沒有整合系統，全國的腳步一團亂，這是李鴻源自己說的，我從頭聽到尾。為什麼全國只有防颱部分有整合系統，應變中心是從上到下的呢？因為台灣常常會有颱風，其他的就沒有。

主席（許議長崑源）：

時間暫停一下，現在是 12 點半，時間延長到發言完畢再散會。請繼續。

林議員瑩蓉：

所以我們遇到這種化學災變還是全台灣第一次，高雄市是第一次為全台灣人擋子彈，工業污染在這裡，稅收卻不在高雄市，發生氣爆在這裡，我們是為全台灣人的經濟擋子彈，所以經濟部在這部分，因為中央及地方沒有一個統合，也沒有一個化學災變的統一應變中心。因此這次救災可以看到中央一開始提三部，再跟你說他願意做些什麼等等，其實中央現在要做一件事，趕快統合所有的化學災變及任何災變的應變中心，從中央到地方要一條鞭，要像防颱一樣做，這是給中央一個教訓。中央不要見獵心喜，不要覺得高雄不是你執政，發生這些事情不關你的事，打落水狗，把高雄市打成一個怠惰職務、曠廢，造成人命傷亡的罪魁禍首，我覺得這是不道德也不應該的，也不是市民想要見到的；總而言之，我認為如果議會要成立監督小組，蕭議員永達說要邀請李長榮化工列席，我覺得中油、中石化也要列入名單之內，這樣的調查才有意義。

主席（許議長崑源）：

每一個有責任的都要追究。包括李長榮化工、中油、中石化都要追究，一個也跑不掉。

林議員瑩蓉：

是。議長，我要求只要管線有經過的，包括楠梓、小港、前鎮、林園、仁武、大社有石化業的地區，我們要有在地議員代表，一藍一綠各一位在小組裡面，不要只限於那七位小組成員，我覺得這次調查小組人員要增加，因為每一個選區的民意代表一定對當地相當了解，所以仁武、大社、小港、前鎮、林園、新興、苓雅、楠梓、左營都是有石化業的地區，能有一藍一綠的議員在調查小組裡面，真正將這個問題查清楚。

主席（許議長崑源）：

林議員，你認為哪一個地區需要有代表，你列出名單給我，好不好？

林議員瑩蓉：

好。同時監督小組要有一個後續的功能，除了調查的責任之外，能夠為高雄市建立一個永續、健康、環保、綠能城市的作為，把石化業安全的相關平衡點做出來，讓石化業者能夠生存，也要讓城市在安全的前提之下發展，以上是我的意見，謝謝。

張議員豐藤：

我今天早上到高醫去探視環保局稽查科陳恭府視察，其實他的命真的是撿回來的，他可能不知道，毒災應變隊去現場的五個人都是穿防護衣，但是陳恭府完全沒有穿防護衣，他是被火焰噴燒的，在第一時間爆炸之後，他掉到地底下趴著，他的背、手、腳都被灼傷，他跳起來，第一時間他被送到高醫，所以他的命是撿回來的，陳視察跟他的太太都是虔誠的基督徒，他太太跟我說，是上帝的保佑所以才將命撿回來，可是有三十個人的命就不見了。在黃金三小時內，如果能夠及早讓所有的毒災應變隊，包括環保局提早知道那附近有什麼樣的管線，應該要怎麼撤離，縮短應變時間，這些命是可以救回來的。昨天我為什麼要特別把中油挑出來，因為中油共用管線，在發生事情的前一天也在使用，中油那裡有壓力監測，應該要知道的，結果最後三分鐘才讓人家知道，誰說謊，讓他自己跟檢察官講，我就不再講了。

我必須要向市長說，毒災和化災之間其實有很多權責必須要好好檢討。第一個，毒災是由環保單位負責，化災是由消防單位負責，毒災部分其實我不會擔心，因為每一個管制的東西都管制得很清楚，從製造、運送到生產，所有過程都被管制，而且有整套的災害防治，還有毒災應變隊，但是我比較擔心化災的應變能力，其實消防局在這方面的專業設備不夠。市長

向中央建議的第五項，講到毒災、化災的權責不分，以及應變能力不足，中央一定要修改災害防救法，但是這部分在中央修改的過程當中，其實市政府可以做另外一件事，因為毒災應變隊對於所有毒性物體都很清楚，其實能量應該擴充到化災的部分，毒災因為有些東西會中毒，可是化災部分，譬如乙烯、丙烯可能在下限以上會爆炸，這些性質其實消防局應該要委託類似毒災應變隊，擴充毒災和化災的諮詢中心，很多性質要知道。消防隊其實有四部化學車，可是設備不夠，應該請他們協助，該買什麼樣的設備，尤其怎麼樣測出有爆炸下限的危險，這部分一定要採購，其他的檢測由環保局或消防局自己內部分工，應該請毒災應變隊擴充這個中心，並且訓練，尤其在第一線負責化災的部分，有一些人員到這裡來訓練。其實在第一線的要知道如何保護自己的安全，知道要怎麼救援，大家都說噴水霧是錯的，其實不對，噴水霧是讓氣體不要再擴散出去，做一個屏障，因為氣體如果出去，爆炸範圍是相當大的，有很多的專業知識。中央修改法令是必要做的，但是市政府要做更多，所以我特別要告訴市長，毒災和化災要如何去整合？怎麼樣擴充設備、專業及防救能力，這才是最重要的。

張議員漢忠：

高雄氣爆事件已經轟動全世界，市長、市府團隊對災後要如何圓滿重建，我說一個重點，因為我已經聽了二天質詢，都沒有提到那些辛苦做生意的百姓，要怎麼去彌補這些百姓，很多人都不知道，我本身開機車行最清楚，三個月之內無法做生意，副秘書長我要提供意見給你參考，不論是燙頭髮店或賣冷飲的店都要請員工，他的員工這三個月沒工作，這些問題我們都要去考慮到，甚至有些店家是三個月課稅，所以要到國稅局去查他的申報是查不到的，我要提供給大家了解。等一下副議長還有一些話要講，現在我要跟所有的人加油，相信市府團隊及議長都在為高雄市打拚，高雄不能讓人家打垮，高雄一定要加油，謝謝。

蔡副議長昌達：

要加油，沒加油是不會當選的。市長，人家說拚命打拚，做到流汗卻還讓人家唾棄，雖然要說抱歉，但還是要勇敢承擔，這才是大高雄市長的氣度。氣爆已經過了，走過風雨、要共創未來，高雄市要看陳菊市長如何領導、圓滿重建。本席建議，要替因公殉職的林基澤、劉耀文等人立碑，因為他們是站在第一線才被燒死，因為燒到一千多度，所以連骨頭都找不到，那天不是向左跑就是向右跑，今天如果局長是向左跑，可能也已經往生了，我隔天早上就知道有這回事，包括那位里長，他是去送礦泉水的，應該要替受難者立碑，讓他的家屬走出悲痛，以後能夠歷史留名。中油也要等司

法釐清，司法會慢慢還原事實，李長榮化工輸送丙烯的管線也在裡面，中油二十年前沒有將李長榮化工的管線說出來，我們鄉親有人任職李長榮化工，他也是在輸送氣體的，那天輸送時，壓力不夠還硬送，而且也沒有回報，才會在三小時內產生氣爆，所以大家都有責任。但是消防局站在第一線，搞不清楚是丙烯、乙烯還是瓦斯，所以要把元凶找出來，剛才也有議員說，希望成立監察小組將責任釐清，工安事件之前，就有 1978 年大社氣體外洩、1988、1997，都曾發生氣爆事件，我們應當要早有預防，所以這次也好，全面健檢全部的管線，讓工安事件降低到零，以後高雄才會越來越好。我要再提水的問題，污水都在這些石化廠的四周圍…，時間延 3 分鐘好嗎？

主席（許議長崑源）：

延長 3 分鐘。

蔡副議長昌達：

我們希望中央，所有污染的都在地方，結果繳稅的都在中央，我們不分藍綠，希望這些化石廠的總部來設在高雄，把稅金繳到高雄市讓市民受益，不管是硬體、軟體他絕對會做到，這些錢繳到中央就變成雞蛋放在台北，雞屎放在高雄，我們不分藍綠要共同來努力財稅正義的問題，這是議員共同的目標，包括後勁五輕在 104 年要關廠，也是要如期關廠，包括林園三輕、仁大也都有期限，那種的都有但書，希望不要再爲了氣爆又來口水戰，不要口水淹沒高雄，那幾天就是開始口水才一直下大雨，才會一直做水災，天公在看啊！我也希望天佑高雄，高雄這永遠的痛是我們共同的痛，我們要更加堅強，未來陳菊市長要加油！議長也要加油！天佑台灣，高雄加油！好不好？

主席（許議長崑源）：

我是一定好的，不知他們要不要好？我不知道？

蔡副議長昌達：

喔！都好啦！

張議員漢忠：

不好意思，還剩 1 分鐘，我補充一下，我有很多看法要提供，但是我簡單的說，因爲箱涵的工作我拜託相關單位，鳳山的建國路箱涵…。我記得上次和陳菊市長去日本考察，他們箱涵的設備做得非常理想，我們可去參考日本的箱涵。

鳳山目前建國路的箱涵，沒下雨時其實都可以開車子進去清洗，但是我們目前箱涵是沒有人敢進去，因不透氣就讓人無法忍受，所以目前鳳山建

國路的箱涵，我們想盡辦法做個通風口或透氣口，每個地方是不是做個透氣孔，讓箱涵裡面不要發生類似這次氣爆事件，是不是要防止未來再造成箱涵的事件，現在鳳山百姓比較期待的是鳳山建國路的箱涵是不是要改造一個透氣孔，在此向市府團隊、陳菊市長、包括所有的…。

主席（許議長崑源）：

散會。下午 3 時繼續開會

繼續開會，請周議員鍾濞發言。

周議員鍾濞：

我一想到要問 731 丙烯氣爆意外事件，心情就很沉重，但是想不說也不行，因為地方的建設也要予以重視，本席就氣爆的問題請教市長，你覺得 731 丙烯氣爆是天災還是人禍？請市長簡單答覆，天災還是人禍？

主席（許議長崑源）：

市長，請答覆。

陳市長菊：

這中間有歷史因素，也有人為的疏忽。

周議員鍾濞：

市長你答得很含蓄，認真來說，這真的就像你說的是歷史長期來，沒錯，累積起來的人禍，重點就是「人禍」。如果天災就是屬於可憐，我們對天災的處理就是可憐，人禍就是可惡，可惡就有可惡的作為，市長你應該也是同意我的看法。假如是天災就是可憐，就用天然災害救助辦法來救濟，如果是人禍就是可惡，就要追究責任，看是誰的。誠如你說的，這是歷史的共業，我也承認，包括可能民意代表監督不周，大家都睡著了；相對的我們也要負道義責任，我也承認，因為我當民意代表也很久了。對於該檢討的部分，像你寫的報告真的也寫得很懇切，在最後一頁寫到「反省、檢討、行動」三個治理的議題，反省、檢討、行動，這既然是人禍，實在很可惡，也要賠償人家，這變成要賠償人家，不是救濟，也不是補償了，這個不是救濟補償喔！人禍就是賠償！我想應該要快，我不是讀法律的，這只是我的看法。市長剛剛也講過歷史共業，很長久的大家都怠忽職責，公務人員應該有所作為，所以是稍微睡著了，包括民意代表，我們也是感到良心上很不安。照理講，既然發生了，我們就要勇敢的面對那 30 位冤魂，說實在人在做天都在看，包括那 30 條冤魂也在看你們這些所有的行政公職人員、公務人員有沒有在幹什麼，有沒有好好的檢討反省，有沒有真的好好行動？

我事後再去看，本來我的參選政見寫得很簡單，結果沒想到第一條還是要寫這樣來向市長建議，積極監督市府即刻全面清查本市地下管線，但是

地下管線不是只有工業或化工的而已，還包括民生的自來水管等等的地下管線都要清查，而且要做好用電腦管理的資訊檔案，屆時不要又說查不到，就連二、三十年前或三、五年前有什麼管線都不知道，而且要長期嚴密追蹤控管，並且隨時都要稽核巡查，確保市民享有安全、安心、安適的生活環境。我相信這個是很重要的，因為現在看來，沒有什麼比生命、健康、安全更重要的事了，所以這是我未來參選的第一個政見。

市長，所以我們接下來的重點是，對於你寫的報告我也予以肯定，但是市政府反省檢討的能力不足，因為到現在沒半個人辭職下台負責的，現在都只是調動職務而已，副市長調到參事一職，就是昨天來備詢坐在那兒的那位參事，我的好朋友存永局長也被調為處長，市政府四位首長雖然都離職，但是他們離職卻沒下台喔！

主席（許議長崑源）：

那是調給百姓看的。

周議員鍾濞：

市長，我們的反省力不足，不是說他們都有失職，他們都是我的好朋友，以前都具有文官任用資格的，真正該負責的或是怎樣，大家應該虛心檢討。我在這裡不要噴口水或是怎樣，我也是曾經當過公務人員，我們該負責和我們該檢討的就要痛加檢討，痛定思痛，否則我說真的，凡走過必留下痕跡，人在做天在看！我向市長建議，你現在雖然還要參選，大家都只剩九十幾天了，但是我向你建議，當你在救災、救難、救苦時，救災復建做得好，你不用其他怎麼跑，保證你高票當選。就像你講的，再過不到一百天，所有的市民都會檢視高雄市陳菊服務行政團隊好不好，如果你救災復建做得差的話，即使你多會選，我相信你最後也絕對無力回天。所以像昨天他們來時，我聽了、我看了也很難過，在外面向你要求或怎樣的，我們應該要將心比心，用同理心，就像你前面寫的高雄堅強、同心、前進、行動，你寫得很棒，但是一定要去，他們在那邊救災、救難、救苦，在那邊苦難，為什麼在那邊呼叫、喊叫？就是有所不滿，沒關係，他們的心情我們都可以體諒的，該給他們幫忙的就予以幫忙。市長，我說出來大家做個參考，我覺得用國家賠償，因為我當過公務員，你覺得高雄市政府是不是應該負責任？就是 731 丙烯氣爆事件，市政府是不是應該負相當責任？請市長簡單答覆，要不要負責任？

主席（許議長崑源）：

市長，請答覆。

陳市長菊：

市長一定是…，我已經報告過很多次，今天發生高雄有史以來最大的悲劇，市長當然要負責任。

周議員鍾濞：

負責任，我給你的建議是，既然你市長負責任有負責任的作為，就是行動，用國家賠償有困難嗎？

陳市長菊：

沒有困難，如果他們要國家賠償，曠日廢時，但是他們假如要國家賠償、申請國賠，假如災民做這樣的選擇，我們也尊重。我只是說，今天災民可以用代位求償。

周議員鍾濞：

其他更好的方式？

陳市長菊：

用代位求償的方式，對災民立即的支持，讓他們…，國家賠償，根據台北市東星大樓的經驗，大概要經過十年漫長的時間，但是任何人…。

周議員鍾濞：

你如果代位求償呢？

陳市長菊：

用代位求償，我們立即債權轉移，也立即賠償他們，然後我們繼續向…。

周議員鍾濞：

錢不是問題嘛！你說過現在錢不是問題，因為善款有三十幾億，是不是？〔是。〕如果合法沒有違法的話，都應該可以處理。

陳市長菊：

沒有違法，我們怎麼敢做違法。

周議員鍾濞：

市長，我建議你，因為我不是法律專家，我不能隨便。

陳市長菊：

這個沒關係，無論他們要用什麼方式，我們都尊重他們的選擇。他們如果要用國家賠償，他們就申請，我們也尊重，但是我們只是告訴他，如果有更迅速的方法，整個債權轉移，這都是自己的選擇，我們都予以尊重。

周議員鍾濞：

市長，我講過我們所說所做的絕對是會留下歷史的遺跡，希望在這裡向你建議的，請用很誠懇和很誠意的行動來做很完善的處理，看是要國家賠償或是其他方式都可，使他們在最快的速度獲賠。希望市長能夠以救災復建，還有這些賠償做為第一要務，不要心中只有選舉，你是很有氣度的人，

應該是不會只以選舉做考量。我真的很誠意向市長呼籲、建議，希望以整個救災復建，還有賠償給他們彌補的行動來做最為高的處理原則，這是本席向你的誠懇建議。

再來是有關地方的部分，既然是地方民意代表就要講地方，在南高雄發生 731 氣爆，是有關於氣體所發生的工業意外，我們北高雄最怕的是下雨成災，市長，我坦白向你說，我當了約二、三十年的民意代表，從來不曾看過像四年前凡那比颱風那種情況，發生了大水患後勁溪和典寶溪全部都氾濫，造成了大積水。所以我也很感謝市長，你在美昌街和右昌街做了閘門式的抽水站。但是抽水站做完後，在今年發生氣爆之後是 7 月 31 日到 8 月 1 日，在我們北高雄右昌楠梓地區，7 月 11 日深夜到 12 日之間，發生了瞬間的暴雨造成了水災。有些地方淹水雖然不是很嚴重，但是大家還是非常緊張，大家也反應得很熱烈。我想水利局代理局長你應該瞭解，後天要開個會你知道嗎？有關右昌街抽水的整個狀況，要如何改善？市長我告訴你，天氣的變化是很難預料的，像天災、地變、淹水的紀錄。不要說幾十年前了，就以四年前的凡那比來看，許多民意反映他們的生命財產受到很大的威脅。實作經驗以美昌街、右昌街抽水站來看，因為沒有實際的操作經驗所以難免不一定很理想，雖然它是 SOP 來完成的。陳代理局長你可知道，右昌抽水站和美昌街的抽水站 SOP 的程序，你知道嗎？水位要達到多少才開始運轉？請局長簡單答覆一下。

主席（許議長崑源）：

局長，請答覆。

水利局陳代理局長鴻益：

這部分的資料我還沒看過。

周議員鍾濛：

你還沒看過！我看你還沒進入狀況嘛。美昌街因為離台灣海峽比較近，它是在…。

水利局陳代理局長鴻益：

向周議員說明一下，現在的抽水站基本上它會有個設計，水位到達一定的高度時它會啟動。我剛剛跟周議員報告是說，美昌街這個地方的抽水站，它表訂設計的高層到底是多少，我現在沒有資料。

周議員鍾濛：

美昌街離台灣海峽比較近，所以它的水位比較深，用的比較常，它在 1.4 公尺時就開始運轉，開始準備啟動一號了。而在右昌街是 1.6 米！我覺得這都太…，要實作經驗之後才準確。你要知道這後勁溪的水如果沖了下來，

1.4 到 1.5 之間我想這個差距，在右昌街如果只要差 20 公分，一個 1.4、一個 1.6 那根本來不及！因為瞬間不用三、五分鐘水位馬上增加很高，你對於這 SOP 整個流程回去好好研究一下。

我們在 8 月 28 日也就是後天準備開會檢討，我一定會出席，再怎麼忙我也要趕回去。我給你個建議，定期跟不定期都要操作，增加實作經驗減少臨場反應的不足而造成的意外。第二個，重新調降抽水水位標準。應該從 1.4 公尺降為 1.2 以下或是 1，至少要降二、三十公分，使那些標準降低而且要注意抽水的狀況。這需要再檢討，我覺得要調降二、三十公分。第三個，隨時進行清疏進水道及閘門之間垃圾的清理，避免阻塞排水功能。市長，枉費這是去年底做好，今年初才驗收的工程，現在還沒完成驗收還在保固期間，你看那些閘門和設備實在有夠簡陋，這真的很可惜！要確實檢討排水斷面設施，應該要好好加強抽水機組排水、排洪功能。

我們看看這圖片，我們都去看過了。這些就是右昌街的抽水站，這是水利局的官員，而這些是我們委外廠商的操作人員，這就是右昌閘門式的抽水站。下一張，這張就是它有四組的抽水機組，其中每一組都有網狀設施來攔這些垃圾。結果你看看，這些垃圾集中後還沒清除。這裡面有舌閘的設計在阻止水的倒灌。再看一張，你看這些垃圾全部塞在這邊，我去拍照時至少超過一、兩個禮拜了，我是在 8 月 11、12、14 這三、四天去，這是我在 8 月 20 日拍的，真的處理得不理想。你看單單看了這些設備，就會搖頭，主要是這個耙子啦！市長之前看到的是抽水馬達，它是在發電機在裡面，四個抽水式馬達在抽的。這是進水閘門閘道口進來，前面有攔阻垃圾的設備，他們用這個孔就是在清疏垃圾，而這支就好像豬八戒在拿的那種釘耙子嘛！如果真的淹大水了，你還有實力還有辦法用人力去用那個耙子嗎？那邊所有的工作人員都跟我說，你走這邊要小心不要掉下去，那個至少有一、兩米深。就這柵欄的材質應該不是不銹鋼的，可能是鋁合金或鎳合金之類的。這些是閘欄片，這邊就是在撈的，這個就是十字釘耙，用人工最簡陋的方式來清理。這不合時宜嘛！如果真的發生水患時，還要去清理那些垃圾，自己的性命都快不保了，還敢用那些人工的工具嗎？

所以我建議全部都改用機械式、改良式的工具，用垃圾處理機把它自動的剷起來，不要用那種十字釘耙，人沒被水淹死反而是掉下去溺斃了。

我希望局長能派個位階比較高的，在 8 月 28 日後天，舉辦右昌街抽水站抽水狀況檢討會，請你們來列席好嗎？

水利局陳代理局長鴻益：

好，謝謝周議員。你剛剛有很多的建議我們會虛心接受，會議那天我們

會派個專業人員去參加。

周議員鍾澂：

我跟你說，你不要等淹水再來抽，那就來不及了。

水利局陳代理局長鴻益：

周議員，有一點我要補充，你剛剛的建議之外，那個抽水站的水位有它的水理跟環境的計算。但是我要強調特別要注意，假使你整個集水區裡面的水流，不能夠很迅速、很通暢的流到這抽水站，這抽水站也沒辦法發揮它的功能，所以這部分我們會整體的來做集水區的檢討，…。

周議員鍾澂：

我只是建議，大家評估之後做最好的、水位的定位標準，不是說你定了就不能改，憲法都能改了，有些不妥當、不合時宜的、不合現狀的，就應該勇於檢討改進。里長當天會有很多意見，很多里長會去參加。

水利局陳代理局長鴻益：

好的，會議的時候我們會有專業同仁去參與，大家共同來探討，謝謝！

周議員鍾澂：

謝謝！希望這代理局長有一番作為。第二個，儘速修改現行的法令，行政命令和規章都不合時宜，我覺得這…。哪有這種規劃呢？吳宏謀副市長現在的參事，他是比較喜歡漂亮、美麗的規劃。所以在公園、綠地、人行步道，全部不能劃設機車停車格，因此被騎機車的人士罵得很慘。不只這樣，交通大隊因為選舉期間派系鬥爭，故意把現任的要鬥倒，就只有請交通大隊來拖吊。沒有劃設機車格，連停一下都不行，馬上拖吊，因此變成派系鬥爭的工具。

我拜託交通大隊、警察局長，你請相關的單位在沒有影響交通安全、沒有影響…，不要隨便就…。你看 1999，包括市長、副市長等等，不要接到 1999 的電話就好像接到聖旨一樣要馬上執行。天下哪有這種道理？民怨、民怒還有民衆的利益、生活的空間，還有實際的狀況和行政效率，跟你們建議這麼久了，我們來看圖片，你看停在這邊好好的，這個是大樓沒有機車停車位，這裡是高雄大學的情況；再下一張這些都是，劃設這些單車停車格沒有人停，可以改為機車啦！榮新街這邊，也是右昌大樓，情況一樣，公園的寬度都夠，交通局的人員說夠，但是行政命令不准做。我在此請市長好好檢討一下，是不是可以修法，不一定要這樣，在不影響…。

主席（許議長崑源）：

延長 2 分鐘。

周議員鍾澂：

基本上，市長，我想說的是這些本來大家都停得好好的，也沒有什麼不好，不影響裡面的這些停車，這裡還有空間，行人還可以從這個空間過，這是7號公園，也就是右昌森林公園的另外一側。市長，我覺得應該不要那麼死板，完全都不能畫停車格，應該要視實際狀況，在不影響觀瞻及通行安全的情況下，應該要酌予放寬，如果大樓旁沒有停車空間可以提供的時候，應該要適度的修正。請市長簡單回應。

陳市長菊：

這件事我會去了解，我希望養工處在這部分可以討論一下，在公園的綠地旁邊，人行道如果有一定的寬度…。

周議員鍾濞：

大概四、五米以上。

陳市長菊：

我再去了解一下，就是右昌森林公園，這部分我再請養工處了解。

周議員鍾濞：

市長，養工處說沒問題，技術性超過四、五米，他們說可以，交通局也說可以，但是市長的市政會議通過說不准，因為那是行政命令，所以這件事要拜託市長來解決。

下一個，有一些左楠區的路面很糟，包括：左楠、旗楠、楠梓新路及慶昌、新昌街，經過我的抗議之後，左楠、旗楠路都有改進了，但是其他的慶昌街、新昌街要跟水利局好好的溝通，要好好做的，拜託趙處長要好好的儘速把路面整修一下…。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俄鄧·殷艾議員發言。

俄鄧·殷艾議員：

我要跟陳議員信瑜共同使用時間。我想這兩天來大家都為氣爆說了很多的話。市長，我坐在這裡也聽到你在這幾天說的一句話，所有的論斷、批評、譴責、謾罵與不實你都虛心的接受，所有的一切都是以市民的苦難為優先。當你說這些話的時候，我坐在下面，我個人覺得，市長你是一個有承擔的父母官，你是一個有擔當的父母官，我覺得這是值得肯定的。每個宗教對災區或災民都有做出不同的貢獻，不管是撫慰心靈等等的。我今天穿牧師服，是要安慰市長，其實穿牧師服有正面的鼓勵和安慰心靈的方向，鼓勵是要鼓勵市府團隊，安慰是要安慰市長。

我想利用現在這個時刻，人家說基督教是一個唱詩的宗教，我們有很多用詩歌來撫慰人心。我們也盼望等會兒放的這首詩歌能夠撫慰高雄，撫慰

台灣人民，更撫慰災區的市民。請議事組播放「毋免驚耶穌在此」。

（影片播放開始）

歌詞：風雨無論退大，總是會落息；海湧攔較兇猛，總是會平靜。佇世間雖然有苦難，但是主的裡面有平安。受傷的蘆竹伊無偈折，欲戚的燈火伊無拍熄。毋免驚耶穌在此，毋免驚耶穌知影。求主憐憫互咱面對的勇氣，求主幫助互咱重新的再起。毋免驚耶穌在此，毋免驚耶穌知影。求主憐憫互咱面對的勇氣，求主幫助互咱重新的再起。（影片播放結束）

俄鄧·殷艾議員：

我想詩歌就是這樣撫慰人心，我們也相信高雄會重新再站起來，只要我們同心合一，相信有很多的事情都可以來做，我相信鼓勵可以代替很多的責難和批評。

（影片播放開始）

歌詞：風雨無論退大，總是會落息；海湧攔較兇猛，總是會平靜。佇世間雖然有苦難，但是主的裡面有平安。受傷的蘆竹伊無偈折，欲戚的燈火伊無拍熄。毋免驚耶穌在此，毋免驚耶穌知影。求主憐憫互咱面對的勇氣，求主幫助互咱重新的再起。毋免驚耶穌在此，毋免驚耶穌知影。求主憐憫互咱面對的勇氣，求主幫助互咱重新的再起。毋免驚耶穌在此，毋免驚耶穌知影。求主憐憫互咱面對的勇氣，求主幫助互咱重新的再起。毋免驚耶穌在此，毋免驚耶穌知影。求主憐憫互咱面對的勇氣，求主幫助互咱重新的再起。毋免驚耶穌在此，毋免驚耶穌知影。求主憐憫互咱面對的勇氣，求主幫助互咱重新的再起。（影片播放結束）

俄鄧·殷艾議員：

我想我們用不同的方式來撫慰災區所有的弟兄姊妹，可不可以在這個時刻，我們也應該追思他們。我想利用一分鐘的時間，也請市府團隊，為那些罹難的、還有受創的高雄市民，我們為他們默哀一分鐘，我們請大家起立。

「慈愛的天父，此刻我們要奉聖父、聖子、聖靈的名，來祝福我們高雄遇到氣爆災難的所有市民同胞，也特別來為罹難者的家屬以及受創傷的市民來禱告，求主你的慈愛憐憫，如江河流入在災區的市民身上，主你的愛總是不離不棄他們，此刻我們也一樣，也求神來祝福我們市政府的團隊，你將你的慈愛憐憫也同樣環繞在他們身上，特別在市長身上。給我們市長有智慧來處理災後的重建，給我們市長有能力來治理高雄市政所有一切的計畫。主啊！我們相信你必永遠紀念罹難的市民及受創傷的市民。天父，

我們也深信風雨無論再怎麼大，總有平靜的時候；海水再怎麼兇猛，總會有平靜的時刻。求主憐憫我們高雄，賜給我們高雄勇氣，求主來幫助我們高雄重新再站起來的能力，求主來天佑我們台灣，也求主來天佑我們高雄，我們要奉靠主耶穌基督的聖名祈求，阿門！」請坐。

我想就用禱告的心，來祝福這所有的一切，我們也希望未來的日子裡面，我們更能夠同心合一，將重建的工作來完成，我就用這樣的方式來勉勵和祝福。

陳議員信瑜：

謝謝俄鄧議員、主席還有我們的局處首長，願上帝的愛與我們同在。悲傷會過去，我們還是一定會站起來，並且我們要翻轉，我們希望翻轉的高雄，會成為全台灣的祝福，翻轉的高雄必定也會成為台灣的祝福。我今天要談的是轉型正義要從高雄出發，為什麼轉型正義要從高雄出發？碰到這件事情，我想全高雄市的市民以及全台灣的人會來思索這個問題，到底我們長期以來的居住正義有沒有被忽略？到底我們的環境、我們的產業是不是有被考慮了、到底我們所需要的醫療和人權有沒有被顧及了，這些都是我們要思索的問題。

待會兒我們也可以來看看，什麼是對高雄市民最好的，因為高雄市的工業特產就是國營事業，包括 CO₂ 最大的貢獻者也是國營事業。所以我們來討論一下，既然國營事業在這邊貢獻這麼多的污染，有七成以上的污染，那麼我們是不是也應該來看看，它是不是也可以貢獻一下它的正義回來到高雄這個地方。中央一直在講，國營事業包括中油，它的企業總部南遷到高雄，是不是有好處？我們根據中央的幾個法令，我們可以看到企業總部如果南遷，其實可以把營利事業的銷售額放在高雄。如果用高雄一整年度的所有總銷售額 4.17 兆來看的話，我們來看看南遷之後，高雄有沒有多少的可能性？因為中央一直覺得南遷沒有什麼好處。昨天我聽到議長說，我們要藍綠同心一意的為高雄來爭取福利，所以我覺得我們真的可以摒棄一切的藍綠口水，回到轉型正義在高雄的身上。我想這件事情成就在這個 81 氣爆之後，讓這樣子的遺憾成為是祝福，我想這是很多人樂見的。

這個統籌分配款稅額的計算方式，我想大家都知道。我們看到第一個部分——50%的部分，就是最近三年營利事業額的平均值，50%是一件很重要的事情。其他的部分，看下一頁。這是我們從主計總處的統計資訊網所拉出來的一些相關的資料，南遷之後是我們算出來的一個初估的比例。如果用台北減 1 兆、高雄增 1 兆的這樣計算方式，高雄未來可能會增加 22 億。再往下看，這部分我們也會提供給市政府做一些建議。我們可以看一

下平均值，台北的 12 兆和高雄的 4.17 兆這樣的一個懸殊的比例，在百分比上面也是有一個很懸殊的比例。可是南遷之後，雖然這個比例只多 1%，但是可以多很多。22.06 億是我們做的一個簡單的初估，這只是南遷，可是事實上還有一個更簡單的方式。這也是目前我們看到的這個統籌分配稅款，台北和高雄的額度。但是南遷之後，高雄可以整整多出來的就是我們剛算出來的 22.06 億，這就是為什麼我們可以堅持，現在可以喊南遷的一個重要原因。22 億多不多？22 億很多，它可以做很多事情。

接下來，我們昨天曾經簡單的講了這個部分，台北有煉油廠嗎？台北其實沒有煉油廠，可是我們從這個表單上來看，為什麼它的汽油製造，台北市竟然會有這麼多億，而高雄為什麼才一百多億？為什麼會這樣？我們再看下面這個數字，石油化工原料的製造，為什麼在雲林縣就有這麼多？那是因為台塑願意把它的營業額放在雲林縣。我們再看一下，如果用汽油製造來講，它是包括高級汽油和無鉛汽油，這裡指的就是中油。那麼中油和其他的下游產業，為什麼要把營業額放在台北市而不放在高雄市？這就是我們常常講的，為什麼中油生雞蛋時不在高雄，但是排雞屎、污染和糟蹋的都在高雄，就是這個原因。如果我們今天呼籲這個石化業的龍頭——中油硬起來，你不要向誰看齊，稍微向台塑看齊一點點就好了，把營業額登記在高雄市，那就不一樣了。高雄市有很多事情可以開始動的，高雄人配得住在宜居城市，高雄人配得，所以高雄人配得更多的挹注來到高雄，讓高雄的執政團隊給高雄市民幸福，給高雄市民有宜居的城市，這是高雄人值得得到的。

我們把這一次的事情做一個總整理，高雄人這次到底面臨什麼樣的災難？其實不單單只是人禍，還有未來要面臨到的極端氣候的問題，這是我不斷的在環境的議題上所討論的，這次就碰到了。我們碰到氣爆之後，接下來就進到淹水，這段時間真的是水深火熱。到底高雄未來要面對這麼複合型的災難時，我們有沒有能力？

李鴻源教授前幾天還來到我們議會演講，他也講到石化災確實是中央能夠主責的。但是他也提到這些石化業者賺了這麼多錢，當然他要對災害負責，還要對這個城市做出公益的賠償，什麼是一些公益的賠償？我們可以來想一想。我們再來討論一些事情，有沒有可能這個公益的賠償，其實有很多敦親睦鄰的基金，但是坦白說，這些敦親睦鄰基金在吃吃喝喝後就沒有了。但是有沒有可能讓高雄市成為從小學到大學都免學費的城市，這是石化業應該貢獻的。李鴻源教授也指出，他說竹科的廠商都可以成立消防隊，那麼高雄市有那麼多的石化業者，他們該不該對這個負責任？另外一

個部分，請市政府團隊考慮我們的建議，如果道路的使用費，就是前一陣子大家在講的管線費，我們以李長榮化工這個元兇來講好了，這是檢察官認定的兇手，如果他一年給高雄的道路使用費，工務局，是 17 萬還是 19 萬？

工務局鐘代理局長萬順：

13.8 萬。

陳議員信瑜：

13.8 萬，其實道路使用費就和台電在我們的道路租電箱是一樣的，那個叫做租金，怎麼租金會那麼便宜？這樣怎麼划算？這是長期中央制度不公義、沒有正義的地方，因為公有的民生管線，還有私人的企業管線，這樣的收費標準本來就不應該一致，但是中央在定母法的時候，到底是圖利財團還是疏漏了？這個我們不知道。但是地方可不可以來做？可以。我們希望高雄市成為全台灣有石化業在的這些縣市的範本，我們高雄市可以優先提出一個要點，未來這些石化業者每一年都要來做這樣的樂捐，這叫什麼樂捐？我們這次叫「災難捐」，以後他們叫「保護捐」，可以嗎？他們應該要去做什麼？包括這些私人企業的管線，我們應該要做另外的設計收費，因為他們極度的高風險，所以這些我們應該有一個另外收費的標準。再來，他的保險，我們是不是要求他一定要保險，這次有很多氣爆是不理賠的，這樣子公平嗎？我們希望未來經發局可以來推出這個設置的要點。

複合性災難的部分，8 月 24 日加州舊金山發生地震，造成 50 處的煤氣管火災破裂，全世界都開始面臨氣候變遷所發生的，所以高雄市未來也會面臨到。我們前鎮的儲運槽這邊，什麼東西都在這裡，我們未來有沒有能力來承擔氣爆、毒災或化災？我們都全部仰賴環保署，環保署最近他們委託一個…。

主席（許議長崑源）：

延長 2 分鐘。

陳議員信瑜：

毒災應變隊，他們有一個專案工程師，這次好像有 5 個受傷，這樣的專案工程師其實他沒有任何保障，他一個月的薪水三、四萬，他沒有公務人員資格，也沒有公務人員的保障，這裡好像就是一個練習中心，環保署每一年就花一點點錢讓他們練習，成為一個跳板，然後就離開，這樣子對嗎？我們高雄市有沒有能力可以栽培一支屬於我們自己的團隊？當然這個我們要去考慮，可是環保署這樣的做法既然不對，我們市政府可以藉著這次，市長在行政院會的時候可以提出什麼樣的東西，因為從這次整個救災的過

程看到一些問題，我們可以凸顯出來，讓高雄的經驗成爲全台灣的祝福，我們真的相信一定可以從這個時候開始。

再來，對於消防人員的不足我真的很遺憾，二聖路管制區內一家咖啡店的老闆說，他看到消防人員 8 小時在那裡值班，比照警察人員他們可以三、四小時輪一次班，他覺得消防人員真的很辛苦，我們是不是趕快向中央先提出，只要有石化業落腳的這些縣市一定要優先補足人力。第二個，我們對警消的意外保險也要提高，這些錢真的不能省，包括我們高雄市政府有很多是第一線執行公務，他的危險性是比較高的，像養工處颱風天去救災的這些人，颱風天他要去把樹移走；工務單位、環保單位這些第一線的工作人員都是最危險的，他們的意外保險有沒有提高？

最後一個部分，我要求應該要立刻來清…，就是大林蒲的問題，大林蒲和鳳鼻頭的問題，他們管線的疑慮也在…。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市長答覆。

陳市長菊：

首先謝謝俄鄧議員剛才用宗教的方式安慰很多受傷的心靈，包括罹難者和很多的災民，同時也鼓勵市府團隊，謝謝。

那天我們和江宜樺院長在討論的過程之中，對於石化業的未來需不需要石化專區？還有石化專區能不能解決現階段高雄石化業的問題等等，大家都認爲這個方向必須要討論，院長也覺得，這個部分沒有在那一天…，因爲那天已經談了兩個小時，大概他認爲這個方向是應該討論。我認爲如果要討論石化專區，有居住的正義、環境的正義等等，一定要考慮整個大林蒲、鳳鼻頭所有遷村的問題。到底誰是需地機關等等，這個都需要討論。

剛才陳議員提到，有沒有可能再做一次專業的民調？民調有一些不同的討論，也是提供給未來經濟部國營工業局等等做參考，這個方向我們認爲這是正面比較好的做法。基本上，未來所有石化業何去何從？石化業專區都必須和高雄不同，尤其是相關市民朋友應該要有透明公開的討論，讓他們有參與和表達意見的機會，長期以來他們受到很多的不公平。陳議員這個部分的意見我會請研考會納入高雄市未來所有的規劃，下一次我們再有機會和經濟部開會，因爲我們現在已經建立一個管道，希望有關高雄未來石化業的問題，若干的討論，我們有數據、有非常科學的民調等等，都可以提供參考。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吳議員益政發言。

吳議員益政：

今天我們還可以站在這裡質詢或被質詢，或者參與救災，以高雄市民來講，我不應該用幸運來講，我們運氣比較好，因為氣爆現場是每一個高雄市民甚至路過的高雄市民可能就是受難者。所以今天我們可以坐在這裡，不管是反省或者討論其他事情，希望我們所講的、所做的、所討論的都對這件事情的改善，或者以後的救災、賠償、撫慰、任何的補償，短期長期都是要有用的，才不會枉費上天給我們這樣的機會坐在這裡，請大家珍惜我們這樣的幸運，我覺得每一件事情都要對這件事情有幫忙，我們再說、我們再做。第一個，災民的整個賠償，它也可以很快也可以很慢，但是很辛苦很不容易，災民受難的這麼多地方，不管是死亡、重傷、輕傷、災損或是職業上的受損。我覺得市政府要把每一戶，只要是範圍內，每一個人的問題，都應該被了解、被知道。所有考慮處理的問題，在我們的能力範圍內，用最大的力量去協助災民，這是我認為最重要的。賠償有國家的賠償、受害人賠償，也有民法，市政府在考慮這件事情的時候，法律上的責任也不用我們在這裡談。我相信大家都尊重司法機關所做的調查，所謂的法律責任，我覺得只要適合哪一種法律途徑，問問受災的死亡災民的家屬，重傷的，他認為要用哪一種方式來處理。市政府不要站在對立面，每一個人都有或多或少的責任，包括我們市議員也是有責任。譬如人家問你做議員做幾年了，12年，你知道那裡有管線嗎？我也不知道。道義上我們有沒有責任？我們或多或少，只要是擔任過公職，至少都有一部分道義上的責任。所以我說要做這個賠償，我覺得要大家一起來處理這個問題，而不是站在對立面，市政府對這個事情、對災民看哪一種處理方式是最好的。如果你認為國家賠償法不是最好的，那也告訴災民你的做法，你還有更有效的途徑。所有的思考就是在思考這個，不是說這有什麼法律責任，責任的部分由法院去裁判就好了。我覺得政府來做，不管是國家賠償法，或者你認為有比這個更好的方法，而且是災民能接受的，我們就用那個方法去處理。而不要避開哪種方法可能會有什麼責任，不會因為你採用哪個法律，你的責任就會有閃失，這是第一個。

因為我們看所有的報章雜誌跟對答，市政府好像有自己的想法，說是哪一種賠償方式，沒關係，如果你覺得這樣好，你問災民，這樣是不是更好。不要到最後是用告訴去二審、三審去決定，最好在協議的過程當中就能處理。這些不管是政府的錢、納稅人的錢或者李長榮化工的錢，或者中油其他該負責任的錢，坦白講這些都可以被處理，到時候還是這樣在處理，愈有誠意愈好解決。所以我請市政府不要以要國家賠償，不要國家賠償，以

市政府的利益在思考這件事情。重新去思考怎麼樣對災民，你要用什麼樣的方式跟災民的代表，能夠有一個好的途徑。就我目前所知道，市政府不是要採用國家賠償法，可是災民的想法是要用國家賠償法，法律也沒有幾個途徑，雖然大家見解不同，我希望這件事情能夠以災民的利益來思考，這等一下請市長回答。

第二個，災民也希望民衆善款的一部分，整個分配好像用得差不多了，那也跟李長榮化工來協調，現在備償基金有 6.5 億，整個假扣押有 19 億。我們希望災民的代表跟市政府跟李長榮化工，就這個議題，能夠成立一個基金會去處理，除了這三十幾億，坦白講賠償一定是不夠的。但是我們很擔心賠償金跟當下生活之間會有缺口，現在有編 4 億的醫療費，有些重傷的，不只是醫療費而已，可能還有看護費，一個沒有工作，還要一個辭掉工作來照顧這個受傷的，包括美容醫療的費用，這些都不一定是在醫療費用現在可估得出來的。這個部分我們希望有一個基金會，要如何將 6.5 億跟李長榮化工協調一部分的錢放在這裡，去做這樣的善款，而且長期如果還有人有善款的話，會有一個平台，這是第二個。

第三個，災民的法律扶助；他可能要做國賠處理，如果協調好，當然就不用走到二審、三審，那跟李長榮化工可能又是一個，不是每一個家戶都有義務的律師，這可能有幾百個人，每個人的主張也許又不一樣。是不是在法律上的服務，能有一個基金會來處理，也希望市政府能夠來協助，跟李長榮化工達成這樣的基金會，永續處理。第二個，我們現在有很多窗口、很多單位，有些基金會，有台北來的、桃園來的、台中來的、有海外來的、有的去找社會局，有的人可能自己想要去捐助。因為今年 7 月 1 日開始有個資法的問題，所以很多人要探望連名單都不一定有。有些人可能人家給的資源比較夠，有的可能資源不夠，或是資源的方法不完善。所以市政府要有一個窗口，什麼人、什麼單位有給什麼人，有分配什麼，要有一個統計數字。如果還有人願意捐助、贊助、協助，你知道哪一類的災戶什麼比較不足你可以引導救助單位往那個方向去。這個也是在救助過程當中碰到一個很大的問題，有的是一直去拜訪他們，我希望外界有第一個單位、第一個時間找到市政府，宗教團體或其他的要去探望，能夠很快的知道哪一個救助資源還有缺口的，能夠有一個統一的窗口。

第四個，這個點最重要的，到現在到底哪些要賠 6,000 元、哪些要賠 2 萬 6,000 元，有的名單寫一寫，里幹事就要他去抄或是到英明國中去登記，有人登記三次了，到底市政府有沒有名單也不知道。議員的助理有時候也很熱心，去抄名單幫人家處理，那到底這名單有沒有重複，就有抄了三次、

四次，但是完全都沒有官方的回應。到底是有入檔還是沒有入檔，都沒有人知道。我打給區長，區長說吳議員你也很熱心，不然你再去抄一次。整群真的是亂七八糟，我建議市政府從現在開始還是來得及，每一個里組織一個 NGO，讓企業界的或是慈濟，只要他願意來擔任窗口，一個里一個人，不管是救災善款的統計表或是其它問題，你可以都找這一個，現在打 1999，目前也忙翻了。還有人說他的房子受損，到現在也都還沒有去看的。你若去走一遍，會發現真的要做的工是做完，趁現在還來得及；坦白講，不是每一個里長都能處理這些事情，處理到煩了，因為超過他的負荷、能力、時間。甚至有些里長他自己在選舉，他有其它考量，有些災民不一定能信任。有的里幹事忙翻了，對很多法令也都不是很清楚，像這一次的台積電，他處理就很快，民間有民間的優勢。我希望現在還可以做的就是每一個里，因為後面還有賠償、還有要處理的事情、還有房屋掏空的事情要怎麼處理。它是一個動態的問題，不是現在就能解決的，包括已經解決的，包括還沒解決的。我建議每一個里要有一個窗口，讓這個里不管是找議員、里長或是區長，全部的問題都匯集到那邊，這樣才能知道還有什麼問題未處理好的，是不是都是以一個標準在處理。我覺得民間的 NGO，二十幾里而已，每一個里，不管大小里都有一個窗口，後面會配置幾個助理來協助都沒有關係，至少要趕快將這個建立起來。不然現在到任何一條巷子都有災民會抱怨；有一個窗口並配置幾位助理來協助，你要趕快建立。這個工作需要會處理的人來處理，我並不是說里幹事或里長，還是我們的助理不會處理，都不是。我覺得讓大家認捐，慈濟有許多的義工都是大老闆，我看到好幾位董事長級的，每天從頭跑到尾，如果他們願意負責一個里的話，一定會將他們照顧得很好，也不會因為選舉的關係、黨派的關係，中介的信賴度就會被建立起來，有些有人認為這是否有藍、綠色之分，我當然相信你不是這樣區分，但是百姓會這麼想，為什麼這條街都沒有人來勘查？有的只是停電。

我認為要趕快成立一個民間的 NGO 組織，後續還有復建工程…，那也是一種心靈上的解決、一個平台。許多災民心聲無處宣洩，不知道要找誰抱怨，如果多說兩句又會被報導為假災民，你有一個窗口去評鑑是真災民或假災民，而且這是一個中立的單位，我相信大家都會信賴，不管是議會、市政府或各黨派都會信賴這樣的單位，因為復建工程不只是這樣而已，我希望政府能夠成立這樣的單位。任何人只要去窗口說我需要服務，從現在開始還可以服務一個月二十四小時。若是我的服務處在那裡設置一個窗口，我相信又是一堆抱怨事情，希望這個問題能夠有一個專責單位來處理。

你們再重新思考發放標準，現在很多的抱怨都是來自這一項，災區有許多大大小小的事情，現在是住家有毀損補償 2 萬 6,000 元，最多五戶；每個人補償 6,000 元，最多 5 個人，一般損害是 1 萬元，如果住家都沒有受損，但是受到驚嚇，那是你家的事，人和物是兩件事情，你家有受損和受到驚嚇是兩件事，對人該怎麼補償就怎麼補償，對物怎麼補償就怎麼補償，不要兩個都補償。現在變成住家沒有受損補償 6,000 元，住家破一個洞的補償 1 萬元，戶籍上有 5 人不管是否真的有居住事實，最多就補償 5 個人，標準亂七八糟，這個也請你們再重新思考，人和物要分開。

災區第一時間有土木技師和建築技師去處理，但是因為土木技師進駐得比較早，建築師公會本來是前兩天就截止了，但是事實上有許多災民不知道如何去申報整個程序，包括災後下雨所造成的地基掏空或是破壞等，這些也不要有限制，我剛講的，如果每區都有一個負責人，有問題直接到那反映，若還需要土木技師或建築師公會、結構技師公會鑑定的，這些都不能中斷，還是需要趕快判斷還有哪些問題。我知道我們目前估 7,500 萬，還不知道夠不夠？這些都還要持續去做檢查。我光昨天去走一條巷子，每戶居民都要叫我去他家看，昨天已經是災後第二十幾天了，每戶都說沒有人去看，叫我再去看一次，這個還是沒有被處理完，請政府要繼續做不要截止。還有許多大廈的電梯或樓梯受損，但是因為指定受災戶要以個人名義，那這些公共設施要算誰的？你們卻回答法律沒這項，所以不管，以管委會為對象就可以了，怎麼會說沒那項就不管？這個也請增列。

第六個，認真的做復災工程；我知道事情很多，只要我們本著要幫忙的心態，一件一件的處理，不要感到心煩。我相信許多議員都提過，我所接觸的災民我都會問他們的看法，他們都樂觀其成。當然都更並不是這麼容易，但是至少政府要先開口，請國內外的專家去規劃，市府提出規劃案，如果災民們想做，政府幫忙你們做。現在的都更都被污名化或是被說官商勾結，公辦也好…，將各種可能都提出來，提供給災民做討論，在討論的過程中，他們覺得他家破一個洞沒有關係，如果有機會我要參與，這個討論可能需要花半年、一年，甚至於二年，至少災民在心靈上的不公平被撫平了，我的意思並不是要用這個去騙災民，但有夢最美，我確定也提出這樣的想法，讓市民來討論，不管是李鴻源或是曾子峰，我相信只要對高雄市未來有期許的，不會只期待將排水溝蓋回去、道路修平就好，我希望這個議題，請都發局能夠認真的去圖思構想，這樣對災民心靈上才有可能會有很大的期許及安慰。三多路和凱旋路那一區是高雄市早期的發展，公共空間非常不足，那裡有輕軌也是我們的門戶，希望能有一組人或局處來做

這項工作，並對外宣布及邀請國內外專家來規劃。

第七個，租車業，本來都是停放在門口，有些都已經損壞，他們有一個共同的心願，就算再重建，過去都將車子停放在門口或人行道上營業並佔用停車位，以後輕軌要施工也不見得方便，乾脆一次處理將租車業 e 化轉型，由政府租下一塊停車場，業者支付租金並在那裡營業，不要再將凱旋路都停滿车子了，這個也是在協助他們，同時改善整個都市空間的運用。我常說只要你提出來，只要政府做得到的，我做得到的，我會幫忙你，這是其中一項，這是租車業提出的看法，等一下請答覆。

第八個，石化專區建構三項平衡，第一平衡：居民健康與安全的平衡；第二平衡：地方財政稅收的平衡；第三平衡：城市排碳及污染減少。請將這幾點做好再來討論，不要一開始就說石化業不要來，請將這幾點前提做好，我們都是中立的。這樣大家才能討論石化業是否能在這裡生存或營業…。

主席（許議長崑源）：

延長 2 分鐘。

吳議員益政：

第九個，現在只顧著處理氣爆都忘了這件事，青年路和自強路地面坍塌案，因為興總建設的施工不當，造成後方 25 戶住戶成為半倒屋，因為建商拖延處理，已經加速昇平街房屋的毀損。因為第一排的房屋倒塌後沒有去處理，後面房屋就開始龜裂，你看看這些照片，我一戶戶去看，昇平街不管是房屋或道路，每一個都龜裂。第一個，要趕快全面鑑定昇平街、自強路的房屋，該賠償的就賠償，政府要趕快介入；第二個，該地區的地質、水文，請市政府要請專家做全面調查，因為那裡是一個新生的地帶，整個亞洲新灣區又都在那裡，我希望那個區域調查清楚之後，以後在那裡蓋大樓，政府對它的施工法要核准才可以興建，這一次他就是用簡單的連續壁施工，所以雨水多一點的時候地面就會造成坍塌。我是聽說的，但是我不知道到底是不是真的，土木技師曾經提出這樣的施工法是不行的，但是因為沒有強制性，所以造成坍塌。那個區是一個脆弱的地區，政府調查完了之後，不管是政府興建的，或是民間興建，全部的施工法都要經過政府同意才能夠興建，否則高雄未來整個亞洲新灣區都在那裡，包括流行音樂中心，其他的部分都還沒有興建，全部都集中在那裡，希望政府也能夠對那整個區域做檢查。看市長要答覆，還是要請局長做答覆。請答覆。

主席（許議長崑源）：

市長，請答覆。

陳市長菊：

現在用什麼樣的方式對於災民的賠償、補償是最好的，市政府的考慮絕對沒有什麼責任的問題，從來不是這樣。第一個，我們認為市政府的主張是債權讓與的代位求償，我們認為這樣的速度最快，只要災民的賠償範圍確認，我們認為要賠償，就會發放下去，這是一個最快的方式。比國賠要經過很多漫長的訴訟程序，我覺得快很多！快太多了！訴訟的風險，市政府會來承擔。如果民衆認為要選擇國家賠償，他願意這樣，我們也會尊重。我們只是告訴他，我們現在選擇提出債權讓與的代位求償，我們的律師向他們做這樣的說明，他說他要選擇國家賠償，我們也會尊重。

剛才吳議員提到很多的問題，我本來要請蘇副秘書長，或者民政局長來答覆，現在有很多都在基層，我們處理了很多，但是處理到哪裡呢？當然沒有辦法做到一百分，有人認為這個地方有補償，但是他就在旁邊為什麼沒有得到補償；我們在發放民間的慰助金，以一家五口做為上限，有人就會認為他只有一個人，為什麼他只有 6,000 元？誠如吳議員提到的，他在精神層面上所受到的傷害是相同的。但是市政府在這個部分，當然經由善款管理委員會，他們裡面有專業的社工、會計師、醫師、法官、庭長、律師、醫療，從他們的專業討論出一些標準，當然有些時候我們就會認為，為什麼這一條街有，另外一條街為什麼沒有？我們當時是有劃出受災的範圍，尤其是在豪大雨以後有這個範圍，有些不在這個範圍之內，當然有一些個別提出來；他們在委員會之中如果認為應該給與慰助補償，我覺得那是另外的討論。要做的事情實在是太多了，在這個部分當然永遠…，我們去到那裡，民衆有拿到錢，但是他碰到議員說他沒有拿到，有一些人不在這個災區，碰到他就說他也沒有拿到，所以我覺得要有一定的標準。

吳議員有提到災民的法律基金會等等，給予災民法律上的扶助，這個我知道。我們的善款管理委員會，認為在法律上給予災民很多的理解、協助，這個都是應該的。市政府現在在英明國中、竹西里活動中心、三信家商等三個地方還是有服務中心，從早上 9 時到晚上 9 時。剛才有提到有一些我們沒有去過，我想我們從 38 區，今天只有 25 里，這三條街，我們是把其他資深優秀的里幹事都調給這兩區的區長，當然一定還是有一些沒有辦法做到一百分，剛才吳議員很多的意見，我希望由蘇副秘負責，和市政府不是直接有關的局處，他們也是兩個一組相關的人負責不同的地方，他們也是在那裡，每一個人看是分配幾個里去拜訪。剛才吳議員所講的問題，如果有一些個案，也請你交給我們，我們就請蘇副秘書長他們去個別了解，有些經過個別了解後發現，他不在我們慰助金發放的範圍，但是我請社會

局看看有沒有可能用其他邊緣，在法律邊緣的部分看有什麼方法來幫助他們；他現在總是也很難過，你要怎麼幫忙他？這個我們都願意。

對於一些慈善機構的窗口，我們也是很為難。因為有個資法，個資法規定不能提供資料給很多不同的慈善團體，例如紅十字會透過施明德要跟我所有的資料，我就請乃千看看用什麼樣的方式給王清峰，講不好之後，施明德就把我罵一頓，他覺得為什麼他們要來拿卻拿不到。那一天我們也在一個法會裡面碰到災民，他就要告張乃千，他說社會局長把他的個資交給別人，所以他接到很多前來慰問、拜訪的人，他認為這是干擾，所以有些時候我們也是很為難。當然我們會認為在這個部分，現在有那麼多不同的慈善團體，我們根據個資法，如果他們要來幫助這些災民，社會局就是一個窗口，我們有專業的社工人員，他們怎麼去處理，我希望社會局在這個部分有好的處理方式。

剛才吳議員特別提到大廈管理，現在很多大廈認為它的地下室會進水等等，有幾棟大廈也都在處理中，我們都盡最大的可能來協助。另外有提到一個願景，也就是防災型的都更計畫，這當然是一個非常理想性長遠的努力，我希望都發局在這個部分不要放棄，因為那裡畢竟有些是高雄市比較早開發的地方，有沒有可能透過這樣，至少大家可以來討論。那一天有高雄市的公民團體，他們有一個守護高雄聯盟，我們也是認為未來都更型的計畫，都可以開放討論。未來整個租車的e化，現在我所了解的，經發局在和租車業者的討論，大概也是朝著吳議員所說的這個方向。例如現在金鑽夜市現在生意沒有很好，它有很大的空間，我覺得可以租起來，讓這些業者就用e化這樣來處理他們很多問題，未來是不是用這樣的模式，每個人就不需要在凱旋路，整條路以後可能是輕軌，停車不一定像現在這麼方便，我認為只要一個進步的做法，我們都可以接受。

另外石化專區，這個部分謝謝吳議員也提到的一些平衡健康、安全，包括財政稅收、排碳、污染，我想石化專區在整個環境、居住、健康所有的正義之下，在這個堅持我覺得可以討論，我大概比較簡單的來答覆吳議員。生死一線間，歷經了這些事情，整個市政府團隊，包括我個人，好像在我的內心世界經歷過很多很多的衝擊，這些衝擊對一個人生命的深刻化，一定有很大的影響，我在這裡謝謝吳議員，謝謝。

主席（許議長崑源）：

休息 10 分鐘。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繼續開會，請張議員豐藤發言。

張議員豐藤：

上星期市長跟行政院長江宜樺見面時，記得市長有提到五個懇請中央協助的事項，有一些我心裡有點疑惑，所以在這裡要提出來請教，這些東西到底是什麼意涵。首先，第一條講到中油五輕遷廠還有仁大工業區降編的承諾不可打折扣，其實中油五輕是明年底一定要遷廠，中油五輕其實是第五輕油裂解廠，但是在高雄煉油廠可能不只是輕油裂解廠，它裡面還有汽電共生廠、桶槽，到底只有輕油裂解遷走而已嗎？這些桶槽還有其他是不是在那裡，為什麼仁大工業區會選在仁武跟大社，其實是跟高雄煉油廠有地緣關係，高雄煉油廠在輕油裂解的過程當中，它產生了乙烯、丙烯或各種製造塑膠的原料要透過這些管線送到仁大工業區，當五輕遷廠之後，管線是否還在？請經發局或者研考會許主委說明。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主委，請答覆。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許主任委員立明：

在上個禮拜提出來的，一直是我們後勁居民長期來的訴求，也是當初郝柏村擔任行政院長所簽的公文，必須要關閉遷廠不是只有輕油裂解廠，包含那些儲運設備。

張議員豐藤：

未來要堅持這個東西，如果輕油裂解還有一些桶槽、所有儲存設備、氣電共生廠將來還留在那裡的話，後勁的居民是沒辦法接受的，而且還要清查所有的管線。事情是發生在前鎮跟苓雅，這些管線都在楠梓區，從後勁到仁武、大社經過金屬工業中心前面的仁田里，之前發生氣體外洩就是在楠梓區，所以這個部分希望市政府要有所堅持，到底仁大工業區的降編意思是什麼？這個是許主委要回答還是經發局曾局長還是…。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局長，請答覆。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仁大工業區一直都是特種工業區，是比較高污染工廠能夠使用的分區，配合五輕的結束，所以毗鄰分區也要調整為乙種工業區，乙種工業區就是不可以有污染的。

張議員豐藤：

那原來的廠怎麼辦？原來的廠本來就設在那裡，降編之後要怎麼做？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它的實際影響是過去已經存在的分區，就不可以再做任何的擴廠。

張議員豐藤：

所以不能擴廠也不能更新，還是…。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它可以做降低污染的任何措施，但是不可以再做…。

張議員豐藤：

所以它實際還在那裡，降編距離我們的期待還很遠，是不是這樣子？〔是。〕降編之後，楠梓區緊鄰大社工業區其實就一牆之隔，大家最期待仁大可以不再有石化工業，也不再有這些管線可能都要落空。我請問環保局陳局長，是不是有可能降編，可是我們用我們操作許可的更新過程當中來逼迫他遷廠。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局長，請答覆。

環境保護局陳局長金德：

日前經濟部很明確表示高煉的部分不用等到明年，今年底就要停了，其他的部分可能明年底如期關閉，大社部分的降編，如果將來在原地要新增或者是擴廠都要經過…。

張議員豐藤：

我們當然不會讓它新增或擴廠，但是我們希望它不在那裡，因為它在那裡，所有的管線不管怎麼走都會經過住宅區跟商業區，不管走山走海走高速公路都會經過工業區、商業區。

環境保護局陳局長金德：

這一部分有可能透過操作許可的展延時跟他們協商，如果將來到一定年份之後，假設大林蒲同意遷村或是哪裡有石化專區的政策慢慢形成，也許那個時候會考慮遷，展延許可當然會重新嚴格來審查，不過當初決定在現有可以繼續生產的話，基本上也是法律保障他的權益，不可能整個逼迫他停止，我的意思是將來有其他地方，那當然可以逐步來協談。

張議員豐藤：

劉副市長，這個其實是市府的整體政策，任何的策略能夠讓高雄市在產業轉型更為順暢，它其實有一些是用棍子、一些是用蘿蔔。劉副市長，你覺得將來仁大降編或者甚至於以後請他轉到其他地方，我們市府有沒有一個策略。

劉副市長世芳：

其實高雄市政府在跟江院長會談過程當中，我們的政策是非常的清楚，就是中央一定要明確表態五輕跟仁大要按照 104 年跟 107 年的承諾來處

理，但是我的感覺是經濟部的長官還有行政院長官並沒有朝這方面想，他們只是急著想要解決現在的問題，也就是石化專區可以繼續停留在高雄，不管是不是遷到沿海地區，所謂大林蒲遷村的條件，他們才願意很誠意來跟我們講 104 年的五輕遷廠，還有仁大工業區的 107 年降編，為什麼呢？因為你剛有提到五輕現在沒有生產，但是下面的管線及槽車仍然在動，也就是你剛講的乙烯、單體等等，還是經過不同的系統送到仁大去，否則仁大的原料從哪裡來，台灣並沒有原油的煉油廠，我想你都知道。所以這個應該要很明確告訴我們，你怎麼樣做到五輕真正停止生產以及遷廠，還有仁大真正的降編，然後在 104 跟 107 年之後，我們才能夠很明確的告訴高雄人，要不要選擇石化專區繼續停留在高雄，如果這方面具體的時間表沒有出來，大家互相在和稀泥，認為對高雄或者是對台灣石化產業的轉型都是一個很大的漏洞。

張議員豐藤：

高雄市要堅持我們的立場，讓產業能夠儘速的轉型。這些工業管線在這次的事件也發現無法可以管，照理講應該有石油管理法，可是石油管理法可以把石油管線變成其它的管線，竟然還有很多的輿論是說要用道路挖掘條例來管理，我覺得這實在是很荒謬。其實道路挖掘條例的立法目的是為了路平，不會造成公安問題的一個法令，結果還要管到底下的內容物，其實我覺得對於工務局是一個非常不恰當的，請工務局代理局長回答，用道路挖掘管理條例來管理這個，到底有沒有可能？你們收了那個錢，到底有沒有辦法管到這些裡面的工業管線？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鐘代理局長，請答覆。

工務局鐘代理局長萬順：

依照管線道路挖掘自治條例，它的立法目的，當初是爲了要建立道路挖掘管理機制、落實道路管理，以確保道路品質及維護公共安全，它的立法目的還是在保護道路。

張議員豐藤：

所以那個公共安全是因爲路不平所產生的公共安全嗎？

工務局鐘代理局長萬順：

對。

張議員豐藤：

而不是說裡面會氣爆，你們工務局怎麼有能力去管到說，這裡面有工業管線會造成什麼安全的問題。

工務局鐘代理局長萬順：

管線管理的維護，一般都是由所有權人在管理，這個做法是全國各縣市的工務單位都是這樣做，不是只有高雄市這樣做而已。

張議員豐藤：

好，所以這個很清楚，其實是不可能用道路挖掘自治條例來管理工業管線。請問曾局長文生，現在中央打算用怎麼樣的方式來管理這些工業管線？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曾局長，請答覆。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上個禮拜我在和行政院會談時提了二個方向，第一個方向是把管線當做工廠的延伸，就是納入工廠管理輔導法；另外一個是它輸送氣體的部分，可能要在一些高壓氣體管理辦法裡面來訂定。

張議員豐藤：

好，基本上就是不管它是廠內廠外，這些管線全部都是屬於工廠的一部分，所以就納入全部的工廠管理輔導法來管理，甚至裡面的勞安或什麼東西，全部都要把它納入進去。不過市政府對於管線的管理也必須要建立，我在這裡強烈建議，其實應該要有一個整個高雄市所有管線的管理自治條例，不管是自治條例或是和中央針對所有的管線所做的自治條例，或一個法來管理，這個管線其實必須要包括管線的規範，在設置規範裡，必須要明定它在哪些地方可以設置，什麼樣的管線在哪裡可以設置。第二個，它能夠經過什麼，像現在有經過箱涵這種不妥的方式，是要很嚴謹的規範在這個裡面，甚至管線是要用什麼方式，是不是用共同管溝，裡面所有的材質應該是怎麼樣，其實要在管線的管理條例裡面做個嚴謹的規範。甚至將來在操作時候，它要建立一個自主管理，是不是要建立維修的方式，包括我們早上在講的一級防蝕，還有包括精密的電位測量，才能夠得知它到底有沒有腐蝕，它到底會不會破管，這樣的情況之下，我們甚至在操作的時候，它操作的壓力是不是要有一個專責單位負責去監督，去看到它操作要隨時保持警戒。是不是請劉副市長答覆，我們有沒有可能朝這個方向來討論？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劉副市長，請答覆。

劉副市長世芳：

謝謝張議員的指教，制定我們自己市政府的自治條例，確實是一個方向，但是目前制定這個自治條例能不能追溯到原來現在在用的，其實是個困

擾，所以我們才會要求中央單位要告訴我們，除了中央要立法補足，包括工廠輔導法，還有石油管理法裡面要把烯烴類也列進去，同時大家都忽略掉一個叫都市計畫法。我有審視在我們所有的 7 個工業區，其實在所有 7 個工業區所行經的地段，都是全部是屬於高雄市的都市計畫範圍，這樣表示是不能過，可是當時為什麼中油幫其他這些私人企業設置管線，是不是因為當時要走法律漏洞，也就是中油認為它是屬於國營企業，是屬於公用事業的管線，所以它幫別人建好以後，就用「中油」這個名義，幫福聚也好，中石化也好，或李長榮化工，幫它申請，但是裡面的內容物就是賣給李長榮化工或中石化，這些中央慢慢會了解這個狀況之後，必須要能夠訂法來補足。

現在我們限期可以做的，第一個，如果它現在觸犯我們的水利法，也就是像這次肇事的箱涵，有石化管線直接穿過箱涵部分的話，水利法是可以要求它遷移，但是我們全部都整理清楚之後，你要限期遷移或是它需要汰舊換新，確實是需要一個專責條例來管理。這個限期的部分，我今天早上也有向議會的各位議員報告，就是等我們清查結束之後，會分等級，第一個，它是公用事業，譬如它是電線電纜，這是一種；另外一個，如果是公用事業，也許它屬於欣高瓦斯等等這種；再來，就是我們現在面對臨最大困擾，也就是現在它屬於私人企業，但是它用的是公家管線的部分，我們到底用什麼法的罰則，除了強制斷管之外，我們還要考慮到它未來如果用槽車來替代，槽車運送危險的部分，也必須要經濟部能夠非常明確告訴我們槽車的管理規範。所以我很贊成說，以目前來講要處理現在現行在我們地底下所掩埋的這些石化管線，用專責的條例才能夠綜合整理剛剛我們碰到的幾個盲點。

張議員豐藤：

好，其實這一次的氣爆事件是把所有的這些問題全部都攤在陽光下，我們都知道問題在哪裡，哪裡沒辦法管，哪裡會出問題，所以把這個整理一下，有個專責的立法，我覺得是非常必要。

再來，剛剛劉副市長也談到石化專區，石化專區，其實老實講我們談高雄的產業轉型真的談好久了，我記得在 2008 年的時候，從環保署副署長卸任之後，我有個機會在公視的「我有話就要說」節目裡，其實有和杜紫軍同台一起討論石化，因為國光石化的問題在討論石化的問題，我們當時一直在講石化的高值化。石化業的產業轉型其實一直沒有在做，就是沒有做，速度非常的慢，老實講我們的石化業用輕油裂解做成的乙烯，然後去做塑膠的原料，我們賣的塑膠原料大部分都是 1 公噸多少錢的，更高值化的在

日本的塑膠是 1 公斤多少錢，那個差距是很大的。你可以看到在台灣的石化產業佔 GDP 只有 3.97%，可是它耗費多少水，產生多少的污染，多少外部的成本是我們人民負擔的，甚至它所產生的產值都不如農業，所以我們覺得是你要有石化專區，但是這些石化高值化的東西要一起進來討論。有一個最重要的討論是，我們現在所產生的塑膠原料有七成是外銷，只有三成是在國內的，外銷到哪裡？大部分都外銷到大陸。我們在這裡被污染，受到安全的威脅，所產生的塑膠原料運到中國，讓中國生產其他東西去其他地方，台灣是不是變成中國的離島工業區？這樣是完全沒有公平正義的啊！對我們來講，我們相對於中國是第二等的世界公民。政府在考慮石化專區時，其實要考慮這個東西，所以我這裡要強烈要求說，我們在討論石化專區，除了必須要當地大林蒲的居民同意遷村的這個問題都能夠處理之外，還有一個很大的問題，要把石化高值化也放進來，什麼樣的廠是可以進到這個石化專區，高雄市要有權利來審查，這些廠不能說它進到那邊就無限的擴廠並產生污染，繼續讓高雄市的空氣品質是全國最差的，它必須要使用非常少的乙烯原料，這樣不會增加這裡的整個空品區的空氣污染，也不會產生更多的外部成本，它的整個產業的高值化要能夠做出來，這樣的產業我們才讓它進去。如果是隨便生產任何普通的塑膠，結果送到中國那邊，讓中國做一些塑膠成品送出去，我們搞了老半天，結果讓我們的空氣品質更糟，也讓我們更危險，這是沒道理。這個是不是要請市長答覆，或劉副市長答覆都可以。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劉副市長，請答覆。

劉副市長世芳：

謝謝張議員的指教，石化產業的發展在高雄，目前因為我們是地方政府，我們當然希望可以扮演比較重要的角色。但是如果經濟部仍然是猶豫不決，他只是為了解決中油高廠遷移的部分，或者仁大降級的部分，把這些舊廠的規模移到大林蒲或是沿海的地方，甚至第二港區或是第三港區，我想我們大概是百分之一百說：「不可能的事」。

但是什麼叫石化高值化？我們有沒有那個能力？像你剛剛所講的這些污染和工安的問題，這些成本如果是全民或是全高雄市民來吸收，他所賺的利潤是在國營企業或私人企業身上，我想這個絕對不符合我們的環境正義，跟我們在財稅正義上的要求。單單這兩點大概高雄人就會說「NO」。

如果說石化高值沒有耗用太多的能源，而且他可以自己解決他所有土地使用的問題的話，也許有討論的空間。但是我剛剛有提過，在我的個人認

知裡，石化產業在高雄的發展，要先確認石化產業在台灣發展到底有沒有前途？如果我們沒辦法看到未來的三十幾年或五十年可以賺錢，我們為什麼要浪費那麼多高雄人生命？冒著生命跟污染的危險，把這個仁大降級的這些廠，把他移到我們高雄的邊緣，繼續來污染或是繼續造成我們生命的危險。所以這一點是值得討論的，只是我們在跟江院長報告的過程當中，因為杜部長還沒有很深入來了解所有石化專區的意向，所以我們未來還會保持可以互相溝通的空間。也歡迎我們高雄市所有人，包括很多環保團體或是公民團體一起來討論。我們很希望在高雄多元產業的發展，未來的高雄石化業如果真的是高值化，也可以迎接自由貿易競爭的話，以許他有發展的空間。但是目前這個都是想像而已，還沒有具體化的時間表。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好，接著是黃議員石龍和李議員順進共用時間。

黃議員石龍：

市長，我們高雄發生了這種不幸的爆炸事件，這兩天議會都在討論這問題。在 8 月 1 日一大早我就到現場去看，我真的是感同身受，因為我住在災區的旁邊。中油的高雄煉油廠，從五輕建廠到現在，爆炸後的污染，那是很嚴重的爆炸有 29 次之多，它想一手遮天。那些沒辦法隱藏有見報的就有 29 次的大爆炸。

當時我在議會常提起這些事情，大家都會認為，石龍你是沒議題了嗎？為什麼每次都提中油呢？講了十多年了呢！有時候那些沒有深受其害的人不知道這情況有多嚴重。當天我到達現場時，那些消防人員跟我說：議員！這真的太恐怖了。我說：現在你才知道恐怖哦！我住在中油的旁邊，如果爆炸那威力有多大啊！你想想那還有一段距離呢！這次三多路的爆炸那都是在路邊，我說你現在才知道恐怖！我深受其害的人才知道真正的恐怖是什麼情形，他說難怪你每次都在罵中油。

市長，爆炸既然已經發生了，善後要怎麼做呢？大家都在評論說是中央責任或地方責任以及其他的責任，最重要的就是災民的事情，要怎麼安頓他們這才是最重要的，怎麼把災民照顧好這是最重要的。

就如剛才吳議員益政說的，災民們會認為你的補助不夠，這可能涉及折舊或其他種種的問題。其實我認為如果這善款是足夠的，那善款目前有三十多億嘛！我覺得大家要將心比心，就以在座的官員來講，如果你就在災區那邊，你的心境是怎樣呢？所以大家要將心比心，要用這種心態來處理事情，我想這樣才會圓滿。那地區有分第一線、第二線、第三線的部分，你看那第一線的生意人根本沒辦法做生意嘛！第二線的也沒住人啊！第三

線也沒有人啦！今天如果沒有爆炸那些人會有影響嗎？沒有影響嘛！他是可以生存的。所以說從優來照顧災民這是最好的解決辦法，這樣會減少很多的紛爭。

我舉例來說，我家的天花板是有裝潢過的，因為爆炸而塌了下來，我要花 10 萬元來整修，但是政府才補償 5 萬元，這樣人家怎麼接受呢？我會認為如果沒有爆炸我就不用多花這 5 萬元啊！你不可以把折舊算上去啊！因為原本我不用花這個錢啊！叫我再花 5 萬來恢復它，心理真的會不平衡不會接受啊！

所以說如果善款足夠，希望小組能好好來處理、好好來照顧災民的善後，這樣子紛爭就會少很多了，這是目前最需要去處理的問題。

至於說誰要負責任？市長本來就要負責任嘛！市長目前就有這責任嘛！市長你也說了好多次，所有的責任你完全負責，對不對？爆炸發生了就是這樣，所以要勇於承擔。不要用市政府那種心態，過去凡是向百姓發包的工程都是斤斤計較的，這樣子事情就很難處理了。

所以我向小組建議，要盡量放寬那些限制來照顧那些災民，希望在兩、三個月內能儘快處理妥當這是最重要的。

第二點，市長很明確的把那些管線封起來，不讓他們用這是很正確的。中油有責任嗎？在我個人認為中油要負責任。為什麼中油要負責任呢？因為當時管線設立時是中油申請的，當時它有說要讓福聚或李長榮化工來使用？沒有嘛！中油就是以石油油管的名義來申請，結果呢？它轉移為其它用途，不論做什麼用途就是不能做石化業。我們的法令訂得很清楚，這油管輸送管不能經過商業區和住宅區，最近的報紙報導得很清楚。今天中油如果移轉給李長榮化工，首先要看它有沒有移轉書？它有沒有買賣的行為？另外中油還偽造公文書。為什麼偽造公文書呢？你只說要輸送石油而已，為什麼你輸送原料呢？這偽造公文書統統要追究責任。

再來，它有買賣的移轉書嗎？有贈送書嗎？這些都要追究，不然中油就有問題。你想爆炸這麼嚴重的事情，高雄市損失這麼嚴重，目前還有很多高雄市民在加護病房裡和死神在搏鬥。這些石化業把高雄糟蹋得夠久了，大家捐錢包括國外也一樣，但是這些石化業者只有少數的捐款呢？市長，對嗎？他們有沒有同情心來照顧這些人？我的朋友有些是宗教團體的，他們一聽到馬上就表示要捐錢了。所以不要長期依賴這些石化業，有人覺得石化業如果不在高雄，高雄將有數十萬失業人口！市長，那都是騙人的。

剛剛副市長說了，現在中央的意思要設石化專區，我覺得很好笑呢！在全國來看，沒人要石化專區啦！為什麼要設在高雄呢？國光石化為什麼人

家不要？它們那裡比我們偏遠啊！爲什麼一定要引進呢？爲什麼一定要來這邊呢？

所以說，這些統統是不對的觀念。有人說中油總公司要南遷，我覺得很好笑，南遷就不會爆炸嗎？如果爲了錢爆炸死了那麼多人這樣值得嗎？如果大家認爲值得我想那爆炸也是應該的，說真的就是爲了錢嘛！我們高雄號稱宜居的城市，我認爲石化業全部要退出高雄市，不能留在高雄市。五輕原來有四十多座工場，現在關三十多座工場了，請問市長，有沒有人失業？沒有人失業。經濟有更差嗎？沒有更差，還是這樣啊！因爲裂解工場是最上游，污染最嚴重就是這裡，我們可不可以進口原料，譬如塑膠粒，那些下游的原料，中上下游加起來的勞工很多，但是我們應該要把污染產業去除，全部進口原料來加工，這樣我們會失業嗎？不會失業。尤其現在五輕要停廠，怕會影響原料供應，那是騙人的，不會影響原料的供應。市長，五輕最近停工的原因是生產過剩。林園三輕廠原來的設計是生產乙烯 120 萬噸，因爲環保團體去抗議他們碳排放太多，所以後來降到 80 萬噸。其實他們的機組早就設定好了，是 120 萬噸的生產量，這都有書面資料可以參考的，所以其實是因爲生產過剩，五輕才會自動停工。報紙報導五輕歲修後就要封存，爲什麼要封存？因爲生產過剩，賣不出去。原來的石化業就這些而已，他們生產了 80 萬噸、100 萬噸都已經超過好幾倍了，所以就自動封存了。

你說大社的管線或是林園的管線也好，你在仁武鳳仁路上看到的那十幾條管線，大部分都是中油的，中油在民國 66 年的時候就在那裡鋪設了 11 條管線，三輕、四輕的乙烯就是全部都從這些管線運輸的。五輕現在停工好幾個月了，林園石化業的工廠有停工嗎？也是沒有停工啊！原料從哪裡來？從林園、大林蒲來。

所以現在石化專區和裂解場遷場沒有關係，大家要釐清，真的沒有關係。林園現在都已經補足了，大林蒲也都補足了，都沒有石化專區的問題了。這點大家要考慮清楚。

李議員順進：

市長，再多的回饋金都換不回市民的健康，一個爆炸案考驗著市政府，難道中央跟地方要藉著這次的機會，又要再一次的出賣我們前鎮、小港人嗎？要把一個石化專區，利用氣爆案、利用石化業的發展再設在高雄。7 月 24 日沿海地方六個里長聚集抗議，本來要到市政府來，我告訴他們，你們表達你們的意見，陳菊市長是我們的大家長，一定會爲我們講話，一定不會出賣小港、前鎮人。黃議員石龍，也就是我們的總召說過，遷廠跟石

化業未來的發展及石化專區沒有關係，居民強烈反對，不准石化廠設到前鎮、小港。我今天下午看到原住民籍的俄鄧·殷艾議員，我才想到蘭嶼光爲了一間超商的設立恐有污染之虞，就不讓他們設立，台東縣政府、地方鄉鎮公所全部支持，光是針對一家超商的設立。

「陳菊晤江揆，石化專區暫緩」這是市長明確的決定，但是聯合報報導「專區的擱置，選舉考量；溫情的對話，棉裡藏針」這對小港、前鎮人是不公平的。爲什麼榮化造的孽，我們每年編列4,000萬的下水道工程維護費用，經我查證，這十幾年來，每年都是三、四千萬的經費，爲什麼維護先有箱涵或有管線都不知道？榮化造的孽，政府的疏失，相關的陣營把這次的災害定調爲人爲因素，他們造的孽，爲什麼市政府的疏失要讓小港、前鎮人來承擔，要讓我們整個高雄人來承擔，這是不公平的。

剛剛副市長的一席話，如果是真心話，副市長，你有作爲，你有能力。如果中央真的只是要消化未來五輕關廠和仁大的降編，來跟我們換取石化專區，副市長說「No」，我們全力支持你，我們全力支持市長，絕對不可以讓石化專區再到小港來。這幾年國內石化總生產毛額的四分之一都在高雄，原來中央跟地方都是這樣在對待高雄人，把所有的槽車、槽線、管線、台肥的飼料線等等統統設在沿海，現在又要設一個石化專區。中央真的這麼沒有天良？地方真的要去配合嗎？市長應該會有一個明智的決定。

黃議員石龍：

市長，這段期間辛苦你了，也感謝你在行政院也特別向院長提出五輕遷廠的事情，在此非常感謝。請市長答覆一下整個過程。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市長，請答覆。

陳市長菊：

我和江宜樺院長的討論很清楚，如果沒有安全的城市，就沒有石化專區，也不會有石化產業。所有的城市都一樣，如果在這個城市裡沒有安全，所有的經濟發展都是空的，這是非常清楚的。我首先向江院長要求中央協助地方的第一項，就是中油五輕遷廠和仁大工業區降編的承諾，不要再拖拖拉拉了，就是照常執行。如果他們不按照這個承諾，我們也不會同意，江院長在這部分跟我們有共識。

另外，剛才李議員很關心到底會不會有石化專區，那天的氣氛，包括江院長也認爲高雄市面臨半世紀以來最大最悲慘的爆炸，爆炸之後有很多問題浮現，有很多中央和地方對於石化管線規劃法令不夠明確等等，非常多的問題。今天的重點是他們如果認爲這些是高雄市政府要管的，高雄市政

府需要知道在高雄的所有石化管線的位置，百分之九十幾以上的管線都是當年中油鋪設的管線，到現在還有一些中油鋪設的管線，高雄市政府還不了解，我們也不知道，因為他們也不把資料拿出來。譬如爆炸之後的一個禮拜，市民在鳥松區中正路聞到瓦斯味，大家都很敏感，有如驚弓之鳥，就趕快向環保局、消防局通報。大家去到現場，第一次判斷可能是欣雄瓦斯，就命令欣雄瓦斯關閉源頭。但是連續五天，那個瓦斯味還是沒有散去，差不多到了快要爆炸的邊緣，我們都很緊張。後來才發覺中油說他裡面有一個管線，環保局和經發局馬上要求把那個管線關起來開挖，查看是否有漏油。我講這樣的例子，是要說明今天有很多的管線，到底有幾條管線？我們不知道，但是我們要求在一個月之內全面清查，用這樣一個例子就是要來答覆李議員所談到的。現在最重要的，就是把高雄市現存的石化管線做個了解，我們對所有的管線要有管理，對於管線是什麼時候鋪設？以及它每年是否有維修？所有整體的情況我們都要建立起資料，所以現在談石化專區都是言之過早。

今天或未來的石化業都要跟高雄人討論，尤其是跟前鎮、小港以及四周圍的區域，高雄市是被所有的石化業全部包圍起來，所以這個問題很嚴重。今天既然遇到這件氣爆案，這是我人生的命運，我只有承擔，不管在這個過程，我被人家糟蹋、責備、扭曲和抹黑，我都接受，我不願意辯解，我認為這是我的命運，如果我做到這個程度還碰到今天這樣的情形，我也不怨嘆。

剛剛黃議員談到所有災區的照顧，也不能都說沒有標準；如果沒有標準，但是大家又一圈一圈的來，那麼這些善款大概不夠。善款分配一定有輕重緩急，最嚴重的當然照顧多一點，如果善款很多，我們也很高興照顧所有的人；所以在善款有限的情況下，我們一定是先照顧最悲慘、最辛苦的人，對於這件事我們一定會好好的處理。他們有一個善款管理委員會，每一個方案都有管理委員會，包括災民代表、律師、社工、醫師、法官等成員。市政府的代表大概是衛生局、社會局、民政局，由李副市長主持這個會議，其他都是相關專業的人，我們都很尊重，所以一定要跟高雄人來討論，我們覺得沒有什麼比安全更重要，這個城市如果不安全，所有的經濟發展都沒有意義。

李議員順進：

市長，石化業集中是比較好，但是不應該是犧牲哪一區的居民。新加坡的裕廊工業區是集中在西南邊外海的七個小島，填海造陸而成。從執政黨到民間全力的支持，沒有犧牲哪一區的居民或哪一個部落的民衆。剛剛我

們的總召黃石龍講過，國光石化爲什麼會停，他們那邊比我們更偏僻，我們這裡不該在這個時候，讓市民朋友來誤會陳菊市長跟中央有所承諾，或者是來誤會陳菊市長，我認爲這個也不公平。市長到底有沒有跟江宜樺院長有什麼樣的承諾，市長最清楚。市民朋友，尤其是小港、前鎮對市長的支持者最多，我們也不希望市府團隊來犧牲我們。

陳市長菊：

我可能要向李議員做個說明，我跟江宜樺院長的會談是沒有任何的承諾，這部分請不要誤會，絕對沒有承諾的問題。我一定要講清楚，這方面完全沒有承諾和討論，現在討論這個言之過早。

李議員順進：

你現在也向我們的市民朋友報告，言之過早。你和江院長才剛講完，地方就傳出「僵局會」，陷入僵局的僵局。市民朋友絕對不同意，你不要到時候被中央牽著走。市長也想替市民爭取最大的福利和權益，我回去也會跟地方說明，希望市長在這個部分會替前鎮、小港的百姓爭取公道，不要再弄個石化專區進來。

另外剛剛講的善款，黃召集人石龍也說，一輪一輪的是很不公平。在救災專戶裡面，你說有會計、律師、專家和學者，是不是可以再增加地方上的里長。因爲昨天在一心路上就有百姓把你的工程車圍起來，因爲你認爲我們這裡不是災區，所以不讓你們從這裡進來。二聖路和三多路現在也在醞釀，他們說你們既然認爲我們不是災區，那麼你的救災車就不要從我們這邊進來。我們的執政黨都說以百姓爲先，現在就要考驗市府團隊，到底什麼爲先？現在一心路上有誰在管災民圍路的事情，災民圍路要怎麼辦？是因爲你的補償不公平所引起的。市長，是不是請負責的相關局處答覆一下？

市政府吳副秘書長義隆：

關於災區的部分，因爲有一些工程車需要經過非災區，所以就有部分的居民有反映，反映的事情不外是震動、噪音和灰塵，針對這些我們會處理。另外非災區的部分，有居民認爲都是左右鄰居，爲什麼他們有補助，而我們沒有，針對這方面，民政局、社會局甚至經發局根據我們劃定範圍的部分，又針對範圍外的部分，另外成立了一個小組，針對他們的狀況來做了和解處理；至於工程車要經過的地方，我們會盡量讓影響降到最低。他們認爲不公平的地方是災區的認定，災區內、災區外都只是左右鄰居而已，這個會由小組來協助他們。

李議員順進：

我相信市長的方向也是這樣，但是賠償方面盡量做到公平，委員的代表性多一點，最好讓地方上的里長來參與，這是我的建議，可不可行，由我們的小組和市長去做決定。一心路上有一些民衆在圍路，二聖路居民也因為你們認定他們是非災區而不讓你們經過。他們說，你不賠償我們沒關係，但是不要再來糟蹋我們，讓我們出入不方便，生活和做生意也都不方便，既然我們不是災區，就請你們不要從我們這邊進來。以上是我把地方上的聲音向市長報告。

黃議員石龍：

市長，剛剛說到的災區，我有一個建議，第一線是比較嚴重的、第二線是中度嚴重、第三線是稍微嚴重的，尤其是影響商圈的；比較嚴重的當然補助是比較優惠，這是一定的；第二線和第三線也各有其處理方式，不是全部都是一致性的處理，我的意思不是這樣，你可能聽錯了。

因為這個有輕重緩急，嚴重的我們要給他優惠補助，還有中度和輕度的，我認為影響商圈的部分也是多少要補助，因為大家都要工作才能生活，不像你們坐在那邊領薪水的人，明天颶風休假三天，颶風天不能上班，大家照樣領薪水，我也是。但是商圈稍微受影響的部分，他本來還有生意，因為氣爆變成沒有生意，這個也要稍微照顧，讓他可以繼續生存，受到氣爆影響他就沒有收入了。他們不像你們上班族，明天颶風我照樣領薪水，沒有影響，最好天天颶風，市長宣布颶風停止上班，薪水照領又賺一天假。災民不一樣，受到影響的外圍多少也是要想辦法照顧，請李副市長答覆。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請李副市長答覆。

李副市長永得：

一開始我們就分成直接受災區，另外一個不是直接受災區，但是受到管制區，裡面有不同的標準在做發放。上次淹水之後，我們又另外劃定一個災區，災區範圍內只要有受到影響的，大概都會有補償。但是災區外這個部分就不在此列，如果當事人有疑義，我們在整個善款委員會下面設了二個小組，一個是財損小組、一個是醫療小組，有特殊的個案可以送到那邊做認定。基本上，不在災區範圍內的部分要做特別的處理。

黃議員石龍：

感謝副市長，我提醒你，要減少民怨讓阻力少一點，一定要好好處理這些事情。我們住在中油旁邊深受其害，因為中油經常爆炸，市長，當初中油要設的時候，後勁人去抗爭，他說我們是暴民，立法院那邊有一些爛立

委說我們是暴民，他沒有深受其害，卻說我們是暴民。今天高雄市爆炸這麼嚴重，還會有人說是暴民嗎？還會有人說我們後勁人是暴民嗎？這是還後勁人公道，讓大家知道石化業嚴重到什麼程度！

我舉一個例子，它會下油雨，爲什麼說是油雨？它的廢油當機械運轉不順的時候，它把所有的燃料趕快打到燃燒塔，因爲量太大，燃燒塔不能燒，就從上面噴出來像下雨一樣，整個村莊的人都被油雨淋到，所有的東西都是油，你看有多嚴重，連食物都是油，整個後勁所有的東西都是油，飄散的距離很遠、很嚴重。還有 93 年五輕裂解場 Q102 漏氣，就醫的人八千七百多個，中油不願意賠償，後來我們要告它，它才到市政府這邊來調處，後來才同意賠償。

氣體飄散出來對大家的身體都受到損害，包括咳嗽和聲音沙啞，那個不知道是什麼氣體，中油也不講，我們不是化學專家，我們也不知道那是什麼東西。八千多人去就醫，醫生的診斷證明是不能亂開的，亂開會吊銷執照，八千多人，這是民國 93 年發生的。另外，像最近的硫化氫爆炸案，死亡的人不計其數，中油連停爐維修也會死人，最近硫化氫洩漏，工場長當場死亡，很可憐，他只是聞到就當場倒地死亡了，毒性很強。第二個是我的鄰居，市長，他住鳳屏宮左邊，我住右邊，這個人現在已經不能上班也不能走路了，走路必須後面有人拉著他，他的意識全部受到損害，很可憐，他一聞到就立刻昏倒了。這種事情如果發生在市區，如果是硫化氫飄散到市區，高雄市會比戰亂還恐怖，市長，你同不同意？

市長，你說得很正確，沒有安全就沒有石化業，我要告訴你，石化業從來就沒有安全，所以高雄市就是沒有石化業。全國大家都不要石化業，對不對？我們竟然還要爭取總公司遷到這裡，只因爲可以增加稅收，我覺得很好笑，如果你同意，那麼爆炸死亡也是應該的。我們後勁人就是不要錢才能長期和中油抗爭，你連一分鐘都不能讓它慢，我們就是不要錢，人沒有生命、沒有健康，各方面都受到損失，你要錢有什麼用，對不對？生命最重要，金錢生不帶來死不帶去，是沒有用的資源，是不是？

李議員順進：

這次氣爆案的受災戶市長都有去探視，罹難者的公祭市長也都有到場致哀，但是市長離開之後有一些聲音，我向市長報告，到底這些罹難者的賠償對象是誰？市政府把這次災害定位在什麼樣的階段？賠償的受益人，它到底是一個侵權行爲還是遺產，遺產要給誰？賠償的金額要給誰？市長知道嗎？公祭結束市長離開了，家屬在下面亂糟糟的，這個到底是賠償給受害人的父母親、子女，還是其他和他生活有關的人都可以受益，應該要得

到一些慰助。譬如發生車禍，我被撞倒，我的父母要如何生活？誰因為我而遭受損害，都應該受到賠償。市長，你知道賠償的對象是誰嗎？應該怎麼賠才公平？30 個人死亡，問題都解決了嗎？請市長答覆。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請市長答覆。

陳市長菊：

請知道的局長答覆。

李議員順進：

請社會局長答覆。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謝謝議員對罹難者家屬有關遺產的關心，我們都有一對一，我們有一個社工會到他的家庭做討論，討論遺產的繼承人是誰？甚至他簽收金額的時候會有第一繼承人、第二繼承人、第三繼承人，如果他們沒有意見，我們就按照家屬的意思。我們還邀請法制局幫忙，因為我們有法制人員、律師進去裡面幫他們協調，向他解釋要如何辦理遺產繼承的問題，現在只有一、二件有問題，所以我們把錢先放在旁邊，已經給他們了，只是還沒存入他的帳戶而已，我們都有按照議員說的做處理。

李議員順進：

你認為賠償金是遺產嗎？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法律有法律的定義，所以它不是遺產，現在它有第一繼承人、第二繼承人，譬如我們有一個消防局的弟兄，他有二個女兒，一人一半，或者媽媽分一半，我們都有和家屬討論過。

李議員順進：

有幾戶還沒有協調好？你知道嗎？市長知道嗎？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4 戶。

李議員順進：

市長，這個部分你要用心，公祭結束了，看到市長很哀傷、很疼愛市民，但是後面的問題，社會局長還有你相關的社工，一定要做到妥善，沒有意見的當然沒有問題，有意見的，一定有他的立場、他的需要，這個不能把它全部列為遺產。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所以我們不是遺產的概念，我們都有請法制人員用法律的部分去和他們

討論。

李議員順進：

如果是遺產，你依法辦理就好了，就不是遺產嘛！這個應該有 5 戶，報告市長、局長，應該是有 5 戶，下面的人可能還沒有向你報告。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我知道議員講的可能是旗津那裡，有一戶媽媽跟先生在爭，這個部分我們會繼續協調。

李議員順進：

這個我沒有說哪一戶，我是說我有聽到的聲音，我不曉得是哪幾戶，公祭完後我有在現場，但是我有聽到一些聲音，等於完全還沒有談好。剛剛黃石龍總召，針對中油煉油廠在那邊的損害，也讓小港會害怕，也再一次向市長報告。我想要跟黃議員石龍要那些資料來看一下，替前鎮、小港來講話，尤其是黃議員爲了百姓、爲了後勁，不要錢，我也不要錢，小港人也不要錢。市長，我向你報告，再多的回饋金都換不回市民的健康，一次的意外讓市長遭受到這麼大的責難跟挑戰，我想也不是市民所樂見，其他的市政工作還很多，我們也希望市長繼續的努力。小港沿海的石化專區，我們在這裡嚴正的表示拒絕。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等郭議員建盟質詢完畢再休息，請發言。

郭議員建盟：

現在收到災民的一些資訊，身爲災區議員，把握時間，也要拜託市長了解一些狀況。選舉了，所以包括市長在這裡，也看到市長很多不捨的發言，畢竟選舉到了，我確實明確看到有很多消費災民的選舉造勢活動。讓身爲選區議員的我，也希望站出來跟他們對抗，跟他們表達不滿。但是我們是執政團隊，也都忍受下來這樣的情緒，我相信市長也跟我們一樣無奈。市長，我跟你報告一下，經發局長，就在三信重災區的對面，他不是第一排的受災戶，但是他就在巷口內。這兩排的受災戶，他們都在營業，但是他們沒有辦法以第一級的受災戶，領到每個月兩萬塊的營業補助。我認爲這個部分，他雖然不是第一排，但是你看那裡一封起來，他就沒有辦法做生意了。除了路線上、原則上的規劃，我要拜託經發局長，你們要開放一些事實認定的空間，當然不要造成更大的困擾，這一點我可以認同，但是必須要依據事實去認定，千萬不要以封鎖線做爲原則。

另外，這一次的救災過程裡面有很多救災的無名英雄，包括鍾孔炤局長，在 8 月 1 日凌晨 3 點，就去查扣了榮化跟華運的工作日誌，讓這一次的災

難究責，可以在第一時刻先釐清；因為有你們在背後一直在做，可以讓目前的救災跟所有的資訊更透明。還有災民的問題處理，剛剛有其他議員說，受災戶的所有意見跟我們的處理，可以說是亂七八糟。市長，我很負責任的向你報告，我們沒有漏氣，除了昨天沒有進去以外，我都在災區。問題是現在進去，我都會被罵，被罵不代表我們沒有在做事情，是因為確實人跟人碰不到；但是被罵，反正我們就是在第一時間去處理，事實上在面對災民的抱怨，我們是亂中有序、循序漸進的在解決他們的問題，如果有在電視機面前聽到，批評我們救災應付災民需求亂七八糟的聲音，我要很負責任的向災民報告，我們循序漸進的都在第一線解決他們的問題。

再來災區重建的問題，我也要感謝公務團隊，8月7日災變第七天，水利跟工務局就已經宣示了，11月20日會道路通車，12月20日道路復舊，所有的災區從那一天開始，分八段同時施工。即使是前幾天西南氣流的干擾，我剛剛得到最新的訊息，我們現在的救災進度是10.37%，預定的進度是6.85%，但是我們現在是10.37%，超前了3.52%。公務團隊跟市長的領導之下，我不方便現在幫你們打分數，但是我們的打拚，我認為可受公評，請大家再繼續投入。我代表災區，我自己是災區議員，我感謝你們的付出，這一點很感謝你們。

另外有一點，市長我向你報告，我們進去災區的時候，災區的民衆曾經拿一張報紙給我看說，只要是油管沿線，就是在凱旋路油管沿線的這些受災戶，他們的房價掉二到三成，也看到一個新聞，也是災民告訴我，你看郭台強在抱怨不久之前才在那裡置產，所以不知道有油管從那裡通過，房價掉了。現在市長你很有魄力的把油管撤除，但是災區復舊重建完，我們要如何振興這個區域的經濟，讓這個區域更繁榮。災民就說：郭議員，這要如何補償我們？人家說我們的房子氣爆過、受損過，要如何補償我們。我覺得有一些工作要中央跟地方確實合作，當然我也很懷疑，這些合作是不是真心誠意，但是在懷疑之前，我認為我們必須要把一些動作做出來。尤其是要跟市長報告，有一些事實就算不談石化專區的問題，目前這些石化油管都通過我們的市區，我們還冒著可能有爆炸風險，相對於其他城市的市民。我們也期待市長你何時有魄力的告訴我們，可以讓高雄市的市區、商業區跟住宅區不再有石化管線。這一點我們期待市長你深思熟慮，經由各局處的統合，也拿出這個城市該有的魄力，告訴市民，何時我們能脫離這個宿命。

市長，回過頭來講，要如何回答剛剛那位市民、那位災民跟我所講的，你要如何補償我們？我有兩點建議，第一個建議，凱旋路重災區的旁邊，

就是台鐵的高雄機廠，30 公頃的土地，這個機廠原定 106 年要遷到潮州基地，能不能在這一次災區發生這個災難的時候，跟中央討論該有合理的轉型正義，讓這些受災居民有骨折癒後更勝前的機會。能不能及早啓動高雄機廠的再利用規劃方案？透過都發局或都委會把這塊工業區如何變更再利用，在災區 12 月 20 日復舊完成的時候同時宣告，我相信災區的房價不會下跌，甚至有機會翻轉，這是他們的機會，這是第一點。請市長考慮要如何透過都發局、都委會與台鐵和交通部同時對話，提早能把 106 年才要遷走的高雄機廠，是不是能提早到 105 年，讓災區獲得該有的重建利益補償。

相對的，如果高雄機廠能提早遷，這樣輕軌就有機會直接延長到凱旋路底，只要我們能把第一階段的工程，市長，輕軌是到哪裡？剛好就在凱旋路和二聖路口，如果可以和交通部再對談，提早把已經低度利用，現在三多路和凱旋路口的鐵軌根本就不通，你們有沒有接到鐵路局向你們說，那裡要儘早通，不然他們會遇到什麼問題，因為那裡是低密度利用。有沒有可能經由這次的災害，提早讓第一階段的工程分第二期把它延伸到凱旋路底？本來這裡受災害的沿線會因為輕軌提早通車，不用通車喔！只要你們宣示可能提早通車，災民和那裡的房地產，某個程度都會得到合理的補償。先請問經發局長，你在營業上的補償，如何有個案認定的機制，讓實際受損的災民可以得到合理的營業補償，可不可以先請經發局長答覆？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曾局長，請答覆。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我們的營業補償目前的做法是這樣子，直接受災的，就是道路破損是第一期、交通管制是第二期，我們有個重建期間的營業補償，我知道議員提到那一段的那個區塊，因為三信對面是做這些學生的生意，剛好路斷掉，如果沒有一些聯繫便道的話，即使開學可能生意也沒辦法恢復，這個狀況我自己都有親自去看。這部分我們會做一些個案認定，我們都有錄案，針對這些狀況我們錄案之後，我們會重新建立一個原則，就是它交通有受影響，有些不只是交通管制，就是它是路底，完全不可能暢通的狀況下，我們會另外想一個標準，重新做個認定。

郭議員建盟：

有 25 戶的商家下午到市政府去申請，但是遭拒了，他們已經把這些受災戶的資料留給本席，我再拿給局長，再拜託局長就事實認定。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我先向議員說明，現在我們都是錄案，是沒有馬上發給他，不是拒絕，

這個有點差別，我把它確定清楚，待會我會再向我們同仁問清楚狀況。

郭議員建盟：

好。第二點，有關都市規劃更新的部分，請副市長或市長答覆。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市長，請答覆。

陳市長菊：

沒關係，我講不足的再請副市長說明。我去和江宜樺院長討論的時候，高雄市政府有提出一個妨害都市環境安全的石化管線，要訂出一個時間表，何時要限期離開市區來保護市民的安全。因為爆炸後，所有的市民對地下管線都沒有安全感，以這一點來說，要我們馬上提出讓他們同意所有石化地下管線能做個很好又有效率的安全管理，假如要限期離開市區，是什麼時間？這個我們和中央之間還沒有共識。

但是我們在這裡會和高雄市民表達所有的不安全、所有沒有經過非常嚴格檢測管理的這些管線，高雄市政府在這部分會嚴格管理，現在我們要求一個月之內，高雄市所有的管線必須報到環保局。從另外一個角度，就是保障現階段市民的安全，包括財產、生命，生命比財產更重要。

我們現在煩惱有一些現有的石化管線，在那個地方永不再回埋，所以今天在災區的部分，如果經過我們重整以後，這裡就會變成高雄市公開最安全的地方。

郭議員建盟：

沒有石化管線。

陳市長菊：

它沒有石化管線，有的是民生、電信，包括瓦斯等管線。

郭議員建盟：

瓦斯也是。

陳市長菊：

瓦斯的管線也是要嚴格管理，基本上對業者或市民朋友擔心他們的房地產會下跌一事，我想是不會的，我希望大家和我一樣對高雄有信心。我相信亞洲新灣區距離現在的災區很近，高雄市投資包括未來輕軌捷運、圖書館總館都在那個地方，所以我認為那個地方絕對是高雄可以發展的地方。現階段爆炸以後，難免大家心中都會有一些陰影，不過我還是期待所有的市民朋友，都可以和我們一樣趕快度過這一段的風雨，希望趕快站起來。另外，郭議員提到鐵軌一事…。

郭議員建盟：

市長，我們有可能自己來限時間嗎？中央可以給我們五十年來做嗎？現在是因為我們沒有共識，萬一他們和我們沒有共識時…。

陳市長菊：

我們內部是和江院長討論，他們現在…。

郭議員建盟：

你會有一個底線保護我們吧？

陳市長菊：

另外一個部分，我們會就這部分再和經濟部討論，我們現在有一些管道，這部分我們會很快再和經濟部討論。這個有關於影響到都市環境安全的石化管線，一定要有效的管理，然後…。

郭議員建盟：

市長，像那種偷埋設管路的，本來是說要埋設給中油，後來卻讓給李長榮化工，像那種讓給李長榮化工的管路，我覺得就把它截斷，否則就是高價收它的路權費用。

陳市長菊：

是…，這個我們都會處理。另外，剛才郭議員特別提到台鐵…。

郭議員建盟：

高雄機廠。

陳市長菊：

高雄機廠的部分，我覺得可以協調，郭議員這個意見，我們希望都市發展局相關的局處如果可以，儘可能提前施作。

郭議員建盟：

包括輕軌的延長。

陳市長菊：

包括輕軌的延伸，這個有些牽涉到…，我們看看能不能藉由這個部分再向中央爭取。

郭議員建盟：

因為輕軌延伸到凱旋路底，也不過是增加兩、三站，但是對災區的振興就有很大的幫助。

陳市長菊：

對，我們會在這個部分一併來思考，希望這部分，都發局和相關公務單位，包括整個捷運局，大家共同來討論。高雄輕軌捷運是台灣的第一條，我們也希望帶給曾經有苦難的這些災區有一些新希望、新的視野，我們希望高雄不要被打倒、一起來為高雄加油。

郭議員建盟：

最後的時間我要拜託代理工務局長，當時我們一直被批評，因為我們收了人家的路權費，卻沒有適時的去管理相關的油管問題，而且收了錢，管線在哪裡也不清不楚，這個批評過程對我們造成許多傷害，但是我了解事實的狀況並不是如此，我認為從我嘴巴講出來，不如直接由工務局代理局長來說明一下，這部分的資訊、正確的狀況是如何？向大會說明清楚。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代理局長，請答覆。

工務局鐘代理局長萬順：

依照市區道路條例第 23 條規定，市區道路修築改善養護的經費，依下列各款籌措之：其中第二款是市區道路使用費，依照這個精神，市區道路所收來的錢就是要做道路的修築改善跟…。

郭議員建盟：

是路平嗎？〔對。〕基本上並不是收錢就要去負責管理、維修他們的管線，現在大家都覺得你們收了錢卻不去管理，到底管線所輸送的是什麼東西、輸送是從哪裡到哪裡、管徑多少？這些狀況你們都沒有責任？只負責收錢，我認為代理局長需要清楚的讓社會大眾知道，我們所收取的費用是用在道路的恢復及管理路權的費用，絕對不是維護管線的費用，這一點請工務單位要對外說明清楚。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延長 2 分鐘。

郭議員建盟：

不要讓外界覺得，我們只會負責收錢卻不管理，這一點有相當大的誤解，對市政府的聲譽有很大的影響，請代理局長再說明清楚一點。

工務局鐘代理局長萬順：

有關道路的使用費，是依照內政部所訂定的收費標準，這是全國一致的…。

郭議員建盟：

所以其他縣市也是一樣，並不是因為收費就必須去管理管線到底輸送什麼東西，這點很清楚吧！

工務局鐘代理局長萬順：

主要是用在市區道路的修築…。

郭議員建盟：

路平的問題。

工務局鐘代理局長萬順：

改善跟養護，市區道路條例寫得很清楚，就是道路的部分。

郭議員建盟：

李副市長曾經說過，這是道路管理路權時，要將交通維持交由施工單位施工的申請過程及恢復道路平整的費用，絕對不是中央所指的收了錢，地方政府就必需管理管線的內容。道路使用費絕對不是管線的維護及管理費用，要清楚的向市民說明，所有管線的鋪設許可都是在經濟部工業局，許可後才能向高雄市申請路權鋪設，我們是有這個依據和程序，請工務局遇到這樣質疑時，清楚向外界說明。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向大會報告，目前距離散會時間還有 1 分鐘，下午議程到登記議員質詢完畢後，再行散會，休息 10 分鐘。

主席（陳議員明澤）：

繼續開會，現在已經進行到第二天晚上 6 時 42 分，大家辛苦了！這兩天爲了氣爆的事情，大家的情緒都很緊張，大家可以放輕鬆一點，沒有關係。議會是爲了人民的事情，所以一定要好好的監督，請市政府團隊，大家要有耐心來聽人民的聲音。請陳議員玫娟發言。

陳議員玫娟：

已經六點多快七點了，大家辛苦了！

我首先要先請教一下，我們距離上次協議也將近兩年了，在明潭路有跟市長到現場去宣示說，明潭路要開闢各 5 米，已經歷經這麼久了，可不可以告訴我一下你們現在的進度如何？市長，可以跟我講一下嗎？

主席（陳議員明澤）：

市長，請答覆。

陳議員玫娟：

新工處嗎？請處長答覆。

主席（陳議員明澤）：

請處長答覆。

新建工程處鄧處長爾敏：

有關明潭路的開闢，我們一直都在進行，主要是水利會的土地問題要解決，之前我有拜訪過水利會的會長，我向他拜訪過三次，他終於同意說就兩側 5 米的部分進行價購，但是最近他好像又反悔了，所以我們現在還是要繼續和他溝通，這是第一點。

第二個，就是工程方面，因爲那裡的攤販還沒有解決，所以我們招標好

幾次，目前都還在進行招標當中，先前都流標，所以這個部分我們還會繼續鼓勵廠商來進行投標。

陳議員玫娟：

這條路你們到底是怎麼一回事？怎麼講這麼久，真得沒辦法搞定水利會嗎？不是都已經講好了，而且你們的工程都已經在發包了，第一次是流標；第二次才又正式發包，結果你在發包的過程中對方又反悔了，怎麼會這樣呢？當時你們都沒有簽訂什麼書面合約嗎？

新建工程處鄧處長爾敏：

他口頭是同意了，結果後來…。

陳議員玫娟：

口頭同意？

新建工程處鄧處長爾敏：

我們公文過去的時候他又反悔。

陳議員玫娟：

那現在怎麼辦？

新建工程處鄧處長爾敏：

我們現在還在和他們溝通。

陳議員玫娟：

你們陷市長失信於民，對不對？已經兩年了。當時議長也在現場還幫忙背書，7月21日給你們時間，當時吳宏謀還是秘書長的時候，就答應人家說一定要給人家一個交代，但是事隔到現在。市長，我想你還記得這件事情吧！明潭路如果…。現在該怎麼辦？市長，你可不可以給我們…。我們哈囉市場的市民朋友也在電視機前面看，因為他們今天本來要來議會陳情，但是我知道時間太長了，我不方便。你是不是要給他們一個交代？

主席（陳議員明澤）：

市長，請答覆。

陳市長菊：

因為這個土地牽涉到我們的水利會，原本我們一直和水利會溝通，他也同意，結果後來他又不同意，我覺得這個部分我一定還會再去和他溝通，我們希望他能夠針對這一條路，我們也不希望再拖下去；但是這兩條路我們希望他能夠分年，這個部分讓我們高雄市政府分年分期將這些錢付給他，我們會繼續再和他溝通。

陳議員玫娟：

市長，有關這條路我要請你無論如何一定要給我們…。

陳市長菊：

我會親自再繼續拜訪水利會李會長。

陳議員玟娟：

真的要拜託市長，用心一下。因為這個已經弄到法院提告了，法院也有行文給工務局，工務局也有回覆了。我們現在就是怕，萬一判決輸了的時候，他們就真的要付過路費，他們要付過路費才能夠走出他家門口。這實在是很諷刺，在高雄市宜居城市裡面，居然要走出我家門口還要付錢給別人才能夠通行。市長，這是一個非常諷刺的，好不好？請你務必要好好關心這件事情，我到了總質詢的時候會再和你討論。因為明潭路的鄉親非常關心，希望市長給他們很明確的，讓他們安心。

接下來我就開始進入我的主題。氣爆那一天 7 月 31 日晚上，我得到這個消息的時候我相當驚訝，到 8 月 1 日一早我就到殯儀館，到殯儀館的時候，我看了心裡真得是無法形容的難過，很多的家屬問我們到底發生什麼事了？為什麼他好好的一個家人，有的只是出去遛個狗、有的只是出去超商買個東西。像陳里長，他只是心疼消防隊員在那裡很辛苦，他只是去送個水；有的人只是不放心店裡的安全，想要再繞回去看看有沒有把瓦斯關好，有很多的情境，就這樣一下子沒有再回來了，一個好好的人就這樣一夜之間不見了。當場有很多家屬沒辦法釋懷，在殯儀館裡面看到那種情境我真得非常難過。雖然在現場有市立殯儀館的鄭處長，他在現場帶領著我們這些工作人員非常辛苦的在安撫、安排民衆，但是我在這裡真的要特別感謝高雄市及高雄縣殯葬公會的兩位理事長，包括他們的團隊，大家義不容辭很快的就來成立一個協助專線的窗口，而且是免費幫他們做安葬，我想民政局要好好感謝這兩個公會。他們當下就有這樣的行動，包括我們的慈濟、佛光會、觀護人協會都已經到現場去安撫那些家屬，關心那些家屬，在現場真得是一片淒涼，我無法形容我心境的激動，我到了現場，我真的被那些家屬的情緒感染。

我可想而知，一個好好的家人就這樣不明不白的不見了，很多人在問我為什麼？到現在他們還在問為什麼？卻看到大家都在推卸責任，推來推去。隔日中午 11 點半的時候，我真的非常生氣，因為到第一市立殯儀館的時候，沒有看到任何一個層級高一點的長官到現場去慰問那些家屬，只有看到鄭處長和那些工作同仁在那裡忙進忙出，所以我當下很生氣，我打電話到秘書長室找我們的李秘書，我請他轉達給市長或副市長，你們最起碼要有一個長官來嘛！市長在忙現場的救災問題，那你有三位副市長呀！你有秘書長呀！你有兩位副秘書長，甚至有民政局局長或社會局局長，你總

是要到現場去關心嘛！將近中午 12 點的時候，我才看到我們的劉副市長帶領著曾局長，後來我們的張乃千局長也趕到了，我想這個時候那些家屬才有一點點平息，不然在之前大家的情緒真得非常激動，他們一直在抱怨，到底發生什麼事情？誰可以給他們一個交代，到底是怎麼一回事？那一天的情境我到今天還記憶猶新，一個星期以來我每天都到市立殯儀館去看家屬，三十個死亡者的家屬，我每一個都走過了，我去傾聽他們的心聲，看到他們悲哀的場景，我的心裡真得是心有戚戚焉。

但是我想這些家屬只要一個答案，為什麼我最親愛的家人就這樣出去而已，不明不白的死掉了，誰要給一個交代？我也希望這個事情是最後一次，誠如市長講的，這是他從政以來最慘痛的一次，我也希望這是最後一次。今天我們要來檢討，其實那 30 個往生的人，還有受傷的三百多個，還有很多在加護病房和生命搏鬥的，我們很多的市民，包括最英勇的消防隊員的救難，這些辛苦的工作同仁，還有好多好多房子破了，不能住的，到現在還無家可歸的，到底要怎麼辦？這樣的殘局，我當然知道這段時間以來很多人都在努力，但是這樣的傷，我們到底要怎樣給這些 30 個家屬，還有這三百多個受傷的人，還有很多無家可歸，甚至家裡到目前還沒有辦法居住的，有些人還不知道他們的房子到底能不能住的？很多很多的問題。所以我在此要跟市長還有在座的市府團隊報告，如果當下那黃金三小時，你們把你們的螺絲鎖緊了，你們做了該做的事情，今天就不會有這麼大的慘劇。在日前衛武營氣體外洩那一次，你們可以做得非常得當，為什麼這一次沒有辦法？而且造成這麼大的慘重教訓，我常常在想，為什麼一定要在很多慘痛的付出代價之後，才能夠學到這個經驗，這些我們一直無法理解的，雖然從昨天到今天，我們有很多議會同仁，大家都在跟你們就教這個問題，但是我必須還要跟各位、甚至要跟幾個局處討論這個問題，那黃金三個多小時，如果你們有任何一個局處，能夠把重點指出來，我相信今天不會有這麼大的災難。每個單位都有可能把李長榮這個問題點出來，我等一下好好跟你們討論這個問題。731 氣爆那一天的權責，我相信有權就有責，你有這樣的權力，你就必須要負起這樣的責任，那時候的管線管理單位是工務局跟水利局，災害防制的的責任是消防局跟環保局…。

主席（陳議員明澤）：

我們請許議長發言。

許議長崑源：

我請劉世芳副市長，昨天晚上李議員雅靜在這裡向你質詢的時候，他問市長 9 點多打電話給你，你接到電話後，你在哪裡？你答覆一下。

劉副市長世芳：

市長是在 10 點多左右打電話給我，我在我的宿舍裡面，然後我有跟現場包括…。

許議長崑源：

你幾點到現場？

劉副市長世芳：

我沒有到現場，我說我有跟現場的秘書、消防局長、捷運局長，以及現在受重傷的環保局的一位視察叫陳恭府，有通過電話。

許議長崑源：

10 點多的時候，你知道情況嚴重嗎？你知道嗎？你說你知不知道就好。

劉副市長世芳：

10 點多的時候，我只聽到市長室的秘書說現場很多白煙，我是一直要知道這個白煙是什麼東西？

許議長崑源：

你放任不管，這樣嗎？

劉副市長世芳：

我沒有這樣想。

許議長崑源：

你橫向聯繫是這樣做的嗎？你當副市長是這樣當的嗎？

劉副市長世芳：

我絕對沒有這樣想。

許議長崑源：

沒有這樣想，為什麼氣爆到現在…，為什麼發生這麼大的災難？難道你都沒有責任嗎？

劉副市長世芳：

我了解我需要對這些部分，負起很多的責任。

許議長崑源：

換你們逼吳宏謀、逼捷運局長下台這樣嗎？捷運局長，你答覆一下。你為什麼會下台，你向大家報告一下，你怎麼下台的？

主席（陳議員明澤）：

請前局長，陳處長請回答。

秘書處陳處長存永：

這部分…。

許議長崑源：

你說就好，我跟人家借時間，你怎麼下台的，你告訴大家。

秘書處陳處長存永：

以當時的氛圍，我是覺得政務官要負起責任。

許議長崑源：

對，你是政務官，你告訴大家，你做錯什麼？

秘書處陳處長存永：

政務官辭職有很多理由。

許議長崑源：

你沒有理由，所以辭職就對了。大家有沒有聽到，陳大市長，你有聽到嗎？這樣有委屈嗎？就只有你身邊的人沒有事！你外圍的政務官就該死嗎？我現在剛去災區巡視回來，裡面在流傳打油詩，陳菊市長你也聽一下，說：「高雄災難這麼多，陳菊無能是關鍵，人民怨嘆無處找，講市長應該換人坐。」這是災區所流傳的話，我現在有問捷運局長，看他怎麼下台的，好好聽一下。

陳議員玫娟：

好，請坐。所以我剛剛一直在講，如果那個黃金三個多小時，你們把它掌握好，今天就沒有這麼大的災難，包括我剛剛講的，我在殯儀館的時候，一直到中午了，你們才有人來，其實從一開始氣爆之前到氣爆之後，你們的螺絲都是鬆的，你們好像都不知道你們該做的事情是什麼？剛剛議長講的沒有錯，其實我們很多人都一直在問，到底那黃金三小時，市長、副市長還有所有的局處首長，你們到底在做什麼？那個時候你們在做什麼？昨天晚上我有聽到市長回答說，你餐會完之後就回家休息，劉副市長也說你也是餐會完就回家休息，只有消防局長在現場，環保局長也是氣爆之後才到現場，對不對？工務局呢？工務局長不在現場，我沒有辦法問，我要問的是這麼大的一件事情，其實你們的訊息都在 9 點多就開始氣爆了，其實不是，8 點多就有人告訴我，已經有滷味攤老闆被炸到了，小氣爆了，如果那個時候你們有危機意識，如果你們不要那麼便宜行事的話，那個時候你們就足以啟動災害應變中心的機制，所以我一直想要問市長，是誰給你訊息，這件事情你可以不用那麼緊張，可以不用到災害應變中心去坐鎮，你不用到現場去看的，你可不可以告訴我，那一段時間到氣爆之後，是誰給你這樣的訊息？讓你不需要去重視這件事，你可以跟我說明一下嗎？

主席（陳議員明澤）：

請市長發言。

陳市長菊：

通常救災大概除非我立即了解到的災難，救災的時候我會尊重各個局處的專業，但是因為我回來的時候，看到冒煙，我就一直不了解為什麼會有這個煙？所以我有打電話，就了解到那個時候環保局他們也有同仁在那裡，也有了解消防局在那裡，我們不是說不重視這個事，我們一直在尋找這個白煙到底是什麼…。

許議長崑源：

好，市長你請坐。你剛剛講的，說除了立即緊急的時候，你會到場，表示這個沒有緊急，我說的這個不緊急，這個就是黃金三小時，你如果有立即，你為什麼沒有到？這是你自己講的，在一分鐘之前你講的，你還記得嗎？

陳市長菊：

我講的意思，請議長不要誤會，議長不要生氣。

許議長崑源：

我是在問你這是天災或是人禍？

陳市長菊：

沒關係，市政府該承擔的責任…。

許議長崑源：

你們的態度有像承擔責任嗎？你如果承擔責任，你會犧牲那一些政務官。

陳市長菊：

沒有犧牲，政務官…。

許議長崑源：

他剛剛講的，我問他為何要下台，他自己講不出理由，就因為你們這些長官要他下台，他就接受，要不然你說，你什麼委屈？你說你是怎麼下台的，你說啊！你犯了什麼錯？

秘書處陳處長存永：

下台，這應該是…。

許議長崑源：

是任務調整嗎？

秘書處陳處長存永：

不是，說這個我會哽咽。

許議長崑源：

你會難過到哽咽，而不是大聲。

秘書處陳處長存永：

因為我本身…。

許議長崑源：

別人家的小孩死不完，你的團隊顧好就好，這麼認真、用心的團隊。

秘書處陳處長存永：

那一天我是很幸運，命是撿來的，那一天我帶領很多同事去，所以隔天包括到現在都是很難過，我有十幾位同事都有去，還好跟我跑對路線逃出來，所以我對於同事尤其這十多位的家庭感到抱歉，身為政務官我的內心到現在都還在哽咽，這是我政務官的責任，所以這部分我覺得內心都是非常歉疚。

許議長崑源：

請坐。你所講的聽得懂。政務的風骨，你們有聽到嗎？陳大市長，你是這樣對待你的部屬嗎？消防局長的表現是怎麼樣？你跟捷運局長比比看，第一個最應該要負責任的是誰？死了那麼多的打火兄弟不會難過嗎？我們不會難過嗎？但是責任的歸屬要承擔。市長你只顧到自己的權位，這麼認真打拚的政務官，別人家的小孩死不完，高雄市議會通過 160 億的輕軌預算，他才剛起步的擔任局長，你爲了要對高雄市止血，你就把他抓下台，你對議會、高雄市交代得過去嗎？五星級的市長？

陳議員玫娟：

議長會這麼生氣，因爲外面很多人在問，包括很多人問我，你們國民黨議員在幹什麼？發生這麼大的事情，爲什麼你們都沒有聲音，我們不是沒有聲音，是當下都一致認爲先救災再究責，但是爲什麼四位政務官下台，我是覺得有一點意謂著斷尾求生的感覺，可是不能因爲這四位下台，市政府的責任就沒有了，其實你們的責任還在，是因爲我們希望你們處理完後，我們會要求你們下台，市長講得沒有錯，我希望選民用選票看清楚，這樣的政府是不是值得我們繼續信賴。

很多人問我，那三個多小時，到底市政府在幹什麼？爲什麼沒有看到市長、副市長，只有看到英勇的消防隊員在現場爲了人身的安全，在現場完全沒有任何的保護，就像黃立委所講的，你把他們當作搜救犬，在現場聞那是什麼味道，讓他們曝露在完全沒有保障疑慮之下，聞那個味道是從哪裡來的？其實那件事情沒有那麼困難，只要每一個局處把自己該負責的做好，那天晚上李長榮化工的管線絕對馬上可以呼之欲出，爲什麼你們居然找不到這條線，每一個單位都有責任，管線管理的是工務局跟水利局。時間先暫停一下。主席，剩下的時間由國民黨議員聯合質詢。

主席（許議長崑源）：

時間暫停。李長生、曾麗燕、陸淑美三位議員聯合質詢，繼續發言。

陳議員玟娟：

在 101 年到 103 年都有編列管線清查建檔計畫的經費，從 101 年的 500 萬；到 102 年的 1,800 萬；到 103 年 1,300 多萬，其實我們都有給你們這個經費，你們的管線清查建檔計畫裡面，應該議會都有通過預算的哦！我要點出工務局的問題，工務局在 7 月 31 日晚間接獲抵達現場，為什麼沒有馬上查出那個地段有什麼管線？第二、為什麼在氣爆發生之初，市政府對外宣稱沒有相關管線埋設的配置圖？市長，當下我記得你表示沒有管線的配置圖，你們也不曉得為什麼會有李長榮化工這條線，是不是？這是誰給你的訊息，為什麼你們都說不知道？請市長答覆我，為什麼你們說不知道？是誰給你的訊息？

陳市長菊：

工務局。

陳議員玟娟：

就是這個螺絲鬆了。你們給了你們的指揮官一個最錯誤的訊息，在道路挖掘自治條例裡，公共管線的管理系統裡主管機關為管理公共管線的結合地理資訊系統所建置，可供進行網路申請道路挖掘管理及相關資訊查詢或意見反映的資訊應用系統，這是在你們的自治條例裡就有了。道路挖掘自治條例裡，申請道路挖掘審查通過者，應繳納許可費，你們也有收道路使用費。

凱旋路氣爆的路段審查通過的內容是什麼？鐘代理局長，你們之前有審查過氣爆路段的內容是什麼？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答覆。

工務局鐘代理局長萬順：

凱旋路在民國 79 年有核發中油的長途油管，挖路許可證，當時核准一支 8 吋的、一支 6 吋還有一支 4 吋的。

陳議員玟娟：

是什麼東西？就這樣子而已嗎？有沒有記載內容是什麼？

工務局鐘代理局長萬順：

沒有。挖路證沒有記載，因為內容物一開始只有管子而已。

陳議員玟娟：

所以沒有內容物。你們在公共設施管線圖檔的維護及流通管理要點裡面，你們也有提到公告範圍內的管線如有異動，管線機關或機構應於異動 30 天內要有異動的圖檔上傳到管線的管理系統裡面，你們一直說當時建置

是中油，你們不曉得爲什麼換給了李長榮化工，我請問你，他們異動有沒有上傳異動給你們，這是你們的管理辦法，有上傳給你們嗎？〔沒有。〕如果他沒有上傳給你們，是不是規定要予以罰款，你們也不知道，你們也沒有罰款，你們就是「不知道」三個字，那你們在查核什麼？市長，你看這張管線圖，其實是有配置圖的，整個管線是有配置圖，不是你講的沒有，工務局當下給你們的答案是沒有。

工務局鐘代理局長萬順：

是不是讓我向陳議員做說明。

陳議員玫娟：

要說什麼？

工務局鐘代理局長萬順：

這個圖很小。

陳議員玫娟：

那是因爲看起來很小，其實是滿大的。

工務局鐘代理局長萬順：

那個附圖是由中油檢送維修計畫來的時候的附圖，中油在這個附圖裡面也有標示 4 吋的、6 吋的、8 吋的，都還是由中油來報的。

陳議員玫娟：

都有啊！所以你們也應該都知道。

工務局鐘代理局長萬順：

中油來報的，不是李長榮化工或者是哪個來報的，我必須要說這個事實。

主席（許議長崑源）：

局長，你請坐。市長，你聽一下。

陳議員玫娟：

我再問你，局長，凱旋路這條路，二聖路和凱旋三路就是剛好氣爆起點的那個地方，這裡面有很多條管線，刪除掉我們日常生活的管線之後，其實就是你講的，剩下 3 條石化線，對不對？石化線裡面，就是你講的，1 條中石化、2 條中油，事實上我問過，你們從你們建置的網站去查，只要你點到這條線，這條線就會浮出來是哪一條、是什麼線。你們上面的標示就有寫這條線是什麼單位，我 show 給你，市長，你看清楚，我跟你講，這裡就有一條李長榮化學公司管線，其實在建置裡面，你們是有這個資料的，不是沒有，結果你們跟人家說沒有，這裡明明寫著李長榮，很清楚的標示在上面的，就在氣爆的那個地點。市長，你有看到了吧！結果你們所屬告訴你們都說沒有，這個就是工務局。我剛講的，等下一併檢討。

我們講水利局，水利局 103 年編列的預算裡面，議會有通過 60 億元的預算經費。我們點水利局的問題。水利局的問題是，對於管轄下水道箱涵未能確實掌握，以致於氣爆發生後，市府對於尚在使用中的箱涵一無所知，甚至以幽靈箱涵稱之，這究竟是瀆職無知，或是卸責之詞？每年高達四、五千萬之雨水下水道清疏維護經費，為什麼你們都說不知道？為什麼長達一、二十年沒有發現箱涵裡面有不明的管線？這個已經掛在那邊多久了？為何中油、榮化那麼粗的 3 條管線卻可以存在那裡面一、二十年，直到鏽蝕、洩漏，釀成巨大災害的時候，你們才說你們知道。爆開來了，你們才曉得，那麼我們編給你們的預算，你們在幹什麼？你們有去檢查維修過嗎？這是水利局的問題。

水利局，你們也不能告訴我說你們不曉得這條線在這裡面，你看這裡面就有寫到分組，在你們的網站裡面。這個分組裡面有編列這幾個區，第四組這個地區，第四組編列副組長李長榮化工，就在你們的資料裡面。其實都有的，你們的編組裡面也有李長榮的，在這個裡面，剛好是在爆炸那個地點裡面，你們還給他們編組——第四組副組長，你說你們都不知道嗎？

環保局，剛剛水利局、工務局談過了。環保局在外洩液體的時候，你們是防災、救災業務的主管單位，環保局和消防局當時是否有在現場做這樣的指揮，討論這些權宜？沒有，因為環保局局長是氣爆之後才到現場，你們只是用電話聯繫而已，對不對？當時還在探測的時候，你沒有到現場，對不對？那是你講的，你是氣爆後才到的嘛！對不對？再過來，高雄市毒災聯防小組第四小組就是李長榮化工，剛剛我 show 給你們看了。為什麼當時他們都沒有接獲通知？你們知道有這個組織在的，你們應該要通知他的，你們每一個局處…，我剛剛點出來的，你們每一個局處都知道有李長榮化工這條線，不是不知道。

我們來講消防局，消防局也是一樣，我們每年都有編列教育訓練的預算，為什麼現場的指揮官竟然無能力對基層的消防人員做合理的調度？我們有給你們編列預算讓你們做教育訓練，你們一年有做什麼訓練？局長，你們到底就這樣的消防救災，一年做多少次演練？局長，你簡單跟我答覆。

主席（許議長崑源）：

局長，請答覆。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我們每年大概 1 至 2 次。

陳議員玫娟：

1 至 2 次而已嗎？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配合…。

陳議員玫娟：

你知不知道高雄是重工業石化城？你們對這個部分有做過救災演練嗎？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我要向陳議員報告，我們都是配合石化廠，還有行政院環保署有時候會有演練經費下來，我們會配合環保局。

陳議員玫娟：

你們都是配合人家。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對，但是我們演練的項目都是人命救助，要進去救人，還有受傷的時候，我們要去救人，或是有火災的時候…。

陳議員玫娟：

好了，所以你們也沒有針對石化這個東西，從昨天到現在，民進黨議員一直在講高雄市就是重石化的工業城，你們也很清楚，你們也在怪說這是 50 年執政的中國國民黨的市長建的，但是這 16 年來，你們不是執政 16 天而已，你們不也執政 16 年了，這 16 年來，你們明知道高雄市有這樣的問題，你們有對這個部分做過演練、做過對策、做過訓練或者是該怎麼去因應嗎？你們也沒有重視這個區塊，是不是？因為太平盛世太久了，你們不知道要去做這個工作，所以一發生的時候你們就手足無措，不曉得該怎麼做，害這些弟兄犧牲了這麼多人，你們平時為什麼沒有做？你們明知道這是石化重工業區，是不是？你看消防局災害搶救科、災害管理科每年都有編列預算，讓你們購置氣體檢測儀器來辨識毒性的化學物質。這個經費都有，有給你們啊！但是你們都沒有做，你們有做好什麼防範嗎？如果有，為什麼今天會有這麼大的災難？你們竟然都不知道怎麼去對策呢？我們要提的是消防局長，你對這個氣源的控制有沒有積極有效的做法？為什麼我覺得你們都是各自為政？像市長講的，橫向聯繫不夠。

捷運局，剛剛議長也為捷運局長抱屈，我想他唯一的錯，就是他在 101 年 10 月份勘察捷運輕軌的時候，他們就已經知道有李長榮化工這條管線存在，但是他們並沒有即時提供這個資料，也就是我剛剛提的，從工務局到環保局、到消防局、到水利局、到捷運局，其實大家都知道有這個管線，但是為什麼在當下你們都說沒有，大家都說不知道？給了市長一個最錯誤的訊息，所以市長也認為這個大概也沒有什麼，所以大家幾乎都是在氣爆發生之後才進入救災指揮中心。

還有，我要提勞工局。勞工局你們是一個掌管工安的主要單位，對於石化氣體檢測和判斷應該有你們的專業，7月31日氣爆的當天，你們也沒有派人去，你們也有失職，所以也就是我要講的整個市政府的螺絲都鬆了，我要很確定的講一句，7月31日晚上你們就是錯估情勢，怠忽職守，你們沒有一個人盡到你們應該做的，你們只放那些消防弟兄那麼可憐的在前線冒著生命的危險在那裡聞，所以才會有那麼多的犧牲者。

市長，高雄市災害應變中心的作業要點。我剛有特別提到，在8點多的時候就有第一爆了，只是你們沒有接到這個訊息，滷味攤的老闆被炸傷了，那個時候你們就應該要啟動災害應變中心的機制了。為什麼？這裡面有很多要項，特別我要提的就是這個，毒氣的這一個，對不起，因為那個字很小。在這個部分災害應變中心的啟動，第一個，要有造成化學物災害，對於十五人以上有傷亡疑慮的時候就可以啟動；第二個，污染面積大概1平方公里以上就可以啟動了，也就是說在8點多很多人都聞到異味了，9點多1999就已經接到這些電話，它就已經有一些不明的污染在1平方公里以上了，是不是就該啟動災害應變中心了？那時候的最高指揮官——市長，你就要坐鎮在那裡面，但是你們都沒有，市長回家，我不要說你睡覺，你回家休息、劉副市長也回家，吳副市長，我不知道，李副市長呢？那時候你在哪裡？你可以說嗎？

主席（許議長崑源）：

李副市長，請答覆。

李副市長永得：

當時我也在宿舍。

陳議員玫娟：

對嘛！全部都在宿舍休息，你看8點多就有第一爆，好，你們說你們不知道，9點多就有在冒煙了，那麼危險的東西，難道你們一點警覺心都沒有嗎？這個時候你們就應該啟動災害應變中心，如果那個時候，市長已經坐鎮在裡面，你所謂的橫向聯繫夠就不會發生，因為我相信各局處各有所司，他們自己做自己的，他們互相聯繫也不夠，所以才會造成今天很多的資訊不足，如果那天在黃金3小時的時候，市長已經坐鎮在災害應變中心，你開始調度指揮，你把各局處的人都叫來，每個人報告自己所知道的，我相信不可能…，一個局處不知道、二個局處不知道，我相信不可能全部的人都不知道，包括工務局，工務局應該要最清楚這件事情，水利局也是，你們是主管單位，你們在管理管線的，你們怎麼可能會不知道？那個時候，市長就應該知道這裡面是不是應該要去問一下李長榮化工，結果3條管

線，你們問了 2 條，另外 1 條，你們沒有問，才會造成今天這麼大的死傷，你說這個責任該歸屬誰？就是你們怠忽職守，你們錯估情勢，所以我一直要強調那黃金 3 小時，如果市長那時候已經坐鎮在裡面，今天我們的災害、我們的傷亡不會這麼的多，甚至於搞不好還不會發生，就像衛武營那一次，你們很快就把它處理好了，這不是天災，這是人禍，很確定的是人禍，所以我要一直跟市長強調，這個責任，你們絕對卸責不了，所以我要在這邊再一次的跟各位局處首長說，這次先犧牲掉這 4 個，我知道應該還有要出來承擔的人，你們要對這 30 條亡魂，三百多個受傷的，包括還有很多家庭現在目前支離破碎的，不能夠好好的住上一個晚上的，甚至很多人沒有辦法安眠的、很多房子都壞掉的，補償還求助無門的這些人，你們怎麼樣交代？

這個太諷刺了吧？裡面說你們有得獎，還是內政部頒給你們的，102 年度，才去年而已，「公共設施管線資料庫管理供應系統考評實施計畫」第一名，管線考評第一名，如果你們的考評是第一名的話，為什麼當下你們竟然都不知道管線是做什麼的？竟然市長還跟人家答覆說沒有這個管線，不知道有這個管線，是一個幽靈箱涵，太諷刺了吧？

李議員長生：

有關這次的氣爆，可以說大家感到很悲傷，也感到這個城市可以說沒有將來，所有市府的官員，第一、不對就應該要承認，這是做人最根本的；第二、確實要怎麼解決事情，並不是互相推諉，對於這種現象，如果有知識的百姓是在看笑話。一個團隊是這樣做事的嗎？對不對？本席在這裡要請問市長、副市長以及所有的官員，本席請教你們，這次的氣爆是天災還是人禍？認為是天災的，請舉手。既然不是天災，大家都認為是人禍，還是百分之百的人禍。因為天災是什麼？天災地變，颱風或者是地震、水災，這叫做天災。這次完全是業者和政府的責任才會造成這種現象，所以這是人禍，很明顯，結果大家都不承認，把責任推來推去，這種現象是一個可悲的城市才有的現象，這種城市有將來嗎？這種城市是宜居城市嗎？這是在欺騙別人又欺騙自己，要做事情、要講話之前，先摸一下良心，講出來的話會不會違背良心？做出來的事，市民會不會認同？這很重要。既然是人禍，財政局簡局長，我請教你，既然是人禍，這個工程可以用災害準備金嗎？可以嗎？請你答覆。

主席（許議長崑源）：

簡局長，請答覆。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依據災防法的定義，這個管線氣爆也算災害之一，可以動支。

李議員長生：

這個是人禍，這個不是災害，這個不是天災地變。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我是說依法，法律裡面管線的氣爆規定在災防法裡面有這一條。

李議員長生：

你請坐，我再請教你，等一下。第一頁這裡，災害準備金，本席因為今年你們很多工程都沒有幫老百姓做，很多里長也在吵，也來跟本席講，所以我有向議長報告，也請市長特別多編列 6 億 1,000 萬元，總共 12 億 2,000 萬元，結果你們是這樣花錢的。你們看水利局這一頁是開口契約，大部分都有需要，我是覺得什麼漂流木，這些不需要編那麼多項，統一編列一個漂流木就好了，就哪一個漂流木可以用，你分開編列，有的有漂流木，有的沒有漂流木，錢放在那裡不能動支。像養工處關係比較好，這個可能我聽起來好像都姓高，一個 7,180 多萬元，又一個 1 億 3,000 多萬元，就快要 2 億元。這 2 億元變成開口契約，各區公所也有需要。第二頁，又核定一個 2 億元，總共核定 4 億元，我請教你，災害最嚴重的是什麼？是不是水災、地震？地震、水災和養工處有很大的關係嗎？地震是每個地方都有，沒有錯，但是水災是山區才有，所以最嚴重的是水災的部分，是水利局，水利局才編列 5,700 萬元。

第一頁，水利局才編一筆 5,700 萬，養工處卻編了一筆 4 億的經費。這是要照顧市民的，市民遇到水災淹水時要用的，不是靠關係的讓某人好做事的。這樣對嗎？本席在爭取的是這個，卻被你們編到別的地方，現在大家都叫苦連天，這次的水災大家都申請不到經費。五、六月份的大雨，很多區域排水的水利工程都沒有辦法做，我請他們簽報上去，他們說財政局說沒錢，沒有讓他們簽報。所以要分配也要做合理的分配，不可以這樣，這樣很不應該。

水利局陳代理局長請坐。陳代理局長，本席請教你，五、六月有發生水災，為什麼很多排水的水利工程案件，你來擔任代理局長之後，可以核准的案件為什麼要退回？請回答。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答覆。

李議員長生：

原來是可以核准的，為什麼你擔任代理局長之後卻退回了？

水利局陳代理局長鴻益：

我是上禮拜五來兼代這個職務，到目前我並沒有退過任何勘災的案件。

李議員長生：

不然你回去查明清楚，一個禮拜內答覆我，是誰把原來核准的退回，是什麼意思。

水利局陳代理局長鴻益：

假使李議員可以提供我明確的案由的話，我會即刻進行了解，再跟李議員回報。

李議員長生：

像這些六龜的道路興建、六龜 133 道路設計規劃等等，這些都是要做的，只要是高雄市裡的工程都是要做的，但是不是用災害準備金，災害準備金是用在災害部分。你們這樣的作風真的很「霸凌」，這樣不知道要不要負什麼責任。災害準備金用在不是災害的用途，這樣以後遇到災害的時候誰要負責，像現在發生災害了沒有錢可以用，這樣對嗎？高雄市政府有這樣的官員，可以這麼做嗎？像這次氣爆事件發生後，大家推來推去，這些都有規定的。

主席（許議長崑源）：

李議員，連發生這麼嚴重的事件了，感覺上也都跟高雄市政府沒關係一樣。如果真的中央有錯、李長榮化工也有錯、中油也有錯、中石化也有錯、高雄市政府也有錯，都一併追究。

李議員長生：

本來就應該這樣。

主席（許議長崑源）：

你看他們現在推得一乾二淨，好像跟他們一點關係都沒有，這樣百姓會服氣嗎？市長，這樣百姓會服氣嗎？還有更荒謬的，在開大會前幾天，發動幾十位義消去跟消防局長加油，說局長努力認真，是位好人才，現在還在泛政治化。局長，我不是說你不好，我跟你無冤無仇，我跟你沒有任何過節，但是就事論事，對就對，不對就不對。這件事就這樣過去了嗎？市長，這件事就這樣讓他過去了嗎？這樣對災民交代得過去嗎？百姓像你們手中的玩偶，任你們把玩，連一點負責任的態度都沒有。這就是高雄市政府，大家都有錯，就是市政府沒有錯，質詢的議員都不應該，都在打口水仗。是啦，我們都在打口水仗，你們自己捫心自問，應不應該？你們是領導高雄市 277 萬百姓的主管單位，大家捫心自問，良心不要被狗吃了。

李議員長生：

我要請教財政局長和主計處長，以後要申請經費是不是應該要管制嚴格

一點，尤其是災害準備金，不能亂花，讓人家真的遇到災害的時候沒有經費可以使用。請財政局長和主計處長回答一下，是不是關係好的就可以爭取多一點，關係不好的就爭取不到。

主計處張處長素惠：

向李議員報告，我們的災害開口契約都是各機關清理出來的，而且會根據他以往發生的開口契約所使用的情形，以專案在進行…。

李議員長生：

我對開口契約沒有意見，我的意思是第二頁這些要嚴格管制，不要真的到了發生災害的時候無經費可用，財政局長也是。不要再發動百姓來抗議了，現在選舉到了，大家都很忙，不要這樣。你們要拿出你們的專業，有一點良心，不要這樣。你們以前都在高雄縣任職過，應該知道高雄縣的災害很多，現在這樣搞下去，大家都叫苦連天，現在選舉都很忙，不要這樣糟蹋人。

我請教副市長，7月31日氣爆之後，8月4日中央經濟部有召開一個高雄石化原料運輸管線的清查平台會議，請教副市長，是不是你去參加的？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答覆。

劉副市長世芳：

是我和四位局長去參加的。

李議員長生：

你去參加的嘛！你在現場有問這次的氣爆誰要負責任嗎？你有沒有這麼問？

劉副市長世芳：

報告議員，我沒有這樣回答。

李議員長生：

我是說你有沒有這樣問？

劉副市長世芳：

沒有。

李議員長生：

那報紙報導的是什麼？

劉副市長世芳：

什麼報導？

李議員長生：

台灣時報。你們在這次的事件是責任最重的，竟然問這次氣爆誰要負責

任。

劉副市長世芳：

報告議員，我們在開會的時候，現場沒有任何記者，我們有三位局長和大約 10 位政府官員和我一起，你可以請教他們。

李議員長生：

爲什麼跟你們沒關係，高雄死亡這麼多人，爲什麼會跟你們沒關係？你們竟然說誰要負責任。

劉副市長世芳：

我要向議員澄清，在現場開會的時候，並沒有記者，也有 10 位官員和我一起與會，我沒有說這個話。

李議員長生：

你沒有說，難道是記者寫錯？

主席（許議長崑源）：

到現在他們還不承認他們有責任，他們的態度就是這樣，就是擺明了要「霸凌」，你能拿他們怎麼樣，要「霸凌」高雄市，就是這種市政府。

李議員長生：

怎麼會有這種市政府，發生事情應該要趕快檢討，看要怎麼善後。現在卻把責任推來推去，自己都沒有責任，你身爲副市長，你是有專業的人，大權在握。這樣的政府怎麼會好呢？百姓怎麼會認同呢？

針對這個事件，我覺得市府的責任比李長榮化工還大。你如果沒有做那個箱涵，會發生這麼大的氣爆嗎？如果管線埋在地下，即使管線損壞，流出去的氣體也有限，也不會爆炸。李長榮化工的錯誤是氣壓降低了就不應該再輸送而已，他們錯在這裡而已。市府每年跟人家收管線費，每年編維護費，都沒有在做，這樣還沒有錯，那是誰的錯？

主席（許議長崑源）：

可能都是百姓的錯，死了活該。

李議員長生：

還問是誰的責任，政府是這樣做的嗎？災害準備金不能靠關係用，看哪裡有需要就要用多一點。尤其是水利局的代理局長，你以前也是高雄縣的官員，你對高雄縣的地理應該很了解，希望你可以多用點心，真的受災的地方要編列經費。我剛才遇到趙處長，我說你們的關係比較好，經費那麼多，你們有壞那麼多東西嗎？他說現在沒有。沒有壞那麼多東西，爲什麼可以爭取那麼多經費？水利經費應該要最多，現在看你跟市長的關係不能好一點，水利很重要，多爭取一些水利的經費。

再來就是水災最嚴重的田寮，每年都需要幾億或好幾千萬，你不能看那裡人口少就不做。百姓有需要政府就要做，政府是花費百姓繳來的稅捐，所有的公共建設都要做。你現在問問看高雄縣的部分，合併之後覺得好不好，大部分的人都覺得不好，就是因為你們不關心。好的都說給市長聽，不好的都不敢講，這樣難怪永遠都不能改進，這樣的政府怎麼會進步，百姓怎麼能認同，政府不是這樣做的。

主席（許議長崑源）：

陳代理局長，不好意思，我不太了解你，你對水利專業內行嗎？我真的不認識你，請你答覆。沒關係，懂就說懂，不懂就說不懂，你這個職位很重要，這個職位太重要了。因為我對你真的完全不認識，我不是要刁難你，我是想要請教你。

水利局陳代理局長鴻益：

向議長說明，我在學校學的是土木測量，跟水利是有一些科系的關連。我從民國 87 年就在高雄縣政府擔任主任秘書，從事這些的行政業務，高雄縣的水利局是在 89 年縣組織調整的時候創設全國第一個水利局，那就是我當主任秘書時候的規劃。後來到內政部擔任內政部的主任秘書，營建署的雨水下水道業務也是在內政部。所以或許我沒有實質在水利部門任職過，但是我的行政工作跟水利也有相當的行政關聯。

主席（許議長崑源）：

你沒有做過水利的工作，但是懂得行政的作業，不是要說你好不好，我的意思是水利局的重要性大家都知道，如果沒有辦法勝任，你要坦白跟市長報告，如果真的沒有辦法的話要講，不要等到下次天災人禍發生的時候沒辦法處理，這是重點。請坐。

水利局陳代理局長鴻益：

謝謝議長。

曾議員麗燕：

731 那天晚上氣爆發生時，我的助理本來要邀我一起去現場，但是我礙於鎮興橋事件，這個爆炸不像燒房子，所以我沒有去，但是我的一位助理有去，他說他救了三位民衆。隔天我早上六點多就到災區了，先去應變中心了解一下整個爆炸的狀況以後，我跟我的團隊就進入災區，本來是要去慰問他們，後來才知道竹東里里長的先生當夜就沒有回來，一直找不到人，在死亡名單找不到他的名字，在受傷名單也找不到他的名字，所以我當下很難過。我在凱旋路想幫忙，沒有找到人，最起碼也應該要找到屍體，但是我看到爆炸之後的現場，消防車、轎車都翻覆得四腳朝天，我身為一位

議員到了災區，居然沒有辦法幫忙。調配車子也沒有地方可調，挖土機也不能挖，消防局說一挖下去可能會挖到其他的管線，會再次爆炸，會傷害很多的消防人員，想要用手挖，國軍要等長官來。我在現場束手無策，只能看著李里長在那裡哭，在那裡緊張，我幫不上忙。後來我帶著他到義大認屍，當下認到的時候，真的崩潰了，我也跟著他哭，所以在那個場合，說真的我都感受得非常清楚。

這幾天的過程中，我跟我的幾位助理及吳麥文教基金會，幾乎都投入在這個災區裡面。我當天6點多到現場的時候，毒氣還是非常的濃厚，後來我的助理可能是因為吸入太多的丙烯，造成他頭暈嘔吐。我去慰問那些安置的市民時，每個人講到里長，大家都眼眶紅紅的，甚至有很多人都哭出來，他們都說里長對他們非常的好。

很多人都在驚嚇之餘告訴我，為什麼我們的政府在當下的時候沒有辦法下個命令叫所有的廠商把源頭關掉，為什麼做不到？我們可以追究原因。從我們的錄音建檔裡可以知道報案的二聖路、凱旋三路、一心路、二聖路、三多一路、崗山西街、中山路及光華路口、前鎮區的瑞和路、中山路的交叉路口，多少條路上都已經有冒白煙，已經都有瓦斯味道了，我們的局處首長有幾個人現場？今天如果有多一點局長現場，我想一定有人知道到底裡面有幾條管線，當下大家就可以決議把這幾條管線源頭關掉。如果能這樣的話，我想不會是今天的結果，我們國民黨團也不用在這裡夜以繼日的守了兩天，在這裡為了這件事，為了災區的市民，在這裡跟各位提這些。誰要負責？今天我們的環保局、消防局還有工務局是屬於劉世芳副市長管轄，不是你的管轄嗎？

主席（許議長崑源）：

怎麼不是你的管轄？

曾議員麗燕：

不是你嗎？環保局不是你的嗎？

主席（許議長崑源）：

工務局不是你的業務嗎？

曾議員麗燕：

對啊！只有工務局不是而已。

主席（許議長崑源）：

工務局也是他的業務。

曾議員麗燕：

工務局也是嘛！如果你們都有在現場，大家可以感受到那麼多條路都有

問題，是多麼嚴重的事件。鎮興橋爆炸事件死了 11 條人命，17 個人受傷。這裡有幾條路，你們自己清清楚楚，為什麼沒有人到場，只有消防局到場而已。我們的市民真的是把市長寵壞了，所以大家都沒有上緊發條。

我們是一個工業城市，我們的工安是非常重要的，已經發生工安了，大家還在睡覺、請客等等的，也沒有人想要快點到現場了解看看到底發生什麼事，能不能幫忙，如果大家都在的話。管線真的是中央的嗎？剛剛玫娟議員跟大家講得清清楚楚的，每一個局處都知道，我想不可能完全不知道。我不相信發生事件的時候你們不開會，既然有開會的話，有些局處首長應該知道，除了你們要隱瞞事實，否則在 7 月 31 日當下，如果大家都針對這麼嚴重的白煙、瓦斯氣味的問題，大家來商量、溝通，我想爆炸事件絕對不會產生，這 30 條人命就不會這樣一夕之間沒有了，這是…。

主席（許議長崑源）：

沒半個是待在家裡死的，全都是路過此地的。

曾議員麗燕：

我覺得這 30 條人命的冤魂可能全都在這裡看著大家，我不相信你們今天來都沒有帶著虧欠的心來這裡，我不相信，真的我不相信！除了 30 條人命之外，現在還有人沒有甦醒，還在加護病房中，是生是死還是未定之天，有那麼多人受傷。為什麼大有為的政府可以有作為卻沒有作為？為什麼讓這件慘事這樣發生？

主席（許議長崑源）：

事後的態度最重要啦！

曾議員麗燕：

還有環保局…。

主席（許議長崑源）：

你看事後的態度卻是這種態度，還整個黨都出來護航。

曾議員麗燕：

主席，現在有網路還在講說是中央的錯，不是地方的錯，說管線是中央管的，我們高雄市可以不負責任的。

主席（許議長崑源）：

就只會欺騙不懂的百姓啊！

曾議員麗燕：

所以現在網路還是這樣在傳。

主席（許議長崑源）：

我們在這裡再重申一遍，如果真的是中央不對、李長榮化工不對、中油

不對、中石化不對，以及高雄市政府不對，全部都要追究，一個都不能放過，該誰負責，誰就要負責，這樣才對啊，竟然放任它這樣。

曾議員麗燕：

對啊。再來就是環保局，環保局長，每一次有公安事件的時候，第一個到場的是消防局，第二個是環保局要到，第三個是誰？勞工局要到。結果只有消防局到，如果局長到的話，是不是可以啟動應變中心？第二個…。

主席（許議長崑源）：

曾議員，因為劉大副市長沒有到，而這些局長又一個比一個大，誰要指揮誰啊？

曾議員麗燕：

所以我剛剛講了，劉副市長要到，這個是公安事件，我真的很懷疑。

主席（許議長崑源）：

他不用下台，吳宏謀卻要下台？

曾議員麗燕：

受害的那麼多啊！

主席（許議長崑源）：

他不用下台，吳宏謀卻要下台？差那麼多！

曾議員麗燕：

共有幾條路你知道嗎？有好幾條路都有問題，我們的高階主管怎麼會不在？我真的很懷疑啊！真的是我們政府的這些主管的管理螺絲都鬆掉了。環保局不是有一個毒性化學物質的防災流程，我們不是可以啟動嗎？爲什麼也沒有？後來採樣以後，還送到私人的地方檢驗，我們不是有一個流程嗎？晚上打 1999 受理以後，就可以送到環保局值班人員的手上，然後他要到場採樣、了解到底是什麼物質，怎麼會沒有呢？環保局長你也沒到，這是公安事件，你怎麼會沒有到呢？

主席（許議長崑源）：

環保局長，我們不是有一個檢驗科嗎？有 18 個人，對不對？這沒有冤枉你們嘛，這個檢驗科有 18 個人，他們一年總共花了我們約一千八百多萬，他們有兩個主要任務是什麼？第一個，迅速提供正確外洩氣體檢驗資訊；第二個，毒性空氣污染樣品採樣，這兩項就是他們的任務，那一天這 18 個人沒見到半個人影。局長你要說明，請說明。

環境保護局陳局長金德：

謝謝議長給我這個機會說明，我就利用這個機會向大家說明，當然發生這樣的事情，我沒有提早到多做一些事情，到現在我都是很內疚，但是有

些事實我還是必須要向議員報告，所謂「毒性化學物質的災害」是環保署公告的 302 種毒性化學物質，如果今天是毒性化學物質，中央的災害應變中心就是環保署主政，就不是經濟部部長，丙烯不是毒性化學物質，何況那個時候是不明氣體。剛才所講的李長榮化工是副組長，那是指工業區裡面的毒災聯防小組，一共有 5 個組，這是環保局成立的，所以李長榮化工是副組長，那是工業區的毒性化學物質災害的時候，才是這個樣子。所以 7 月 31 日並不是立即的毒性化學物質，因為丙烯不是，因此剛才所講的毒性化學物質災害應變中心，議員可能有點誤解，這個首先我必須向議會報告。

第二個，我們的檢驗科當然有這樣的檢驗設備，但是當天 9 點半我們環保局配合顧問公司就有 11 個人到場，立即用鋼瓶採樣，我們和環保署所屬的毒災應變小組，就是第一科大的毒災應變小組，我們有一個開口契約，這個開口契約一共四年，每年 100 萬，當發生重大的這些氣體外洩事件時，他必須 40 分鐘內到達，我們通知他。那天消防局 9 時 49 分就通知他了，所以他們也到達，他們來了 8 個，他們必須攜帶 6 種儀器，這 6 種儀器有的是非常迅速可以檢驗出來的東西。以上我向議長和議員報告，我們檢驗科的檢驗能力的確是不足，但是當天最關鍵的是什麼？最關鍵的事實上是李長榮化工它 8 時 55 分就發現不對了，它們 8 時 55 分沒有收到東西。第二個，中油這三條管線的建置…。

主席（許議長崑源）：

局長，你說的這些大家都聽得懂，也知道了，8 點多李長榮化工什麼的，還有其他雜七雜八的我都知道，我要說的是，為什麼在這 3 小時又 11 分鐘可以發生成這樣，今天如果只是 20 分、30 分的話，大家就無話可說，像剛剛問你們這是不是天災，沒有半個人舉手，這個是不是人禍？

環境保護局陳局長金德：

這個事情當然是很多因素造成的。

曾議員麗燕：

局長，如果你在場的話，以你的經驗，以你是讀化工的，你應該當場看到那種狀況，你一定會有所為的，不騙你。

環境保護局陳局長金德：

這部分我會深…。

曾議員麗燕：

這真的是要搶時間的！

環境保護局陳局長金德：

我們會深切的檢討將來的流程。

曾議員麗燕：

這是要搶時間的。

主席（許議長崑源）：

局長，我剛剛就是刻意要提醒你的，我們有這種檢驗科。

環境保護局陳局長金德：

它設備比較不足。

主席（許議長崑源）：

你和我的交情應該是不錯的，我怎麼會希望你完蛋呢？我告訴你，對就是對，不對就是不對，整個市政府的處理態度是這樣的嗎？是用這樣來虛應百姓嗎？也用這樣來虛應高雄市民嗎？就這樣要敷衍過去，這樣豈不是死了活該嗎？這樣對嗎？

曾議員麗燕：

還有消防局長，你沒有錯嗎？你是很辛苦，你的兄弟也很辛苦，我們都可以感受到，我們也知道，問題是，你為什麼會當上局長？就是你的經驗足夠，就是你比他們更聰明，所以你今天才會當上局長，還有你有 86 年鎮興橋的爆炸經驗，你也知道那麼多條路的一個瓦斯味道了。一條、一條都在那個管內，那麼多條路了，你既然把你的兄弟放在最危險的地方，你不知道爆炸下去是整條路的嗎？你沒有那個腦筋去判斷嗎？那麼你有資格去做消防局的局長嗎？你不要害你的兄弟死了那麼多人。你可以讓他們在那裡嗎？我看到現場，我心真的很痛。我剛才到殯儀館去安慰澎湖空難的家屬，因為也有好幾位是住在前鎮和小港區，我都還在安慰當中，就發生這種事情。我感同身受也很難過。空難後馬上接著是氣爆案，看著那麼多的弟兄這樣死掉，你沒有錯嗎？

主席（許議長崑源）：

他是對的，哪裡不對，他很辛苦。

曾議員麗燕：

誰說市政府沒有責任，誰說的？

主席（許議長崑源）：

他們自己說沒有責任的，還有誰說沒有責任？

曾議員麗燕：

這個事件除了李長榮化工公司要負一個很大的責任以外，你們如果處理得當，需賠上這 30 條人命和三百多人的受傷嗎？這不只是死的死、受傷的受傷，還有多少人現在沒有工作和收入。受傷者不能工作、受傷者的家屬

不能生活，大家都要靠我們偉大的市政府來幫忙、來解決。結果呢？問題一大推，這個不能賠、那個不能賠。我們每天在災區裡頭，回來的事件像牛毛那麼多，是一大堆。這些災區的災款、善款是來自四方，大家都有那個心願要來幫助災區。爲什麼你們不把它拿出來從寬認定，來幫忙這一些人，卻限定這個、限定那個。氣爆的現場，人孔蓋到處飛，到處碰到百姓，造成有人肢體斷掉、有人住院開刀，你們卻說那不是氣爆事件而不賠，那些受傷者到現在還沒辦法上班，家裡失去了賺錢的機器，要如何生存？一位老婆婆 88 歲了，他因爲氣爆就在第一線的凱旋三路上奔跑而跌倒，當天晚上傷勢出血發炎馬上送去開刀，卻也不算，他又有住院，因爲有人腳斷掉卻因爲沒住院而不能求償，而那位受傷的阿婆最後也沒得到賠償，還要我們去跟社會局講，最後才賠了醫藥費而已，但是房子呢？這種事情一大堆，我現在沒時間講，你們還要講嗎？還是我來講，讓金晏議員講好了，太多了我講不完了，本來要講一大堆，包括昨天，昨天是災區來的人要跟市長你陳情一下而已，市長居然不見他們，然後又被人家說成什麼？說是假災民，來到這裡居然會被說是假災民。

主席（許議長崑源）：

如果是我發動的，我至少可以叫一千多人把他圍住。

曾議員麗燕：

如果要叫假災民來，我們叫來的不就多得像山堆。市長，昨天我送一份陳情書給你，那是昨天來的災民交給我的，市長，你看到了沒有？你接到了怎麼沒有說呢？我昨天送一份陳情書到你面前，你要說有啊！我也送一份給主席議長。

主席（許議長崑源）：

市長，請你答覆。

陳市長菊：

謝謝，昨天我比較晚出去，災民有拿陳情書來，我收到 3 份，謝謝。

曾議員麗燕：

我也拿一份給你，因爲你不去，我拿進去給你的。

陳市長菊：

謝謝，我有出去。

曾議員麗燕：

那是假災民嗎？

陳市長菊：

你們說的假災民，我不清楚。

曾議員麗燕：

就說不是災民來這裡。

陳市長菊：

我有出去接東西。

主席（許議長崑源）：

曾議員，時間不多了，讓蔡議員講。

蔡議員金晏：

謝謝，我向曾議員借時間。我確認一下，市長，你在下午有提到，你受到了糟蹋、責備、扭曲、抹黑，你是說這兩天的質詢還是其他的事情，請你答覆一下。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答覆。

蔡議員金晏：

不是哦，好，謝謝。市長這幾年來對民主很有貢獻，我們都很尊重你，不過，我們的質詢被你講成這樣，我才三十幾歲而已，我承擔不起。

整個氣爆事件，我分析下來有三個要素，第一、李長榮化工知道洩氣沒有馬上通報，確實可惡。當然包括環保局說的中油，現場沒有馬上說出他們的管線，這也可惡。洩氣怎麼來的？再來洩氣怎麼會到處爆，我想這個是之前講的「幽靈箱涵」，各位可以看，右下角是替身箱涵，左邊就是穿過平行凱旋路的3條，有4吋、6吋、8吋的石化管線箱涵。我想問一下，在座擔任水工處相關職位的，請舉手。

主席（許議長崑源）：

他們4位聯合發言，延長6分鐘。

蔡議員金晏：

先請處長回答一下。我們做了一個箱涵，遇到了困難，真的衝不過去，你會往旁邊走嗎？還是怎樣？就你專業的看法。其實二十幾年前新聞有報導，你當時是水工處的承辦員或科員，是不是？請處長答覆。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處長答覆。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其實真假箱涵，真的只有一個。我想在北側那邊是通水的箱涵。

蔡議員金晏：

是，沒錯。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我想那個箱涵應是真的箱涵。

蔡議員金晏：

沒錯，是真的箱涵。那你覺得是什麼原因，照理說，二聖路到二聖一路直直通就好了，為什麼繞圈圈？這要多花錢，是不是？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這個問題，我真的不知道。

蔡議員金晏：

你先請坐，我做個推論，有兩種可能，假使做二聖路通往二聖一路箱涵的時候，上面有一條箱涵，也就是左邊要箱涵，它已經穿過了鐵道，因為畢竟這個要穿鐵道很困難，你們說那是 81 年施作崗山仔 2-2 號道路時的排水箱涵，那時候是有鐵路在行駛的，要穿過去其實有困難。第一種可能是原本就在那邊了，另外一種可能呢？那邊是平交道，要穿過去有困難，如果是在管線做了之後，現在證實是在管線做了之後，它要穿過去，除非遇到障礙物，但我手上的資料不足，我只是做合理的推斷，如果一樣都要穿過這個石化管線，哪個困難度比較高？當然是經過平交道，如果平交道在那邊的話，大家知道平交道是民國 85 年才有的，我做合理的推論，會走那樣是要閃平交道，這是我個人推論，當然我的資料有限。為什麼要講這個？我想這個箱涵從存在到這次案件發生，我相信歷任市長或多或少都需要負起管理的責任，但是我想災區的災民、受難者想要知道的是什麼？是真相。但是我們看到剛剛陳議員玫娟拿出了管線的佈置圖，這在之前似乎沒看到過。包括幾位局處首長，從氣爆發生以後到目前為止似乎有些話也是吞吞吐吐。我們希望今天以後，市政府把你們所有的資料…因為你們現在講 81 年，那時候剛好那邊正在開發，其實到 85 年平交道通過，乃至於到現在周邊都有很多的工程，到底那邊為什麼會出現包覆著石化管線的箱涵？把資料整理好，我想災民只是要真相。第三個要件就是現場的處置，這個很多議員講過，我不提，我要講什麼？乃至於到後續的，市長一直說其實在救災的部分算還不錯，我要先回過來提一下，我記得陳局長有說過災民待在家裡反而安全，我要跟陳局長說不見得是這樣。三多路那邊的災區，你知道那個柏油路塊飛多遠嗎？飛到三多路的三信家商對面第二排、第三排、第四排的房子，柏油塊從樓上搬下來，非常大塊，飛到後面，有多少人是因為被這些落下的柏油塊打到受傷？我不知道是政府有沒有收到這樣的訊息？包括後續的救災到上個禮拜天為止還有朋友在跟我說補償的問題，到目前為止，沒有官員到他們那裡，我真的搞不懂。這兩天聽下來，我們聽到太多的「不知道」、「沒有辦法」，我們相關的管線規定要求的是什麼？要

申報給我們，那到底有沒有那條李長榮化工管線？從剛剛的資料看起來應該是有的，不是說中油說沒有就相信他們沒有，我們應該自己要知道，如果要等他們講，那我們也不需要去做什麼規定了，反正事情發生找這些人來就好。這就是爲什麼要有這些規定，爲什麼每一次變更都要報給市政府，我希望除了負責以外，我們把真相找出來給這些災民知道，謝謝。

主席（許議長崑源）：

繼續是劉議員德林，然後是康議員裕成發言，康議員，等一下不要再往後移了，你要往後移，別人也要再往後移，這樣會亂掉，好不好？劉議員德林發言完換你好不好？你現在要移到後面，吳議員利成也想要往後移，不然就開放第二次之後再發言，好不好？不用這樣嘛。請發言。

劉議員德林：

首先問一下市長，高雄市市民在這兩天一直想了解真相，我想市長也有這個義務要告訴高雄市市民。首先請教市長，在事件發生的第一時間，是你打電話給劉副市長還是劉副市長打電話給你？你打電話給劉副市長的時候是幾點幾分？請市長回答。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答覆。

陳市長菊：

謝謝議長。我是在 10 時 4 分請我的謝姓秘書打電話…。

劉議員德林：

你打電話是交代什麼？你打電話是了解現場的狀況還是…。

陳市長菊：

我說我知道那個時候…。

劉議員德林：

當你知道是 10 時 4 分…。

陳市長菊：

對，我請他了解狀況…請他打電話…。

劉議員德林：

那你有沒有跟劉副市長講到電話？

陳市長菊：

我後來有跟劉副市長通過電話…。

劉議員德林：

那你跟他交代了什麼？

陳市長菊：

我告訴他說路上有在冒白煙，有消防局和環保局在處理，但不知道這不是瓦斯，我想請他了解一下…。

劉議員德林：

那爲什麼有人說你以爲那是登革熱消毒的白煙？你竟然能夠外行、狀況外到這種程度？

陳市長菊：

我們不了解那個煙是什麼，我是外行。

劉議員德林：

你也有看到那個白煙冒上來。

陳市長菊：

我是從那裡經過…。

劉議員德林：

有看到白煙冒上來？

陳市長菊：

是，謝謝。

劉議員德林：

你有針對這個交代劉副市長嗎？

陳市長菊：

我有打電話，後來我的秘書打過電話後覺得不放心，他打電話給我說要去看看，我說好，那你就到現場，所以我的秘書就到現場了。

劉議員德林：

市長請坐。劉副市長，我請教你一下，你昨天說第一個時間點，你告訴我們你是十二點多才到現場，你昨天在這個會議廳說是十二點多，你說市長有打電話叫你了解狀況，可是環保局局長說他是十二點多打電話給你，也就是你身爲高雄市的政務官，是高雄市的副市長…。

主席（許議長崑源）：

劉議員先暫停一下好不好？讓市長上一下化妝室，先休息 10 分鐘。繼續開會。

劉議員德林：

副市長，叫到你就請起立。剛剛市長說 10 時 4 分有打電話給你，你身爲高雄市的副市長，市長在第一時間看到水溝蓋冒白煙，有沒有交代給你什麼工作？

劉副市長世芳：

報告劉議員，我想我還是跟以前的說法一樣，市長有跟我提到，他問我

這個白煙是不是跟登革熱有關，他同時也派了市長室的秘書到現場看，所以他就把他交代秘書的部分再跟我交代一次…。

劉議員德林：

交代你什麼？

劉副市長世芳：

就是了解一下現場，包括有哪些地區有在冒白煙…。

劉議員德林：

你身為副市長，你接受了市長交付給你的責任和任務，你必須要去完成或是了解，或者你身為第一副市長，第一時間你應該跟相關單位聯繫，你聯繫了嗎？

劉副市長世芳：

我先問市長室的秘書現在人在哪裡，問他能不能把現場看到的狀況跟我說，這樣來來回回幾次的電話，只要有新的訊息，我大概都會用簡訊或電話向市長報告，但是我覺得這中間因為都是同樣的狀況，還沒辦法做判斷，我就問市長室的秘書說現場有沒有環保局的工作人員，那就是我剛剛跟劉議員講的，他把他的電話拿給環保局的陳視察，我問他說，以他的工作經驗，他在現場有沒有聞到什麼味道？是不是欣高瓦斯的瓦斯外洩…。

劉議員德林：

我認為不應該是這樣，你身為高雄市的副市長，在市長委託他的秘書告訴你時，你就應該在第一時間趕赴現場做合縱連橫的協調溝通，包含環保局，環保局長在十二點多才到現場，另外現場還有消防局局長和警察局。今天如果市長信任你，交代你到現場了解實際狀況，而你們對於這麼重大的事件竟然是用電話在遙控，用簡訊在遙控。我們一直定調 731 是高雄市最悲哀的人禍，所以你身為高雄市的副市長，在市長責成你責任和任務時，你就應該到場，到場該做哪些工作？我相信以你的工作經驗應該比我們更清楚，但是你沒有到場，你用電話也沒有遙控到，也不知道外洩氣體是什麼，環保局局長是十二點多用電話跟你報告說氣爆了。你昨天也站起來跟大家說你是十二點多到消防局的災防中心，也就是你身為一個副市長原本應該擔負合縱連橫的溝通角色，因此你這樣是否在行政上並沒有作為？是不是？

劉副市長世芳：

是。

劉議員德林：

第二點，本席昨天又問到你有沒有做好合縱連橫的溝通工作，你說要調

你的通聯紀錄，我說待會有時間讓你講話，請問你的通聯紀錄是什麼意思？

劉副市長世芳：

向劉議員報告，因為我要確定我在通聯的電話時間上的先後次序，第一個，在現場除了有環保局還有消防局，當然還有區長、還有一些警察在維持交通治安，除此之外還有捷運局的人，我先確定他們這些人，同時問他們現在的狀況，就是原來我們在判斷的時候，除了懷疑是不是欣高瓦斯的瓦斯外洩之外，還有我們提到捷運局…。

劉議員德林：

我跟你講，副市長，今天我們責成你，你就必須到現場，所以我現在也告訴你，通聯紀錄不是給我，而是要給檢調和法院，針對你身為公務員、政務官，你必須到災害現場做合縱連橫的協調工作卻沒有作為，造成今天這麼大的傷害，請問你刑法第 130 條規定什麼？請你答覆一下。

劉副市長世芳：

不清楚。

劉議員德林：

刑法第 130 條規定公務員廢弛職務致釀成災受害者，處三年以上十年以下有期徒刑。今天你身為一個公務員，應作為而未作為就必須要承擔這個責任。所以在行政責任上，你就必須要承擔。第二點，你身為一個政務官，更是需要承擔政治責任。可是我們今天看到所有的副市長，包含吳宏謀，吳宏謀是因為他必須要負責他當初在工務局的所為，然而你對於你在行政上未作為，在政治責任上也並未表態，所以你身為副市長，你是市長任命的，可是我卻沒有看到你的擔當和作為，身為高雄市市議員，我們在此對你監督究責。面對這 30 條人命，以及三百多個受傷，現在仍在醫院的高雄市民，你今天還能夠坐在這裡毫無表示你的愧疚和悔意，還振振有辭，本席感到無比遺憾，你未來要怎麼面對高雄市民？你要怎麼繼續執行協助高雄市市長的工作？你真的沒有辦法，本席最中肯的建議是你應該展現政務官的風骨辭職負責，面對這個問題，你應該表現出你的承擔。你應該讓高雄市民看到高雄市政府的承擔，市長說先救災後究責，那我們身為一個高雄市市議員，對於你毫無行政和政治作為這點，本席這一席話，希望高雄市民都能夠看到你的作為，因為解決問題不是這樣解決就好，解決就是要負責，民主政治就是責任政治，你今天必須要承擔的，你沒有承擔，如果本席在這邊這麼中肯的告知你這個問題，你還沒有作為的話，你要怎麼面對高雄市議會對你的監督？請你表達。

劉副市長世芳：

謝謝劉議員的指教，我除了抱歉還是抱歉，我沒有第二句話。

劉議員德林：

你不應該表現出身為政務官應有的風骨嗎？

劉副市長世芳：

謝謝。

劉議員德林：

你謝謝誰？

劉副市長世芳：

謝謝你的指教，我還是一樣，我面對那麼多罹難者，除了抱歉還是抱歉，肇事者的責任由檢調單位負責調查，我們都願意面對。

劉議員德林：

這就是高雄市市政府陳菊市長所帶領的團隊嗎？請坐。

主席（許議長崑源）：

我就說過別人的孩子死不完，只要他們的孩子活著就好了。你看這種政務官，你看市長，我說兩個太陽哪有什麼不對？你不知道他比陳菊還大嗎？

劉議員德林：

你沒有看到他剛剛的回答，完全看不出有一點愧疚和對高雄市市民的憐憫。請問市長，副市長是你任命的，針對當天你對他下達命令，讓他去完成一些事情，但他並沒有作為，你要怎麼對高雄市民交代？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答覆。

陳市長菊：

我想兩天來我一再的表達，面對殉難、受難、無辜市民的傷亡，我面對這些狀況，所有我都承擔接受，我的歉意一而再、再而三，我對高雄市民非常抱歉。我從政 40 年，面對今天這樣的狀況，這是我的命運、我的悲情，除了抱歉我不知道能講什麼？

主席（許議長崑源）：

還是抱歉，我幫你…。

劉議員德林：

市長，我現在是請教你，副市長必須要做他的承擔，現在你拿你個人來做承擔。

陳市長菊：

我個人當然要承擔，對於市政府…。

劉議員德林：

沒有錯，一個行政團隊每一個人的責任必須要有分工，今天副市長負責督導，這個部分你所表達的問題我真的能夠體恤、也能夠體會。我希望每一份分工的責任，政務官是你任用，政務官必須有政務官的風骨，對於我剛才就教的，副市長的問題…。

陳市長菊：

我們現階段所有的復建工作都在進行中，我們希望讓高雄市民…。

劉議員德林：

市長，如果當天副市長到場，可能就免於這場災害，今天你如何來面對高雄市民和這些受災戶，你這個樣子袒護副市長，來做一個不負責任的團隊嗎？市長，今天是責任政治，你要擔當和承擔，副市長有錯，副市長也要負責嘛！你責命於副市長，副市長沒有做到，然後釀成災害，是不是應該要負責？

陳市長菊：

我們希望所有的責任，當然…。

劉議員德林：

如果你今天面對高雄市議會是以這種態度，市長，這不是面對高雄市應有的態度，你應該面對高雄市民，是勇於承擔和負責的態度。副市長這種態度我不能夠接受，未來副市長如果還在高雄市繼續擔任副市長，我認為情何以堪。第二、我知道市長真的有情有義，在你的團隊裡面，市長，我能體會你的心。曾文生經發局局長，他在莫拉克的時候爲了修改會議紀錄被判刑，可是市長還是有情有義，在二、三年後你任用了曾文生局長，我們高雄市民能夠了解。可是今天我身爲議員，我尊重你的任命權，可是你有情有義不是用在這個上面，今天又重蹈覆轍，我們的副市長。

市長，我中肯的拜託你來指導這個事情，消防局長在第一現場，他必須要做的行政作爲，希望市長表達一下，這二天我們對消防局 6 死 20 傷，這些都是我們用生命捍衛的打火弟兄，他們的榮譽來填寫台灣對打火英雄的敬重。今天我身爲高雄市議員，你難過、我更難過，難過之下該負責還是要負責，痛還是要痛。市長，這二天消防局長他必須對政治責任負責，行政責任也要負責。行政責任是什麼？市長，今天一個政務官，尤其是主導民衆生命財產安全的消防局長，雖然當時他是大隊長，你提拔他當局長，你有沒有考慮到今天提拔這個局長，他的能力在哪裡，你不了解，你只知道選舉之後對於這個職務的回饋，這個對高雄市民是非常不利的。

因爲身爲消防局長看到災害的問題要會處理，市長，你看到冒白煙，身爲高雄市消防局長，他必須在第一時間表現出應有的作爲，是不是要疏散？

讓我們的消防人員在狀況不明之下，我相信消防體系的救災也有提到，不明物體的時候要退後，他沒有下達這個命令，他也沒有做…。尤其副市長對於合縱連橫，是不是應該在重要路口做疏散、做整個封鎖現場？市長，都沒有，這是我發自內心的感言。市長，在這邊我們講了二次，未來面對的事情，消防局長還適任嗎？請答覆。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市長答覆。

陳市長菊：

消防局陳局長，爆炸時他在現場，生死一線間，他和他的主秘、小隊長都在現場，他當天晚上沒有殉難。

劉議員德林：

他沒有在現場。

陳市長菊：

他在現場。

劉議員德林：

他是在另外一個安全的現場，導致我們六十幾個現場的工作人員在那邊，主秘就是在這裡往生的，他不在這裡，他在消防局指揮中心的前面。

陳市長菊：

沒有。

劉議員德林：

他是在安全的地方。市長，講事情要摸良心，今天我身為議員，我講事情也要負責任。

陳市長菊：

我知道消防局陳局長、陳存永局長，包括前鎮區林區長和我的機要秘書謝博任都在現場。

主席（許議長崑源）：

這個大家都知道。

劉議員德林：

在指揮調度中心嘛！這個部分，你第一時間市長沒有作為嘛！我要的是第一時間你必須要做行政作為，你未作為，所以在行政流程你必須要負責，你在政治責任更必須要去承擔。市長，你看我們現在掛出來的牌子，6個死亡，明天要聯合公祭，我們明天要面對這些英勇、光榮犧牲的消防打火弟兄，情何以堪。我希望市長做一個宣示，你是一個有情有義的市長，你是不是現在把不適任的人先調離開，調離開之後將來如果還有機會就和曾

文生局長一樣，還是回到應該去的位置上面，你也可以面對高雄市民嘛！這一點市長是不是應該要這樣子做？

陳市長菊：

消防局陳局長面對他所有弟兄殉難，其實他有向我請辭，我慰留他，我告訴他，因為當時他可能和林主秘一樣殉難，包括我的機要秘書。

主席（許議長崑源）：

市長，這是兩回事啦！不要常常演悲情的。

劉議員德林：

事實上，局長是在現場另外一端的指揮調度中心。

陳市長菊：

在現場。

劉議員德林：

在現場也是在旁邊，市長…。

陳市長菊：

我同樣的報告，不是我們…。

劉議員德林：

我知道，我同理心，我們都很難過，可是難過還是要面對現實，還是要對高雄市民負責。市長，我的心比你更痛，打火弟兄，我一生當中最佩服打火弟兄，讓他們成為我心中的英雄和偶像，他們是光榮的。如果今天我看到局長不負責任、沒有擔當，你怎樣帶領未來？市長，我真的不願意講這句話，大家心都痛，我也相信你四十年來的從政，你很沉痛。可是如果本席在這邊要求市長，對於消防局長，這麼多的議員要求他面對責任，他未盡到的行政責任跟政治責任，要求他離開現有的位置。市長，我在這邊…。

主席（許議長崑源）：

延長 3 分鐘。

劉議員德林：

希望市長能夠痛定思痛，應該要有負責的承擔就應該要承擔，這一點我希望市長面對高雄市議會，你做出一個宣示吧！明天就是我們這些打火弟兄的公祭，我們在今天晚上面對高雄市市民，做出你市長應有的作為，好不好？我知道市長是痛，可是這個必須要面對。

主席（許議長崑源）：

市長對他們有情有義，但是市長對這些受災戶、這 30 條人命，卻變成無情無義。

劉議員德林：

市長，我希望…。

主席（許議長崑源）：

應該是這樣吧！不然我要怎麼樣形容，有情有義嘛！

陳市長菊：

不是這樣，謝謝劉議員的意見…。

劉議員德林：

市長，我希望在這種節骨眼、在這種的氛圍之下，本席知道市長的內心，但是必須要做決定。

陳市長菊：

謝謝劉議員的意見，我們會確實去檢討，我知道他留下來也沒有比較輕鬆，辭職是負責，留下來…。

劉議員德林：

不是輕鬆的問題，是面對整個消防局的救災體系、所有的打火弟兄，今天對局長的言詞，本席今天是代表消防局基層的這些消防隊員，看到他們犧牲的一些長官跟隊員，表達他們的心聲，本席在這邊向你報告。

陳市長菊：

謝謝劉議員給我的意見，我會思考。

劉議員德林：

市長，我知道你雖然是女性，可是你的承擔是非常果決的，希望在這裡此時此景，希望你做一個決定。

陳市長菊：

謝謝，我會思考。

劉議員德林：

我也希望你在思考的當下，先看一看明天的公祭，如果…。

陳市長菊：

我可以面對我這些殉難的兄弟。

劉議員德林：

市長，我同理心，你請坐。我希望今天消防局局長，你今天是有所為、有所承擔，看到我們的長官、看到我們的市長，你應該有所行動、你應該有所承擔。本席今天也在這邊，再一次的藉由市長的一個宣示、考慮，我希望明天面對這些罹難的打火弟兄，我們大家都是同理心。我們心痛，可是我們要面對這個心痛，我們要面對未來，面對未來就必須由我們的行政團隊做出一個負責任的態度。今天我們共同去努力，我相信劉副市長，你心裡面看到市長站在這邊，看到這個情景…。

主席（許議長崑源）：

你們有看到嗎？這些百姓是多麼的無辜、多麼的無可奈何，相信大家都有看到。百姓若有在看電視的，你們也看一下，陳菊市長對劉世芳副市長、對消防局長他們有情有義，但是對這些枉死的受災戶，這是他的作為，所表現出來的就是無情無義。請陳議員明澤發言。

陳議員明澤：

聽了兩天，大家對市長的施政報告，很多是忠言逆耳、很多是奉承，聽得會起雞皮疙瘩。面對高雄的氣爆，這麼重要卻在這裡推諉責任。今天我看到民進黨的骨氣，游錫堃過去做行政院長，爲了八掌溪的事情，電視轉播出來，少搶救了幾個而已，很難過，行政院長辭職。難道這不是一個民主國家的政務官應該有的方法，這種方法做出來，讓人家能夠感受到面對每一個人民的死亡，就當成是自己的家裡。我剛剛看到市長很難去做決定，剛剛劉議員在講，我知道市長很難割捨自己的同志，不是陳局長你做得不好，是你運氣不好。319 槍擊案的時候發生在台南市，警察局長好像是何春乾，他就下台。很幸運的是我們高雄縣，當時阿扁從我的服務處出發之後，在台南市發生槍擊案，當時高雄縣是袁行一袁局長，結果沒有事情，這就是看運氣。其實這種政務官面對事情來負責任，我覺得說起來是一種風骨。我告訴你，民進黨就是這樣敢說實在話，我身爲中央的中評委，我若是沒有說實話，我做這種的政治人物是在這裡吵架而已嗎？我是來監督的，有夠難過的。我老婆說好好的生意不做，常常去議會說一些實在話，讓市長埋怨。埋怨什麼？哪有什麼好埋怨的。我告訴他，人生本來就是要知言，人應該要知道該說的時候就要說，不然人生有什麼。我在這裡說的每一句話都據實，我不是說團隊不好，團隊在處理這件事情，足足 3 個小時，可以來減少死亡，你們就是錯估情勢，讓死亡這麼多。今天這種道理，難道都不知道嗎？不然這樣，市長你若認爲消防局陳局長做得不錯，你們就是在黨團裡面歌頌，我聽得內心就很難過。在那裡說他是跑這一邊才沒有死，那邊的人死，這邊的人是中間，你就是人家告訴你說這很危險，這有可能等一下會氣爆，要趕快保命。那些兄弟，那些死亡的，就是因爲不知道要離開，陣前指揮官的失誤，還有什麼面子可說。陣前指揮官指揮失誤，不然乾脆少將升成中將，我教你一個爲官之道，提拔一下，提起來再把他拔掉，也是一種方式，提拔他嘛！也給他當副市長，反正還缺一席。難道這種東西還要我說出內心話，所有的高雄市民都有在聽，我說的事情我也都能負責任，就已經很難過了，還在歌頌。我不願意做民進黨的哈巴狗，也不願意做走狗，我要做的是一隻台灣的土狗。這個地方是我的，我

要各處去尋找我的家鄉，我尋找高雄，真的是從台北下來做官的很多。你們這些局長的，今天還遇到這些事情，我不是你的愛人，我不是你的最愛，我相信我的內心從來沒有冤枉過市府的團隊。但是我看到市府的團隊，尤其劉世芳副市長，我很尊重你，只要我說到劉世芳不好，我老婆就替你講話。其實你人不錯，但是你的態度很不好，你的面對態度很強勢，因為你是新潮流的智多星，你必須要看守著高雄，不能有任何的差錯。再怎麼樣也不能下台，這就是最高的堅守原則。我告訴你，一個有為的政府，若是今天面對這樣的事情，無法有所作為，我告訴你，做官也沒有什麼意思！不要戀眷「官位」，「官位」是人民辛苦繳稅的血汗錢，才能讓你們有薪水領。我今天如果不講的話，對不起我的選民；如果不講，也對不起身為議員的責任！這就是應所作為的事。

告訴各位，你們就是錯估形勢，而且也掩飾災情。為什麼我會講「掩飾災情」？一些傷亡的人，你們可知道有一些是嚴重到什麼程度？你們都對媒體包裝，不要講出去，一個災情的掩飾，如果讓另一個疫情發生，這是非常嚴重的事！發生了氣爆，就要詳盡地說明為什麼會發生這麼嚴重的氣爆，要一五一十地記載的非常清楚，讓後代的子孫看到以後的台灣不能發生氣爆！這就是一件應該作為的事。結果這些三百多位的氣爆受傷者，在衛生局的溝通之下，隱藏了很多不可告人的秘密，這些事情，我都還在查證中。

況且我也講過，李長榮化工有責任，政府部門所做的箱涵也已經達到國賠的要件，因為是高雄市政府過去造成的錯誤，就是你們應該要作為的事；做出錯誤的行政作為，就是要負責任。所以李長榮化工有責任，市政府也有責任。為什麼？今天我就來說說看，指責李長榮化工，現在我來講個法律問題，李長榮化工是上市公司，如果你們所依據的證據不足時，就講百分之百就是李長榮化工的責任時，就可能涉及到一條證券交易法的法規，其中一條法規規定：散播不實謠言，致使股東損害，李長榮化工所有的股東損害可以向其政府求償。我也是非常的敬重環保局局長，但是不應該這麼講「百分之百是李長榮化工的責任」，因為你們就是趕快找出一個兇手，然後就要大家看「我們已經破案了」，讓大家說你們很行，其實已經涉及到證券交易法裡面所規定的散播不實謠言，讓投資人受到損害，這些股東們可以向你求償，可以封財產，申請假扣押。第二點，也可以向市政府求償，因為是代表市政府。各局處要知道，以後如果面對上市公司，你們在處理事情時，要特別的小心，所以這也是提醒你們。我是愛之深、責之切，要聽不聽也隨便你們，反正我是走我應該走的路。社會局長，在復興航空空

難時，在機場，你是用什麼樣的態度對待復興航空公司，「你們不提供名單，市長來了，要怎麼辦！」少年得志，這種態度，我覺得非常不好。你們在處理這種事情時，有時候也要考慮到傷者的苦處，而且現在也有個資法整體的問題，你們都不清楚，你是急功嗎？市長來了，怎麼辦！

一直以來，我是民進黨員，創黨至今，我非常尊重陳菊市長在美麗島事件的作為。但是要告訴你們，當發生事情時，是否有心無心面對，我看的出來。因為美麗島事件，而綻放出台灣民主的花朵，但是當面對治理高雄時，這麼多的死亡人數，就如我所講，不應該負的責任的責任，很多的局長下台——該負的責任。消防局局長，我們的交情雖然不錯，但我是對事不對人，我看到你一直試圖透過黨團要來包裝，我實在看不下去了！指揮官如果做出錯誤的決定，死亡的是自己的打火弟兄，這些死難者明天就要出殯了，這些受過救災防害訓練的消防人員，是要來救人的！結果他們也無法自己救自己，身為指揮官的你，難道就沒有責任嗎？所以有些事情要將心比心，我為什麼不敢去選？身為一位民意代表，應該要敢言敢監督，而擔任民進黨的中評委，我覺得很適合我，違反黨紀者，就要處理。這些講起來，實在也很難受，從昨天一直詢問到今天，身為民進黨的執政團隊，是不是有用心面對這些問題；新聞局長也是，都是非常的年輕，在應對事情，都是用那種態度，好像把責任都推的一乾二淨。告訴你，就算你讓對手 10 萬票，說不定也是當選，何必怕呢？所以你就不要怕啊！這要面對的就是應作為和不作為而已。

請教副市長，大家都對你有意見，要不要解釋一下？請你答覆。這幾天我也看了很多，聽了很多，劉副市長，說說看你的心裡話。

主席（許議長崑源）：

他就已經表明過了，他沒有事。

陳議員明澤：

我講了這些話，看他的心態是如何。

主席（許議長崑源）：

劉副市長，請答覆。

劉副市長世芳：

我還是一樣。面對那麼多的罹難者，我心裡面感到非常的沉重，應該負的責任，我們都不會迴避。因為我不擅於在公眾面前表達我自己的情感，所以看起來我好像是非常的冷酷，這一點，如果有態度不善的地方，請多多見諒。

主席（許議長崑源）：

也就是說你都是躲在家裡哭，很不捨。

陳議員明澤：

要學習游錫堃院長的精神，當時你也是擔任他的秘書長，他這種風範，深深地打動每個人的心。因為也不敢對市長再苛責，事實上，我看了市長講著整起的事件，因為他是民選，一直都拋出一個議題——由人民來決定。並不是當不當選與否，我們是要對事的負責，很多話針對於你，都是忠言逆耳，希望在這方面，也可以做個思考。我剛才也有講過，環保局和消防局，先請教消防局局長的想法，請簡單答覆。

主席（許議長崑源）：

消防局局長，請說明。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我從7月31日到目前，我心裡非常的難過，我和所有殉職的家屬說抱歉，我從來沒有輕鬆過。我自己在忙了三天以後，突然回想起來，上天留我幹什麼？今天總算知道，他要留我下來承擔責任，以及和所有的消防弟兄當天在那邊的作為、真相、事實，讓社會來了解，他們才不會死的不冤不白，今天向陳議員…。

陳議員明澤：

我知道你的內心也非常痛苦，我可以感受得到。我剛剛講的錯估情勢判斷，指揮官在戰場上錯估情勢，可能會死很多將士，難道這種責任，做為一個表率、對事情負責任，不是民主社會應該有的風範？我知道辭職不是為了逃避，每個人主動提出辭呈也不是逃避這件事情，是面對這件事情的衝擊，面對這件事情應該要做調整，這是最好的。大家都認為現在是檢討的時機，議員也提出那麼多意見來檢討，我相信市府團隊應該有聽到，市長聽到了，劉世芳副市長應該也聽到。他常說的一句話，我個人的去留是由市長派任，市長說對他也沒有辦法，他是新潮流派的，必須把這個位置留給他，在這邊鞏固住。我說的你應該聽得懂也聽很多，在你們的組織裡，我算是黑名單，也沒關係，該說的要說、該做的也要做，不要把責任推來推去，有責任就承擔，人生是海闊天空，做什麼事情遇到挫折，就面對它自己做調整。不是辭職以後就沒有機會替政府做事情，不是辭職後就沒機會做事情，很多人辭職以後卻爬上越高的職位，這是負責任應該有的風範，我相信可以提供給市府團隊很多的思考。今天我已經請示過總召，應該說什麼話，我們都拿捏得到分寸，我沒有批評任何一個，只是就事論事，如果你認為有違法條，你要告我就盡量去告，我相信剛剛說的話都很中肯，希望大家能夠聽得進去。

主席（許議長崑源）：

你這位有良心的議員，千萬要留住，你真的不要做「野狗」。

陳議員明澤：

要做「台灣土狗」。

主席（許議長崑源）：

往後看一下看板。氣爆，炸出市府的醜態，推卸、謊言、頂罪諉過，這就是陳菊市長的團隊。劉世芳副市長一定要留任，高雄市民死多少都沒有關係，真的很偉大。

吳議員利成，請發言。

吳議員利成：

我剛剛聽到明澤兄說這些話，讓我感觸更深，基本上我不是話多的議員，如果後面的時間我沒有講完，陳議員麗娜會繼續發言。這段時間我看到市長、副市長及所有局長，大家都說對不起。我和許議長私底下談論時，我向議長說其實最對不起的是我們議會，議會最對不起高雄市民眾。爲什麼？議會把所有的預算，市府要通過的、市府需要的預算，議會只要是民衆需要的預算，市政府說的，許議長只是嘴硬，私底下只要是你們需要通過的預算，議長就會說該通過的、該給市政府的預算，絕對都要通過，只要是爲民衆好的。所以我向議長說，最對不起民衆的應該是我們議會，因爲通過的預算太多，所以他們沒有危機意識，很多的危機意識他們都沒有事先設想好、處理好。今天又聽到市長、副市長及所有的局長說對不起、對不起，我覺得議員們才真的需要說對不起。

所有的過程，我等了兩天後，基本上也認爲不能再苛責大家，大家都很辛苦，現在是晚上 9 時 30 分，大家都還在這裡開會。今天在這裡說真的也是疲勞轟炸，但也是大家檢討的機會。如果說所有的長官，尤其最近兩天我聽到毒化災的 SOP 流程是怎樣怎樣，我們都照著流程走，沒錯，大家公事公辦，都照著流程走，大家都沒有錯，都依法行事，可是依法行事以後呢？也是氣爆，也是死了三十個人命，這樣的流程對嗎？大家有沒有去檢討這件事情，今天要誰下台，沒有錯，真的要有人下台爲此事負責，因爲這個叫「政治責任」。有四位局長、首長下台，我簡單的講，原來高雄縣的水利局長，並沒有管轄到原高雄市的業務，爲什麼他要下台？我真的很懷疑，李賢義局長爲什麼要下台？這兩天我聽到最多的聲音是消防局，消防局長都說他怎麼樣怎麼樣，剛剛又說他留在這個位置上，是因爲要爲這些受難及往生的警義消兄弟，平反也好或怎樣也好。局長我向你報告，全台灣甚至全世界，沒有人否認警義消兄弟的付出，沒有人否認他們的付出。

但是議會也不是要你下台，我個人只是覺得納悶，打火弟兄、警消、義消大家都是兄弟，我的兄弟死了那麼多人，爲什麼我還可以戀棧這個職務？以我的個性，雖然不一定是我的錯，但是我還是會下台，這是責任問題。我相信市長也哭了好幾次，在他的任內發生這麼重大的事件，他一定很難受，哭了好幾次，今天要不要下台都沒有關係，問題是這是一個責任、是負責任的態度，市府相關單位今天我看得有點傷心，爲什麼傷心？一開始氣爆，市政府就把責任推給李長榮化工說是埋設暗管，接著又說管線的埋設是中央幾十年前所設置的，是六十幾年前埋的，我現在所看到的是市府團隊推卸所有責任。這幾十年來，所有的管線都有收費，有收錢但是沒有管理，結果事情發生後，全部推給別人，這真的是我很難過的事情。今天死傷的都是高雄市民，整個市政府團隊的態度，就是先將責任推給別人，後來市府團隊四個局處首長下台，以示負責。但是這四個首長真的是最需要下台負責的嗎？消防局這麼多的弟兄死傷，沒有人怪你，大家也都說你很認真，但是這個叫政治責任、政治擔當。身爲局處首長，當氣爆造成消防弟兄傷亡慘重，就要下台，我並不是鼓勵你下台，但是這是一種感受，民衆的感受問題。在氣爆發生後，到現在高雄的經濟都沒有恢復，負責高雄經濟的這些單位，難道都不用處理嗎？氣爆造成商家無法營業，損失慘重，這期間還經歷淹水等，這是一件很痛苦的事。議長有時講話會比較強硬，但是他每天都很掛心災民、市政府要如何幫災民處理後續的工作及補償的作業，這些的確是議員及議會的責任，今天如果你們不負責任，我認爲市政府團隊要有所作爲，爲整個高雄市後續的復建工程，好好的考量。請各位局長好好的思考一下。

陳議員麗娜：

請教市長兩個簡單的問答題。你認爲這一次的氣爆是天災還是人爲疏失？

主席（許議長崑源）：

市長，請答覆。

陳市長菊：

人爲的疏失。

陳議員麗娜：

你認爲這一次市政府在行政上，有錯？還是沒錯？

陳市長菊：

我想市政府在這過程中，有疏忽做得不夠的地方。

陳議員麗娜：

請看投影片。爲什麼今天大家提了那麼多，我覺得市長用這種語調說話是沒問題的。但是請副市長、消防局長不要和市長用同樣的語氣來說話，因爲你們是他的部屬，你們要做好多的事，結果你們和市長用同樣的語氣說話，你們要叫人民怎麼辦？8月2日市府的記會上，內容還放在環保局的網站上，我們可以看到在最後說出來的時間點，環保署同仁確認是丙烯是在11時20分，前面有一個時間點是10時19分，那個時間點連檢調單位都在查，爲什麼第一時間陳金德局長講得是10時19分，後來陳金德局長更正說當時是採樣，如果那時候是採樣，第二個時間點11時20分時，在環保局的網站上也公布是這個時間點驗出丙烯的時間。但是後來我們知道，環保署說一直到爆炸前都沒有驗出來，這是環保署所提出來的部分。請教陳金德局長，對於這樣的說法，你有沒有說謊？請局長說明一下。

主席（許議長崑源）：

局長，請答覆。

環境保護局陳局長金德：

我不需要說謊。

陳議員麗娜：

你有沒有說謊？不然爲什麼時間…。

環境保護局陳局長金德：

我沒有說謊，我不需要說謊。

陳議員麗娜：

沒有說謊，這幾個時間點是怎麼回事？請你解釋一下。

環境保護局陳局長金德：

我已經向你報告第三次了。

陳議員麗娜：

請講啊！我從頭到尾沒有聽你解釋這幾個時間點是怎麼回事。

環境保護局陳局長金德：

從環保署的毒災小組的報告…，我們送給檢方的報告…。

陳議員麗娜：

環保局的網站上寫11時20分，環保署同仁確認為丙烯。

環境保護局陳局長金德：

我從來沒有說過10時19分，當初在檢驗那一刻有說是烯烴、也有說是乙烯、丙烯或丁烷，直到第二天6時45分才確定是丙烯。

陳議員麗娜：

白紙黑字寫在你們的網站上，就是這樣寫的，你也在記者會上這樣說，

都還可以調出記者會的錄影帶，這也沒有辦法再說謊。

環境保護局陳局長金德：

我實話實說，我根據這兩份資料，分別為環保局自己的報告…。

陳議員麗娜：

一直到環保署說了之後，你才又改口，這些資料都是可以找得出來。

環境保護局陳局長金德：

環保署自己也說是在 11 時 20 分發現丙烯，我可以提供新聞稿給你。

陳議員麗娜：

在這個過程裡，你很明顯指出，這個災害叫丙烯是非毒性的化學物質，屬於中央管理，地方上並沒有管理。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坐，不要那麼激動。

陳議員麗娜：

你在 8 月 2 日舉行記者會時，你也說了百分之百李長榮化工是兇手，剛剛陳議員明澤也說了，我覺得這一點非常的對，若是有買李長榮化工股票的股友，可以考慮一下是否有散播不實謠言的可能性。你這麼有自信，在當下的第一時間說百分之百就是李長榮化工，我覺得整場主導的單位，應該是要由你來做指揮，但是事實上主要的指揮單位是消防局。請教局長一個專業問題，我們在這裡看到一些專業的儀器分別為 FID、FTIR 和 GC/MS 這三種儀器，請問這三種儀器裡，哪一種是最容易在現場測到？請專業的陳局長回應一下，你是讀化工的嘛！

環境保護局陳局長金德：

我們和第一科大的開口契約…。

陳議員麗娜：

你告訴我哪一種就好？

環境保護局陳局長金德：

我會向你說明，他必須帶六種東西來，第一部車是 10 時 33 分到現場是帶 GC/MS。

陳議員麗娜：

請你簡短說明？

環境保護局陳局長金德：

GC/MS 和 FTIR 最能夠定性、定量測出。

陳議員麗娜：

FTIR 是利用紅外線光譜，GC/MS 和 FTIR 也是可以測到？

環境保護局陳局長金德：

FTIR 可以測到，FTIR 的車是 11 時 10 分到現場，在架設完成並採樣後，還沒有檢測出來時就爆炸了。

陳議員麗娜：

你覺得 GC/MS 的功能如何？

環境保護局陳局長金德：

GC/MS 不錯，他是氣相層析質譜儀。

陳議員麗娜：

副市長也是學化工出身？副市長點頭說是。消防局在這時候如果…，因為我們在第一時間點判斷是瓦斯，如果是家裡的瓦斯外洩，請問消防局長應該要怎麼做會比較好？

主席（許議長崑源）：

局長，請答覆。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開關關掉。

陳議員麗娜：

為什麼？窗戶要不要打開？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窗戶要不要打開要看窗的類型，如果窗戶是金屬材質，打開碰撞會產生火花會爆炸。

陳議員麗娜：

所以開關關掉是一件很重要的事，這個時候擔心的是火花，因為濃度太高，如果第一時間點，現場覺得是瓦斯，因為 8 點多的時候，大家都說是瓦斯，如果當場覺得是瓦斯時，你們認為第一個時間點應該怎麼做？請廠商先關掉瓦斯的開關閥嘛！對不對？這一點你們有沒有做？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我們不曉得那個管線是誰的？

陳議員麗娜：

那個時候一直懷疑是瓦斯，但是這個動作沒有做嘛！是不是？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我們有請新工處…。

陳議員麗娜：

局長，我再請問一下。是不是很害怕現場有火花？會不會害怕現場有火花？〔會。〕會嘛！對不對。所以怕現場有火花，我們應該要怎麼樣？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我們的同仁就噴水霧。

陳議員麗娜：

噴水霧。你覺得瓦斯這種東西噴水霧是有用的嗎？我想請問一下專業的陳局長，瓦斯外洩噴水霧有用嗎？他需要降溫嗎？請陳局長答覆。

主席（許議長崑源）：

陳局長，請答覆。

環境保護局陳局長金德：

消防局噴水霧是爲了防止它燃燒爆炸，如果當場立刻有火花燃燒了，會影響到附近的房子，所以用水霧去避免這種狀況是正確的做法。

陳議員麗娜：

有沒有可能車子排氣管的溫度導致它燃燒？

環境保護局陳局長金德：

到處有火花，有的丟一根菸蒂都有可能。

陳議員麗娜：

丟菸蒂也有可能會燃燒嘛！如果說騎摩托車，他的排煙管在排也有可能導致燃燒嘛！是不是？

環境保護局陳局長金德：

對，都有可能。

陳議員麗娜：

那麼把現場清空是一個很重要的動作，因爲他不要現場有火花。

環境保護局陳局長金德：

到場先確定是不是瓦斯，因爲民衆報案說是瓦斯。

陳議員麗娜：

是，報案說是瓦斯，懷疑是瓦斯嘛！

環境保護局陳局長金德：

所以毒災小組先監測流程。

陳議員麗娜：

但是這個時間這麼長，8點多到10點多都沒有確認不是瓦斯的時候，你沒有去做…，如果是瓦斯外洩，那麼它的防治動作是什麼？

環境保護局陳局長金德：

向陳議員報告，我們環保局11個人9點半到，環保署毒災小組和我們有開口契約，他10時33分到，一開始人家就說是瓦斯…。

陳議員麗娜：

局長，你不用搶主秀呀！你今天還不是主秀，那一天消防局是指揮單位，你差一點都要搶當指揮單位。我只是請你回應專業問題就好了。

環境保護局陳局長金德：

我另外向陳議員報告，我說百分之百是李長榮化工肇事。丙烯爆炸，百分之百是李長榮化工的丙烯導致爆炸。

陳議員麗娜：

局長，提供專業問題，你不用再替消防局回應吧！當時的第一時間點，你爲什麼不給消防局趕快的訊息，現在才搶著解釋。

環境保護局陳局長金德：

我們當天 9 點半就到了，毒災小組先檢測是不是瓦斯，檢測留存的氣體後，證明不是瓦斯再測試其他的。

陳議員麗娜：

好，謝謝。我剛才問你的是，瓦斯要怎麼處理？你有沒有盡到你該回應瓦斯要怎麼處理的專業？

環境保護局陳局長金德：

我說消防局爲了避免瓦斯或者其他氣體燃燒起來，所以他用噴水防止那個燃燒擴大是正確的做法。

陳議員麗娜：

很抱歉，我已經去請教過專業了。如果是這個狀況，現場一定不要有火花，在外面的地方不用擔心要不要打開窗戶，所以最重要的第一個是要盡量讓氣體去稀釋，今天不管是瓦斯或者發現是丙烯也好，處理動作可能都是同樣的道理。所以現場你用這樣的處理方式，不管是瓦斯或者丙烯，你都處理錯誤了。不要說我們都搞不清楚是丙烯，光是瓦斯也不是這樣來處理的。陳局長，你請坐。

陳虹龍局長，我今天並不是要責備你，你也是表現出你很疼惜我們這些打火兄弟，但是問題是，在一路來你真得沒有專業的表現。我在這裡要說的是，昨天晚上發生的一個氣爆事件，我們看到台電的人孔蓋，當時可能還不知道是什麼東西爆炸了，但是第一時間點你們就叫台電人員到現場處理，圍起封鎖線管制，環保局的人員也來檢測，確認它是無可燃性的氣體外洩，再交由台電來處理，這是標準流程。昨天演練了一次標準流程，前面怎麼不演練標準流程，是不是？我們再對照一下，7 月 31 日…。對不起，先讓我講完，不要搶我的話，謝謝你。

7 月 31 日的時候，晚上 8 時就有人通報 1999 瓦斯味很重，在更早的時間就有味道了，一直都是瓦斯味，如果是做瓦斯的洩漏處理，也不是這種

處理方式。消防局這樣錯誤的處理方式，讓我們的弟兄在第一線死了這麼多人，讓一些無辜的民衆就這樣死亡、受傷，何其無辜。可以看到從上面的對照組，昨天晚上氣爆我們就可以看到，確認管線是誰的，再來就是封鎖管制這些區域，再來做檢測，最後確認了以後就做救災的處理方式。你們會做不是不會做耶！昨天都演練完畢了，7月31日到底是怎麼搞的？市長，這就是人爲疏失，這就是我們本來會做，應作爲而不作爲的部分。我在這裡要再提出一個東西，這是去年我們審103年的預算，我們可以看到我所畫出來的這條線，雖然字很小，但是我來唸一下。精進火災原因調查鑑定技術，建置新型氣相層析質譜儀，叫做GC-MS，增益鑑定品質及效率，強化火災原因統計與分析。這一本是誰的預算？這一本是消防局去年的預算，消防局去年做了這樣的建置設備，剛才環保局局長也講了什麼東西好用，就是GC-MS，他買了GC-MS嘛！

市長，我們叫了老半天，叫了很多人說要來用，你去年在預算書上面這麼寫著，請問是在「呼嚨」我們嗎？就是這樣的狀況，你沒有責任嗎？

主席（許議長崑源）：

他要說明，讓他說明。

陳議員麗娜：

我不用他說明。請坐，謝謝。

環境保護局陳局長金德：

其實這是兩回事…。

陳議員麗娜：

這本書就是白紙黑字這樣寫著，大家不要再強辯了。環保局也是一樣，我讓他看了他們網站上的東西，他還是可以強辯說那個不是這樣，到最後都可以翻盤。這本消防局的預算書能是假的嗎？這本是你們送來議會的，是不是？到最後不就是這樣嗎？如果不是這樣，那麼問題就更大了。爲什麼，你知道嗎？

主席（許議長崑源）：

你要說明，等一下再讓你說明。

陳議員麗娜：

如果不是這樣，就是去年的東西說要做了卻沒有做，那問題就更大了。局長，你寫上去的東西結果你沒做，那問題就更大了。局長，你懂我在講什麼。所以我在這裡要說的是，大家真的都有做到該做的嗎？我們專業的副市長在第一時間點，8月6日在民進黨中常會開會的時候，會後力挺消防局，還強調說消防局第一時間的處置非常正確，你們的處置到底是否正

確，我們今天就是讓你知道，看起來好像不太正確，而且你還是學化工的。今天這些人都只能告訴我們，他們錯了，他們願意承擔，他們真得很難過，然後呢？你們所說的一切我們都願意接受。今天這些話如果都只是要應付議員，那我覺得明天公祭的那些兄弟可能會含冤。他們搞不清楚為什麼要一直在那裡灑水，這個動作是對的嗎？我們等環保局等了很久，為什麼都不告訴我們它到底是什麼東西，一直讓我們在那裡澆水，這一連串的錯誤，到現在大家都還不承認…。

主席（許議長崑源）：

最重要的是，剛才他們大家都承認這是人禍，大家都有承認。所以市長以及所有團隊，我盼望大家要有良心。大家說的，30 條冤魂都在看，應該負責任的人就要負責任，不要讓人笑掉大牙。

散會。（下午 9 時 45 分）